

原

富

原富部戊目錄

篇一論君主及合衆國之度支

一守禦之費

二經官之費

三國防公局之費

四幼民學校之費

五無分長少通教國民之費

六國君養尊之費

七結論

篇二論國家度支之源

一國財之不賦於民者

二國財之賦於民而爲稅者

原富部戊上

英倫斯密亞丹原本

侯官嚴復幾道翻譯

篇一

論君主及合衆國家之度支（度支專以其所費用言與財賦之兼積儲者別）

一守禦之費

民既成群則有群主。群主之職莫重於保民。不使鄰敵之國寇暴侵軼之。非有武備固不可矣。時平之簡軍實。有事之即疆場。皆不能無所費。而所費之多寡奢儉。隨其群治理之淺深。民智之高下。境土之大小爲異。不可混而同之也。

則先言漁敗之群。夫漁敗者。群治之最爲草昧者也。若北美土著之民是已。當其時也。人人皆任戰之兵。而亦人人皆獵者。其爲戰也。或以自保。或復寇侵之仇。且戰且敗。無俟儲蓄糗時也。其在行間與處者之自贍。無以異。如是之群。無所謂簡軍詰戎。

區爲武備之費也。蓋如是之群，不翅烏合，幾無君衛公產之可言者。

治理更進，則爲游牧之群。若古韃靼、大食之民是已。當是時也，亦人人勝兵而任戰，有轉幕、無城郭、婦孺重器，載之鹿車，其爲遷徙至易。全種部落，冬南夏朔，趨利避害，畜資水草，草盡輒去。旱乾則集水際，雨潦則升高原，凡以便其處居之習也。其臨戰也，既不敢以牛羊任其老弱，婦稚而老弱婦稚去，牛羊則無所得食，以全種之習於轉徙也。戰則悉率以從之，且其行也，雖趨軍與平時之逐薦等，特所以行異耳。由是每戰必空部行，而人自爲衛。夫婦人與軍韃靼之族時有之，勝則盡敵之所有，而敗亦全亡。羊牛馬畜，至於婦孺，皆勝者之虜獲也。軍憤之際，存者降服，脅息以偷生，其不附者，鳥獸逃竄於穹天漠地之中而已。

游牧之民雖平居與習戰無以異，競走鬪力，引弓擲戟，野處居，以此相娛。凡此雖戲，抑皆戰之象也。臨陳不裹糧，以肉酪自養，與平時蓋無殊。如是之群，無民主，而其部酋大人亦不以戰故而益費。舉部所祈，惟在勝敵而得分俘獲而已。此其自勞戰

伐苦辛之道也。

收漁者之爲軍也。少過二三百人者。其得食有無不可知。勢不足以合衆也。而游牧者之成軍大異是。多至於二三十萬者。時有之。使無所阻其長征而所集之地。水草常足。多多益辦。靡所難也。故文物之國。瀕於收漁之民者。無畏勢不能爲禦敵也。而邊陲有游牧之虜者。欲爲高枕難矣。北美土番其戰兒戲耳。天下之至可鄙笑者也。而亞洲韃靼之寇南國也。驚神怛魄。天下之至殘也。往者希臘史家刁錫大智言歐亞國合不足當斯吉地亞之全種。斯言也。古今驗之矣。浩浩平沙之中。民生其間。若鯢鱓之處海。一族強盛。群胡附從。故匈奴種合則亞洲糜爛。此史之大書特書。不一書者也。他若大食之種。亦處亞拉伯沙磧之中。與他所打牲之民。從古以來。祇經一合。爲之長者。摩哈默是已。其合也。則以主持宗教爲宗。而不專爲利。而他國之震。如匈奴同。向使美洲收漁之族。一進而爲游牧。則吾歐所謂殖民置屬之事。難言之矣。游牧再進而爲耕稼。無外通之商賈。百工之事。實確易爲所施巧成器者。取贍官中。

而已如是之民亦人人任戰。吠畝之民日居空曠。雨暘寒暑所備嘗也。故其氣體堅實耐勞。其平居所服習者。什八九與從軍合。梓山爬土。則操斧。而治營壘。非難事矣。農人聚而相娛。其事與牧者同。皆戰象也。所異者田事較牧差勞而少暇隙。故所習之精。遜於牧者。然使能者在上。取而部勒訓練之。其成軍即戎易耳。於國無大費也。

案近特蘭斯哇與英抗。其兵亦皆農民。釋耒操兵。耐苦敢戰。其所以強在此。

至耕稼。雖農業極陋時。必皆地著。雖爲穴居。其棄之也不能無失。故農民即戎。有行者必有居者。而大抵老弱婦稚爲之。小國處戰爭之世。傾國丁男。出事戰守者。時時有之。大國則四五其壯者之一。以從。使戰事之起。方春後播種時。於秋收前息者。丁壯雖盡。離南畝無損也。中間田事輕。健婦老幼咸任之。故其時國家用之。雖無糧餉。民無所苦。其養兵之易。與前者之練兵同矣。古希臘軍類如是。至再與波斯戰。其事始異。史家刁錫大智紀卑路彭尼之役。亦言其民方夏從軍。秋則返爲滌場之事也。

羅馬合衆時其兵制亦如此至維愛被圍時始更令安居不戰之民出財以贖執兵之士羅馬解紐而各國興有衆建小侯之制有地者率封內之民以聽共主國王之號令居行之費彼自爲之國王無所出費也

群治益盛民業日繁欲執兵者之自資不獨理不平也且其勢有必不可者其故有二百工之業日精一也戰守之術日密二也方農民之當兵也使役與之頃無奪田時則雖離田畝其歲入無大損田疇之事成於人者半成於天者亦半至於金木土革之工朝去其居所以資生者夕盡蓋其業無自然之功而一切皆仰於人事也故如是之民既身臨疆場以衛其群矣其群固宜出財以養其口體方一國工業之民多募民成軍必出於此則軍興之頃非厚費無以集事矣且戰守之事降而日繁其術學亦與之俱遷古者之戰一役而定今則兵連禍結每戰時不能中輟以治生事則凡執干戈以衛國土者非得所養必無以戰故希臘與波斯再戰之後雅典之軍多由召募且其中不皆本籍亦雜外至之民同爲國之所養羅馬國兵自維愛之

國以後戰則食餉而歐洲中葉徵發之兵亦改召募法之必變而後可通類如此已
國中兵與民之比例群治愈進則其率必愈微文物之國事之待費者多而皆勞力
之民之所出自贖身家而外出賦稅以供度支刑憲之立國功之需舉由於此其有
餘以養額兵者必無幾矣希臘古行授田之制其養兵最多當四或五國中丁數之
一至歐洲近代說者謂各國養兵至多無過百分丁數之一者設其過之所費不貲
其國必敝也

至於練兵之費亦降而愈奢上古合群之始民自爲練以備不虞故其費省後世以
簡練軍實爲國家之務所費乃以無窮古希臘之方合衆也習武學戰庠序中皆有
之生爲齊民則廩不學都邑所在必有肄業之場令尹監之少年執戟總干各從其
傳夫如是則其無所廢費爲可知已希臘有泰木那齊一譯言武場以習武者多祖
湯故也一而羅馬則有馬提合庚布一譯言武場一蓋其事相若洎夫中古封建之
世群公亦累下條教勗民習兵校射以備一朝之緩急然其寬不及古者民既自偷

而監者亦怠於是講武執兵之事爲兵弁之專能而民間以技擊自課者寡矣

故當希臘羅馬國爲合衆時與夫封建初開之世兵非專業也亦未嘗以專民爲之民雖各操生業以贍身家而從軍守邦則爲民之公職有事之頃不得辭也迷世變降繁戰守之術從以日精且治削改良弓矢勁疾非泛習之家所能利用而後有專爲兵者焉夫百工之事皆降而分功愈詳亦以分功之詳而其業益進則兵事之由散而專者亦其勢也第百工之分功也起於執業者計利之優絀彼舍其餘而守其一者以是一之得利爲尤多也而兵業之操以專民也則由於謀國者之長算民處平世不爭之時不待國家之獎勵動手足而習居諸以自力於武事此雖甚可樂而利輒體然以得利則未必也惟謀國者長慮却顧知武備之不可以偷抑強鄰逼處不如是將不足以自保夫而後以糧養兵使棄餘業而專爲攻戰之事耳

游牧之民最優暇耕稼不精之民亦多餘裕百工製造最逼迫無暇時故牧民習戰無損農民習戰次之至於工賈之民不能以一隙爲兵而於業無損也民各急其所

以爲生者則相率棄之矣。且工精則農亦進進則無暇晷。與工師同。由此則攻戰之業不修。治邑業者置之也。浸假而執野業者亦忘之。如此則爲不知兵之民。不任戰之國矣。矧自己野業修。其國必富。富故啓鄰敵之戎心。思寇而奪之矣。是故國以不武而富。而富國尤虞寇侵。於斯時也。使治國者不加未雨之綢繆。欲民之善保其富厚之實難矣。

所謂未雨之綢繆者。有二術焉。一曰。討國人而強之爲兵。知武事爲其民之所不喜。而倣之以寇讎之近。可欲之多。令及丁之子。無間所操之何業。必輟之以習戰守之事。違者罰必加之。此一術也。一此術今德法二國用之。又或定經餉之數。置額兵常制。俾專講肄而不怠餘業。此又一術也。一此術今英美二國用之。

如前一術。謂之民兵。如後一術。謂之額兵。額兵含習戰之外無餘事。其衣食專仰於國家糧餉者也。民兵訓練習戰以歲時。退則仍執本業以自養。不仰於國家糧餉者也。民兵雖兵而其民猶佃也。工也。賈也。不得專爲兵也。額兵眞兵。專爲兵。不得名以

他業者也是二者兵制之不同如是而已。

案中國漢唐之制皆民兵也。至於宋明則額兵矣。國朝綠營則額兵也。八旗則民兵矣。民兵得專爲兵。仰衣食於糧餉。其制實兼民額二兵之長。然惟戰勝之國之兵得爲此制。使一視同仁。則有食者無餽者其勢固不能也。

同民兵也。而各國之制異。有分府而隸者。有不分府而隸者。分府者軍有專名。將有常官。平居調集訓練。以此。臨戰部居成行。以此。不分府者。民自相聚。以講肄之。有事而後編爲卒伍。一前制即中國唐代之府兵。後制即近日之團練。一當希臘羅馬爲合衆時。平居民自爲習。其相聚而講武。得就其相悅者爲之。未戰之頃。國不爲部勒也。他時民兵多分府者。若英倫若瑞士。泊他諸國。凡號民兵。皆有專屬。歲時蒐狩。亦奉將帥之令以整齊之。

火器未興之初。兵之號精銳者。必人矚弓馬習擊刺。士之勇健趨捷與否。所關甚鉅。往往以此分勝敗焉。上欲其如是。則令人自爲習。擇友從師。不必集大隊之衆。轉示

精明也。則不分府宜。自火器盛行。肉薄事少。士之勇捷與用器之巧習與否。雖尙爲利害所關。而異未興之時遠矣。用器雖分巧拙。而巧者無必勝之勢。臨陣之際。事尙有重於巧習者。非合軍爲之不能得也。則分府宜以今之戰事與古較。則整齊嚴肅。令出事隨。其有關於勝敗之數者。過於士之勇捷巧習遠矣。槍礮之砰訇。煙霧之迷漫。與人懷惴惴死至之無時。彈所及遠。或游其殼中而未知。發者爭先。或實未交綏而不覺。凡此皆使欲爲整齊嚴肅難。而號令之速通不易也。戰之方始而軍已亂者。蓋有之矣。古之軍交戰也。謂震撼山嶽。激揚風雲者。人聲而已。無煙霧之迷罔也。無不可見而猝至之死傷也。白刃不交於前。流失不飛於後。則固明明無死法也。夫如是之戰。而加以精練節制之師。自揣其巧力聲威之足恃。則所謂整齊嚴肅者。不徒方戰之無難也。交鋒終日。至於一軍不競而勝負分可耳。夫今世之戰。其難於嚴肅整齊如此。而所關於勝敗者又鉅。則士固不可不素練矣。而其事非衆聚廣集而爲之。又無益也。此今民兵所以不可不豫分府而專屬之於將帥也。

案往者大器未利發難命中說者謂欲殺一人其所費彈丸必重與死者身均而後可此老於行間者之所歎也數十年來火器益精近者命中已甚易矣至小口快槍出及遠貫堅而加之捷速則殺人直如草耳以其器之精也則士卒之巧習又重所謂左手如枯枝右發而左不知者至於今又絕有關係而不可忽矣無煙藥未用時對敵之頃士之發彈望雲而施幾無所謂瞄準者於軍儲深爲浪費自無煙藥用敵彈之至愈益無方而眼明察遠者貴則士卒之巧習又重矣斯密氏所謂整齊嚴肅號令通達意若謂特重於今者然即古之時何獨不爾乎

民兵無論爲何等其精練必遜於額兵其理又易見也民兵雖兵各有專業其訓練僅以歲時至於旬月爲之至矣而額兵則會講武而外無他事也其行習扞格之異有固然者此自火器盛用以還其利害若不及古然今日普魯士兵所以稱最於大陸者則坐是之故不得謂無關輕重也

民兵雖分府而統之以專官然彼於合操未數數也萃而聽其長之指揮號令者不

過旬月一爲之已耳其餘時則渺不相屬也此其畏威服教必不若額兵之起居飲食動作云爲一唯其將領之號令是遵者矣故民兵紀律之嚴明隊伍之整肅必遜於額兵至於技藝之巧習與否民兵額兵之異則不必大有逕庭也前謂近世之戰軍伍之整肅號令之嚴明重於古則額兵之用固利於民兵也

韃靼大食所用以戰者皆民兵也其精若與額兵不相遠蘇格蘭之團練亦然二者其臨陣之將帥即其平居之長上也蘇格蘭山部之民亦以畜牧爲業雖然牧矣而不遊有牛羊而皆地著不若韃靼大食之隨其部會逐水草遷徙也故其民不樂示暴於外爲爭戰師出少有兩獲則羣然思歸有時雖擄之不能定也且有室家之安也其兵器之服習與征行之耐勞皆不及西亞之民遠矣

民兵經累戰之後往往其精勁又與額兵等蓋臨陣之磨礪其效非居平蒐練所可比以是之故近者北美民兵其勇銳善戰不讓於法蘭西西班牙二國所造勁旅也既知民兵額兵之爲異則古今戰事之成敗有可得指其所以然者歐洲最古之

額兵則馬基頓王立之所統者。馬基頓屢與其南國希臘爭。其始所用亦民兵也。自特拉塞伊里利亞特塞利亞數役之餘。其卒皆練。雖其間稍獲喘息。而斐立則勅之爲額兵。不遣散也。用此而定希臘。亦用此而兼波斯。夫希臘合衆之民兵。於時稱最精。而斐立百戰終克之。若波斯民兵。則息土之民。倫弱遠矣。其克之也。者發蒙拉朽而已。豈有難哉。此爲歐洲兵制置用額兵之始。亦即爲一國并衆數部號英拜爾之始。（英拜爾近人譯帝國亦譯一統或譯天下。亞洲之英拜爾若古印度波斯今日本皆是。其歐洲則古希臘羅馬西班牙法蘭西。今俄英德奧其王皆稱帝者也。）載諸史傳。亦世運之一變局也。

後百餘年而羅馬之合衆興。與非洲北岸之加達幾合衆爭國命於地中海。中間幾亡國屢矣。已而滅加。其國更盛。此其平陂往復之致。坐於兵之爲民爲額者居多。又可舉以證吾說者也。（羅馬與加達幾凡三戰。而加達幾亡。其第二役與中國之劉項爲同時。加達幾大將名韓尼伯爾最善戰。彷彿項羽之鋒銳。而羅馬卒勝加達幾。

之將名西辟阿其深算能柔亦猶漢高僕嘗謂東西二洲其應運生才多暗合者中國有秦政則歐洲有亞烈山大東有劉項則西有韓西二子希臘之國祚猶秦短羅馬之基祀如漢長不獨名理諸學地有生才也嗚呼斯已奇已一布限之戰凡三役自第一役之終至第二役之始加達幾之民未嘗脫兵革也三大將相繼統之爲之首者韓密克拉爾也次哈斯都魯白者其婿三韓尼伯爾者其子一出以討封內之叛奴再出以征同洲之叛國三出而舉西班牙凡此皆與羅馬再厲之先聲也故韓尼伯爾所將以深入義大里之軍皆久歷戎行之精卒即謂之額兵可耳當此之時羅馬之兵雖未嘗無戰事然皆小役無足道說者謂其武備漸弛非無據也以新合之民兵以當長征之勁旅故一戰而敗績於土勒比亞再戰而喪師於特拉新美奴三戰而覆軍於庚尼是三役也羅馬合衆所喪幾數十萬人國以大震其不亡特一間耳而溯所由然則以民兵之新當額兵之舊故耳不盡由韓尼伯爾之能軍也當韓尼伯爾由西班牙還嶺右轉以入義也常分其軍以戍西班牙矣而西辟阿一創

於土勒比亞長慮遠圖爲根本之圖盡收其兵渡海以西顧其軍不足當韓尼伯爾之置戍故不數年又盡爲韓弟哈斯都魯白之所逐焉一西人多同名此與前韓密克拉爾之皆異又西辟阿有三父子兄弟同稱而加別一韓尼伯爾嘗乞濟師於國而不至一義大里與加達幾二國僅隔一水旦夕可達顧加不能者以無海軍而羅馬有之之故故後人謂古今名將前有韓尼伯爾後有拿破崙然韓攻羅馬十餘年拿破崙英吉利亦十餘年而二人皆不遂其志者則皆海軍之力也海軍之用將於後世尤見之一而羅馬民兵雖數敗然以久暴之故亦與額兵無殊則二國之短長漸等至哈斯都魯白舉西班牙之戍人義以助其兄迷因失道猝與敵遇二軍皆練而客主勢殊遂軍殺身殲而羅馬復振哈斯都魯白之入義也西班牙無額兵而西辟阿一旅以久暴而練遂旬月而復西班牙乘勝渡海長驅以入加達幾所遇皆民兵其勢如破竹於是韓尼伯爾班師與數岫之民兵合以爲守遂有查摩之敗績而二民主存亡興廢之機由是決矣

布匿役罷至於合衆之革而爲帝國也（羅馬第一帝名沃古斯建立先耶穌生二十七年）羅馬之卒皆額兵矣（羅馬練卒之法載於西史者至爲詳密至今猶可爲法宜一時稱雄西海也）當是時餘國有額兵者獨馬基頓耳（蓋亞烈山大之遺亞國以馬王而非希臘者也）故猶足與之相抗當羅馬極強之世猶以再舉三戰而後克之說者謂設馬有孱王其國猶未易即舉也餘國之民兵若希臘叙利亞埃及皆軍至隨舉之獨戎狄無化之國若斯吉地亞散處黑海與加斯邊海之瀕者雖皆民兵然常爲羅馬之勍敵其他野番若巴社（或謂即波斯胡大誤）若日耳曼民兵皆剽悍爲羅馬之所畏然使師出以律得能者將之猶足以勝敵有餘察羅馬之所以終收二種者誠以所屬幅員已廣而二種又皆僇野無化不足貪耳非果力不足也古巴社蓋韃靼之別種其儀俗多有同者而古日耳曼亦與韃靼異種而皆爲游牧之國故其兵與諸胡同居有部酋出有專將其所以爲民兵而不坐弱者正以其治化之淺故耳

考羅馬之所以衰謝由於武力之不競而其武力之所以不競者蓋亦有數因。一、兵
軍過嚴而幾於虐其一端也。當其國勢之盛也所向幾莫與當往往弛甲袒褐以趨
敵而蒐討之煩重亦以爲無關勝負之數迫合衆之治轉爲君主一沃古斯達本以
武功至高漸竊國柄一各部皆有額兵分閫鎮戍其處北方守日耳曼及番諾尼亞
邊地稱最精常爲國主之所憚帥死其士卒常自擁立所愛者以請於朝廷君士丹
丁立謀以術殺其勢先一府三校之士皆集邊場爲營堡至是令退若干里散布都
市間與民雜處非寇人勿動無幾何時前之純爲兵者後皆半工賈猛殺致果之風
衰點果者利之習勝矣故其額兵轉爲惰臨不練之羸卒及日耳曼斯吉地亞寇其
西境民往往不勝兵矣羅馬後葉多用金錢雇募雜種外人以禦邊寇者坐此故也
歐洲世運凡數大變第三之變則羅馬西朝之解紐是也蓋羅馬與北部諸種所用
者皆爲民兵而游牧之民兵勝於耕稼工賈之民兵甚遠民兵爲用非必足當額兵
而以勝他民兵之無節制者則有餘則優劣之分也故古希臘民兵勝波斯矣後之

瑞士民兵又勝奧地利及白爾根德矣皆以此也。

案羅馬之衰斯密氏所云云。特其兵事一端而已。此爲近因。其實則所以然之故亦夥矣。風俗敝濁。恥尚失所。法制具空形而無實用。上下抗巧而不知變通。此其所以失也。其最著者莫甚於賦稅刻深。國多無益之費。兵制廢弛。民鮮死公之心。有一於此。邦匪不危。況兼之耶。雖然。歐洲羅馬一統散爲列邦者。殆天意已使羅馬至今猶存。則三百年以還。世治變更。斷無如是之速者。而歐亞二洲之間。雖至今不通如漢唐時可耳。

羅馬散而日耳曼斯吉地亞諸種興。各國之兵。尙沿舊制。率多農牧民兵。其臨陳之將帥。即平日之長官。故其卒猶服習而軍威猶嚴肅也。治化進而民之生事日殷。不獨省費之權漸弛。即民亦勤動而少蒐習之時。是故民兵之制降愈不行。而國養額兵以承其乏。一國首變。各國斯從。蓋不如是則疆圉不固。而民兵之勢不足以當額兵之需練者故也。

使額兵而訓練得其術則雖未經戰伐其勇健果敢與累用之兵無以異也此於歐洲之已事而見之一千七百五十六年俄兵有事於波蘭其健銳與普魯士之額兵將普兵經數十戰精練甲歐洲而俄民前享太平無事者幾二十餘年其兵皆未經行陳者也一千七百三十九年英與西班牙戰先是英之無事者幾三十年一旦遠出長征其勇銳冠軍爲旁觀所驚歎（乾隆四年英國訛傳西班牙在南美洲虐用其民由是啓釁）然則額兵固不必以經戰與否分優劣矣是故長懷久安國無外患者其將帥可以忘其戰略而訓練得術之額兵不必以久怡不用而扞格也

案斯密氏此節詞理殊未愜讀者存焉可也

群治既進於文明民業繁興而庶物殷富夫如是猶僅恃民兵以爲守而不幸又鄰於羌胡戎狄之邦則其國必危而且莽且滅試觀亞洲中東西文物諸邦若支那若印度若波斯或困於匈奴或滅於蒙古或奔命於韃靼則吾民兵於淺化之國最強可謂得明證矣顧民兵雖強又常爲額兵之所制額兵必庶富文物之邦而後有以

立而庶富文物之邦亦惟額兵能爲守也否則貧野之戎狄必起而乘之何則其財物誠可貪故也是故群治既深民物殷賑欲長保其美富而不見奪於夷狄者非棄民兵之制而用額兵必不可也

且吾考之前志知不獨深化之國必待極善之額兵而後有以守而淺化之國亦必待極善之額兵而後有以興也蓋淺化之國得英君明辟據此額兵之用其治柄乃伸而不屈其號令乃風行於俾然之民而莫敢抗其制度由此而立其朝野亦由此而安自非然者必不逮矣觀於俄羅斯大彼得御極之際首建額兵其他治具隨之而舉俄民之服教屬國之畏神凡皆由此夫俄國彼得之前無額兵也自額兵興而後俄有今日此讀其史者所共見者矣

案斯賓塞爾有言一制之利弊往往視治化之深淺以爲殊即此斯密氏所云之額兵彼得得之以啓俄國此說是也然亦前俄之化淺而後然耳日久化進是制也徒有弊而無利者有之矣蓋其君得此以成內重之勢朝廷尊而法制有以立

當民應國野之秋。不如是固不可耳。至其民氣既合。其國勢既強。更數百年而無變。則未有不山利而趨弊者。蓋力征剋齊之治。以爲立有餘。而以爲遷常不足。居上之權太重。民氣必鬱而不舒。汚吏暴君有所恃而不可制。且治急之群。其民不奮。則上下之智力必由此而日縮。邑野之財力必由此而日微。即其始所恃之兵威。亦必將徒形其而已。當是時也。內有桀民。外有強虜。其國之傾。又無日矣。今世歐洲患此者。以俄羅斯爲最。德意志奧地利次之。而英法則受其弊而已過者也。德奧之民。權納稍與君權相抵制。至於俄則專制之治。過之無由。故其國不足望長治也。且國有專制之權。名屬其君。而其君常不可得。乃旁落於權臣。幕府之家。今之俄皇。固未嘗有全權也。執政與邊鎮幕府之權最重。觀於弭兵一會。俄皇與之而俄諸臣所行。與之相反。賸剝之利。入於私家。政以賄通。官由寵用。可以見矣。其爲國如此。則其外雖強。要不能望其長治。俄用彼得之制以興。亦將由彼得之制以廢。此誠天道無如何也。

偏於民主之說者常以額兵爲可畏而或害於民之自由此其說良有以觀於羅馬凱撒得額兵而合衆之局轉爲君主吾英戈洛慕爾主額兵而毀長議院可知主兵將帥意不在守持國制而以舊立憲章爲與已利權違反者則其事常至於害民自由也獨至兵之大權操於國主而分統者皆國中之貴族世家有兵之人以保國守法度爲大利於已其私家之利害與公國合者夫如是雖有額兵與民之自由樂利固無害也豈惟無害而已即謂其使民益得自由可也蓋得額兵爲輔國主之勢有磐石之安而無所容其疑忌若今日之小弱合衆然惟恐民有陰圖於其舉動時時調察禁錮之而民之自由遂大病矣其時民上之勢常危而不安雖爲巨室豪榮之所附而民訛之起國本輒搖往往旦夕之蠢動有以釀成巨變則國家勢不得不奮其全力以與諸張之民爲難惟反此之情而朝廷之基大固不獨巨室豪榮附之而且擁精練之額兵以自衛則雖甚野極妄而無忌憚之謗議於彼不能憾也故其君能忽之能有之惟彼自知其所據之甚尊夫而後有以平其心以爲此耳故民之自

由其末流至於放恣惟其君之握重兵而操權甚固者而後能容之餘國欲上下相安而民氣之培也必予其國主以便宜賞罰之權以遏抑民之自由而過者獨如前之國其國主雖不有是權其朝市之需謐自若也

案此節原文雖若甚辨而自後人觀之以其說爲無憾者鮮矣斯密氏或據當時之情事而爲此所謂持之有故言之成理者歟存之以備一說可耳羅哲斯曰斯密氏與休蒙最親狎此節所言殆用休旨其謂民欲得自由之樂者必國家行法之權大伸而輔之以兵力此當時之事是二人之所親見殆有以使其云然蓋其時所見民主實非民主國中強有力數人聚而號令一國此謂之以少治衆可耳非真民主之公治也然試降觀北美之政制則知民果齊心一志以求治安將自由之休不期而自獲其事有明驗矣夫使民志齊同而人人守法以此而得自由者較之以佳兵之權界之國主抑所謂主治之官者其利害安危相去遠矣

是故有國家之第一天職在乎禦外侮而絕寇攘顧治化日蒸其守圉之費亦日鉅

始也凡民皆兵不獨無事安居爲無費也即令戰爭擾攘其爲費亦微獨至民物蕃豐國昭文物將不獨師行之費爲不替也而居平整軍經武建國威而銷敵萌所有待於國之度支者夫不勝其繁重矣

矧自火器肇興而戰事爲之大變槍礮用而練兵應敵之費倍蓰於前其兵器與儲胥皆大費一火槍之價浮於弓弩戈矛者既數倍矣而槍彈之所費亦重於矢石火藥既炸隨風散颺不若箭括之用廉賤而可復收也長腔田雞諸礮不獨貴於古礮弩飛石衝車諸機且重難過之其轉運尤勞費凡此皆所以使攻人之費甚重者也槍礮既用攻易則守亦不同古之爲城堡堦陁者不過防衝車隧道至矣今日城既無用而礮臺之制必窮巧極堅而後可資爲旬月之守方其先事爲備建築之費如邱山焉故國當今世其守禦之難周不知過古幾倍而人事之古今異制者亦半山戰爭爲術之不同溯其所山皆濫觴於火藥之爲用嗚呼當火藥之始出不知者幾以爲么麼小術無足重輕而孰謂其助成世變乃有如是之烈乎

目論淺夫。親見火器內域之烈。則致憾於創製火藥之民。其物質始於中國。精進火器之工。以謂虔劉之災。彼實作俑。顧自我觀之。其事殊不爾也。夫自火器大興以後。其戰攻之疏數。與殺人之衆寡。兵連禍結。時日之短長。姑勿具論。若但自其易見者言之。則火器日精。固文明化國之大利也。蓋火器日精。則戰費日重。非民物殷賑之國。不足以當之。且其爲物至精。非文明之民。莫能製也。夫如是。則富厚而文明者。將常強。貧陋而僇野者。將常弱。使古羅馬而得火器。將不傾於峨特。日耳曼之種人。使古印度而得火器。將不制於蒙古。韃靼。使古支那而得火器。將不困於諸胡。古富厚文明之國。求所以禦貧乏草昧之國難。今貧乏草昧之國。亦求所以抗富厚文明之國難。無他。兵學攻守之日精。器械儲蓄之日費故也。推原其故。火器爲之火器者。火藥爲之。故一火藥之創。而草昧日開。天下文明之機。實伏於此。是殆天設。非人力也。彼目論者。烏足以知之。

案歐洲武備之費。以斯密氏之世持較今日。殆蔑如也。而所言已如此。使居今世。

吾不知其舌橋不下又何如也。自乾嘉以來，歐洲民權忽伸，庶業猛進，說者謂百年所得，不啻古之千年，非妄誕也。國既日富，則其爲守愈嚴，而武備之脩，遂亦遠邁古者。火槍之製，及遠貫堅，命中靈速，兼備四德，殆疑於神，而大礮之威，幾於無堅不摧。火藥礮銅，爲製特異，豈僅非古人所及已哉？此其所以爲攻也。至於爲守，一鐵艦之費，價十餘兆，一要隘守臺，費萬萬金。今日戰事，不獨費重已也，且其事日難，有莫敢先發者矣。至於各國守圉之費，有尤足駭聞而數世變之烈者。普法之戰，統計一千九百一十三兆鎊。光緒六年，各國防費，合共一百六十一兆，又自同治乙丑至光緒己卯，歐洲國債所增，一千六百九十七兆八億五萬鎊。此以歲息百四計之，則各國所以與民者，歲六十七兆九億一萬四千鎊也。至於甲午以還，各國之所以綢繆牖戶，開拓疆宇者，愈不遺餘力，其費必大進於前。會計之書俱在，可詳案也。西國之盡力於兵者如此，大抵繼今以往，國之強弱，必以庶富爲量，而欲國之富，非民智之開，理財之善，必無由也。古人以言利爲汙，而生又不能

無以養則何若取其物而深言之使各得其分而無不平乎況至今日國勢之治安民風之肆好及吾一身一家所以爲事畜教養者將惟其財此計學之所以興而士之所以樂反覆於此也

二理官之費。

夫爲一群之主善其守圉保其民不爲他群之所侵固爲莫大之天職矣其次則莫重於禁其民之無道而相侵於是乎有司理之官有刑憲之典凡此亦不能無所費而其費之多寡奢儉亦隨群治之淺深民智之高下以爲殊不可概而一也

理官之設與一群之恆產相始終收漁之民殆無恆產即其有之其所值不過二三日之勤動作勞而已故收漁之群罕有理官尤無刑憲之約勒而常用者蓋身無長物之民所能相侵者非其人之身命即其人之聲譽也殺傷創病侮侮譏評受之者誠苦之而於施身則靡所得利也至於事關恆產則異是有其侵欺受者之所亡即施者之所得也夫傷人之身與名者必有娟嫉憤憶之心先之而常民之中所常爲

是心之所役者寡。即其甚惡。戾氣所鍾。特日月犯焉而已耳。雖如此之人。其心常以是爲可樂。顧計其終事。彼則未嘗有可以把握之實得也。使俸中材。亦知其無益而戒勿犯矣。故如是之群。雖無理官。雖無常憲。民猶可以州居而相保以爲固也。獨至富者之貪而無厭。貧者之惡勞苦而恟好逸。懲當前而不悼後艱。於是恆產爭奪之風。以競嗜慾之情。著於心本。而其疚存乎人人。異乎前者之爲害矣。且夫財富之所積者。不平之所存也。以常法課之。一家鉅富。其貧者必有半千。故其國有封廟之家。則其國必多無聊之衆。而怨憤之氣。積於閭閻。飢寒之逼。涎羨之深。岌岌乎富者之產業矣。於斯時也。彼之所恃以爲固者。獨邦憲耳。舍是則據累年之積蓄。數代之傳業。不能一宿安枕也。無形之警。周於襟背。雖彼未嘗致之。而無術以平其怒。橫逆之來。隨地可見。苟非君上爲之持其平。而罰其犯者。彼烏所託命乎。是故民之恆產愈宏。其有待於明刑行法者愈亟。使民無恆產。抑其生事至微者。其待治不如是之殷也。

夫既有治民之國家則必有統屬之綱紀自民之待治以恆產之進而益殷則亦若民富業殷而君民上下之等衰以著今姑無慮以言之則民之所以有上下等衰與夫貴賤之不平者其故有四

一曰德德者何民之所具於身而無假外求者也勇力美好譎捷此所得於刑貌者也仁智通達公果廉威此所得於性情者也雖然使身之可貴不輔之以心之所可貴者無論所居之群爲何等其能上人者寡矣彼有勇力固也其所威而服者不過二人而已惟心德之尊而後所服者衆雖然服衆矣而正物難明難明故易爭而尊不必屈也故無論群治之爲草野文明後此不可知而前之以德定貴賤尊卑者妙矣彼方用其易明而難爭者

二曰齒民年長而無及於耄則富貴才德同於人而人常先之此天下古今之通義也射獵之群如北美之土番其次尊卑純以此其耕田尊者以父平等者以弟最卑者以子文物之國富同貴均者相先後以齒草昧之群舍齒莫先後也故獨以之矣

男女同產長者必尊其傳業遇一而不可分者若爵位名號常歸於長者蓋齒者天之分一定而不可爭也

三日富多財之人雖常先業殆莫尊於治化甚淺而民產至不均之世韃靼之酋牛羊增多足餉千夫而欲廣其財無它術其群治既淺工業不精食而有餘無奇妄玩好之可易者其所餉之千夫仰其所賜以爲生戰則必從其令居則必服其理兵戎獄訟僅會之從而會之克有是權者惟其富耳使其群之治化繼蒸而民有恆產是會雖設多財所服從者或十夫而止耳雖彼之富所以餉千夫者自若或所餉者尙過此數願彼皆受之而有以償會之予者皆有所復如此將人人自山而會之權勢所得及者將不過奴隸私人而止何從多乎雖然使民產不均將無論其化之淺深而富者之權力皆大掩滅尙此世之所以多不平也射獵之世民無貧富之大殊舉國皆貧故舉國皆等則所以次後先者獨齒德也齒德權輕故是時民無獨具勢力者游牧之世貧富之異最深而富者之勢力亦至大主奴之分定於是時矣大食

葉護尊若天帝。韃靼可汗制其人之生死如牛馬然。

四曰世。世者富之餘也。在其身則爲富。及其子孫則爲世。夫世曰舊家。然家烏有不舊者。君王之宗祖。勢不能多於徒隸之高曾也。特名字之顯晦或異耳。故所謂世家者。世其富而已。世其緣富所收之權力而已。新造之家。民之致嚴恆不若舊。是故思舊君。惡篡臣。無他。亦以新舊之用情異耳。執兵之士。督之以故帥。則俯首帖耳。然拔於其下。則憤咤而不服。臣民之於君猶是也。自其祖父。吾所常服。則吾固彼之臣妾也。猝有他人取而代之。則吾何爲而不若。斯相率而叛之矣。民於新舊之間。其用情之異者如此。

故世者既富而後有。而富者以民產之異而後興。射獵之群。其產無從異也。則其世相若。夫智勇之子孫。固常爲人之所敬愛。而過於彼愚怯之所生者。雖然。此末由甚異也。竊以謂世未嘗有專以德智勝人。而其子孫乃本此而爲世家者。其世者常爲富貴智力之所附矣。

案斯密氏自本所知者以爲言。彼未見中國之孔子耳。

游牧之國最重世。以其未進於文物也。而風俗淳樸。一切奇巧玩好之事亦希。故其富易以長保。而世其家焉。世而貴者。於游牧之民乃最衆矣。是故富世二者。民之所以不平等之權輿也。民既以富世自異於其群。而責貧與非世者之已服。此見於游牧之衆至多者也。豪酋牧長。既以富厚而爲衆貧之母矣。且其故家前代。源遠流長。爲其人之所敬。則坐而爲一部落一種族之主者。若君者。自然之勢也。以其爲貴種。故附而從其部者多。則統兵之權過於餘衆。統兵之權既大。則得加賞罰於人。而莫敢不聽服。強者畏其威。而弱者懷其保。有所控禦。必之其廷。故是人之富世。不僅爲強武之資。因之以得兵權也。且以其富世而爲獄訟質成之主。又因之以得刑柄矣。化之淺者。莫如射獵。至於游牧。則稍進矣。而貧富之差遂形。貧富形而貴賤等殺之事亦著。有貧富貴賤之等。則不能無刑章以威貪狠。此相因以起。莫之期而自至者也。且既有之矣。則以爲不可廢。一日舍此。無以爲安。此君臣天澤之分之所以嚴也。

其富與貴者尤樂守此。知一旦綱紀皆隳。則所保者將散。故也。中產之民亦合以衛富者之家。必富家全而後彼之中產乃可保。小牧之幸存其群之不散。視大牧權之伸令之行而後得之。大牧之權伸令行而後小牧之權伸令行也。故其服人也起於欲人之已服也。無他。轉相隸而已矣。此王侯大夫士庶之制之所濫觴也。山是而有尊卑。亦由是而有法制。禮樂刑政。樊然並興。顧深追本始。質而言之。則爲富者禦貧。爲有產者防無產者之奪而已矣。

君乎游牧之群。而主其聽斷。於己無所費也。方將以此而收利焉。人之赴愬常樂出資。苟有所訟。即有所資。使其君威令既行。則爲惡之夫既抵罪矣。往往更令罰鍰。以歸君上。以謂彼既以事煩瀆其君。罰之當耳。觀亞洲諸胡與歐洲昔之日耳曼斯吉地亞諸種。其中可汗贊普。降至部長豪酋。凡爲訟獄之所歸。即爲貨財之所聚。可以徵吾說矣。且始也訊斷之事。王若豪身自爲之。浸假則有所遣使。以代其君之勞。此刺舉按行之制之所以興。而國君巡狩之所以輟也。雖然。彼代君矣。而有所培養。則

猶歸之王也。當顯理第二部遣理官。周行境內。其詔諭猶傳至今。試取讀之。則知此等行部理官。名爲詢民疾苦。實則爲國君聚斂財貨。重於正辭禁非矣。

夫國家設爲刑憲。固所以禁讎止奸。難以牟利。已不可矣。乃今聚斂其所重。而行法附之。則久而姦弊叢興。烏足怪乎。民來求直。而挾重費者。所得不止於直。則無所挾而求者。其不必得固矣。且行法之吏。其聽斷必故遲留。以爲請益之地。欲其罰鍰。則必利其有罪。如此則富人亦困矣。歐洲中葉以前。刑政之非。大都坐此。此史傳中所不勝舉似者也。

國主躬自聽斷。其執法亂白黑。卽甚。身被者無從得直。何則。權莫與均也。理官所爲。蒙平反者或有之矣。然使理官執法。獨爲一己之私利。國主平反其獄。而罰鍰法者易耳。設彼爲之而利在國主。抑爲之以媚任己者。則枉之雖出於理官。與國主之自爲無以異。民欲求直。難矣。故夷狄之國。若歐洲中葉羅馬解組之餘。刑憲污壞日久。民生無聊。雖有賢君。刑猶不平。時逢暴虐。則放紛無道而已。

游牧之國其君爲部落之牧長其待養於牛羊無異於其種人也稍進而爲耕稼其民俗固制去游牧者未遠也則其君待奉於其田田或私或公私者若富民之私產公者若歐洲近世之冠則此如希臘與亞洲杜累交關時日耳曼斯吉地亞種人當佔據羅馬西封之口其君長皆如是已其民於君平時無所進奉獨至擄遇強豪欲其主之已底而後致貢焉其所貢者卽地之所出也郭謨詩述杜累之戰言阿加孟諸求助於阿氣利司獻其七邑所明言之利亦不過是民將隨時有所供給而已夫使仰食租稅之君所得自潤者不過質成之贄謂彼將以不食爲寶而一切行以至公者殆無望已此時最善之政將不過定爲章約某事幾何某獄幾金使民前知不求無藝之賄至矣顧約行於權均之人而後可恃彼其一固君也而其一則民也謂此約必信而常可恃蓋未嘗有也故如是之世其刑憲雖有同無高下任情屈申視賄殆無術焉可補救也

獨至外侮憑陵疆圉日蹙國主私封出者必不足以周王用則同壤相救取資群力

而賦稅之事以起。國家既享正供。其前此訟獄之政以賄成者。乃漸廢矣。往往君民相爲盟約。受賕折獄之事。不獨國主不得爲也。卽代君行政之官尹士師。設或犯之。亦爲罪也。蓋前謂賈成之賈。去之甚易。而欲第其多寡高下難。民甯出士師之歲祿。國主之度支。而訟獄之是非。必不可因賄賂之多寡有無而紊也。由是刑清理平。而法官無受賂之事矣。

雖然。此特易其受利之途。期無傾側曲直已耳。謂訟獄聽斷之事。無俟財而有其主之者。則天下之所無有也。若勞葉爾若阿堆尼之賂費。一攷英民訟獄之事。始亦與中國略同。一訟之成。三曹而已。三曹者。告者所告者與夫斷獄之理官也。至中古而有願恕之制。蓋國之律令例故。降而益繁。非專於其業者。不能諸委。使理官之聽奇。請他比析律貳端。則兩造或蒙其害。此勞葉爾阿堆尼等之所以設也。勞葉爾此言知律者。阿堆尼此言承事者。民犯法而得罪於其群者。若殺盜等。必自詣府。其他私罪若爭產負逋。則不必自詣府。然輕重皆得順律師以自輔。期曲直之各如其分。而

國主亦有律師名總阿埤尼與理官並坐堂皇上以視國憲之必伸下以察小民之無枉也。一訟者之所必出否則彼將鹵莽而爲之蓋願想者每歲之所收往往浮於理官之歲俸矣。即令出以公家亦不能甚劣今日之出於兩造也雖然一國訟獄之端所最重者期刑典之無出入枉濫而已費之多寡抑其次矣。聽斷之官所不容爲兩造之所願者其指因如此也。

民群聽斷曲直之事於職恆甚尊故雖細於財而爲人之所樂受每見鄉閭長者爲里中處分爭執及他瑣細訟獄雖費日勞神羌無所得而常以得被推舉爲榮故知文明之國其中明刑治獄之事若高下司理之俸金誠鞠懲治之所用雖出之以不節而甚奢其於國家不能爲厚費也。

且訟獄之費欲其皆出於兩造之民而國不與焉亦未嘗無其術也爲之得其道則國之度支省矣而刑罰亦不患其不中也。治化未進之秋國之君公責歲費於訟獄於此之時翼其刑清而費省則誠難耳。至治化稍進國有士師此時爲之誠自易易。

蓋民約責國君之守難而責士師之不畔易。今使取獄之目循其難易久習而次第之使之較然可守。一獄之讞也約於某時。民各納贄於府寺主藏之吏。獄成讞定則由主藏者課諸理之功。若時比例而酬之。獄未成讞未定則勿酬。如是其刑憲未必遂弊而滋求賕枉法者弊也。民無所多費而聽斷之事以周。且必讞成而後資分。故有以昂諸理之勤而獄之斷決以早。從來祿糈寡多視職之供廢勤惰而等者。其國之公事常最辦。法蘭西部有議院。院有理官。理之歲祿大抵皆民之所出。號額必思費。其受於國主絕微。圖魯斯議院於通國爲第二。其中理官所歲受於王以爲俸者總一百五十利佛。則英幣之六鎊十一先令也。此與傭賃走卒之費幾等矣。至額必思費則課勞逸勤惰爲分。勤者有餘。惰者所受與其俸差相等。此其理刑之制。雖未必爲便民而受賕枉法之事則所無者也。

卽若英倫國中諸寺其始也亦恃民之訟費以爲養。由是則一寺之設恆欲赴愬者之多。所以長費。每有定制所不宜問者越俎察舉之矣。此如國王大理本以察殺盜

大獄者也。浸假而治田產浦負之訟，（攷英典刑之制，同分孤理密涅與司城爾二宗。孤理密涅此言罪犯，司城爾此言邑治。如殺人劫掠訛詐諸不道，皆孤理獄也。至若承襲爭產契約諸訟，則司城爾各有專寺聽之。）但使告者言逋家恃勢不道，則其獄可移大理。又若王之主藏，此立以綜王之歲入，而爲王責浦負者也。浸假而察私家之背約者，民言身之所以負王以人負之之故，則主藏者可爲督通。凡此之屬，勞業爾等舞文其間，則其獄可釋所便者恕之，而各寺之理官律家亦爭爲捷疾明決。鑒懇者心，期後來之日衆。故今日英國法司之局制，本有相競而成。國邑之中，理官不一，而皆待贖於民，其治獄也，必有以大鑒下民之情，而其寺之立始固，刑罰之善，正賴此耳。

而尙有所謂斯且稅（此言卽花稅）者，使制之得其術，亦可以爲理官獄吏之精，而明刑之費，不必更出於國家。蓋一獄奏當，其簡牘書辭甚衆，凡此皆刀筆吏之所勞神也。則一一可加斯且半指之紙，載稅數幾何其上，而於兩造焉征之，征之多少，

視其獄之繁簡雖然猶有弊蓋賦之多少視簡牘彼欲其賦之多也則繁猥繁積務爲其勢而治獄簡要之道益廢近世歐洲各國獄事其值小吏與阿堆尼之費皆計所出紙番爲高下矣又爲定格番幾行行幾字此若甚密者顧書獄者相競爲辭費無幾時名法謹嚴之意大亡而民受其敝此斯且稅贖吏之政所以難行也

國中明刑聽獄之費卽獄求賄訟者出資此一道也更有詔牒先食後事此又一道也二者皆可行特其費不可主之以施令行政之人（歐洲官制大抵分爲四途議制一也若國君若議院是已行政二也若國君若各部長諸官是已理刑三也議院至於諸寺法官是已武備四也戰守將弁是已行政武備有時合爲一也）使出於專地之產則以其地授之所養之某寺某署使筦其出納司其分頒可也使出於專款之財而食其贏息則亦以其財資之所養之一寺署使筦其出納蘇格蘭法司中有少分爲財息之所養然此非善政國家刑憲經久之規所關者重財息之才降不可恃以其無定養其國經此可謂不相副而苟且者矣

國之官制。蓋理刑與行政爲兩途。此誠盡善。當緣文治日優。政事世繁。而後有此。蓋刑典例故。日益糾紛。非有專業之人。獨司之守。萃一人之精力爲之。有不逮者。始也行政之人。欲兼治而不能。於是乃有所任使。繼而以是爲便。而以爲輕制。蓋羅馬之興而漸盛也。康蘇勒（一羅馬爲民主時。常歲舉二康蘇勒。以主國事。其制猶今日之伯里璽天德。而推舉由聖泥特。聖泥特者。羅馬之長老議會也。）煩於征伐。則立理官一員。號布理多者。專司之。羅馬散而各國興。各國之王。以聽民訟爲勞神喪尊之事。則分遣理官。或居邑以待赴愬。或行部刺舉之。此今制所由起也。向使理刑行政二者權合。則欲求其不逐利勢爲輕重。其事殆難。其視私家小民之權利必輕。意雖不必盡出於私。而小民之枉抑者。固已衆矣。夫民之自由。與其身家之安固與否。皆視刑獄之公否以爲斷。而欲刑獄之公。不盡理刑之權與行政者不可合也。且必使其職之失得榮辱。一切無所繫於行政之家。乃可以秉直持平而無所畏屈也。是故吾英法官。除授斥撤。不由國王。而其詔稍分頒。亦非王之得以予奪。

案泰東西之政制有甚異而必不可同者則刑理一事是已蓋其制多濫觴於羅馬希臘之舊而降而益脩夫非一朝一夕之故矣必言其所以善則律令爲專學一也律師爲專業二也其所以有顧愍之制而聽民之以勞萊爾阿坤尼自代者不獨慮獄之或出入也亦所以使此業之得所養也有陪審聽獄之員三也其除斥撤必由法寺四也詔釋之供徑出於民五也分獄爲孤理密涅與司域爾六也當獄之際理官獨尊七也理官之精皆其至優八也此其大經矣惟其制如是故能治獄一事藏穢無聞訊鞠求情不用敲扑懲姦罰惡得一切比例而用輕典其究也民氣發舒樂自由而懷刑憲食其勤勦之實無虞侵欺如此而不謂之幸民殆不可矣然而尙有未至者則遇司域爾之獄每以文法之繁延費甚廣民以訟產復財而坐以產傾財罄者時而有之至於孤理密涅之獄則吾無間焉耳中國自與彼族交通以來訟獄一宗實爲大梗此其害國體傷民心有不殫語者凡國皆地律相盡地律相盡何地之所在法之所行也故法民人英必守英法英民入

法亦然。獨彼之至吾土也。則悍然不服吾法。不服吾法。則其人有罪。非吾吏所能制。於是乎有領事之設。一各國亦有領事。所治者商務而已。不理刑訟也。一有領事之設。則其人不能與國民雜居。於是乎有租界之立。租界不止一國也。於是乎有各國之領事。各國之租界。樊然並興。日以益衆。夫國有五方異俗之民。至難治也。所恃者。國有大法以整齊之而已。乃今吾一國之內。有數十國之律令。各行其中。如此而不終至於亂者。未之有也。往者東方日本。嘗與我同其弊矣。癸巳甲午之交。力爭於各國而革之。非以其兵力勝也。刑政更張。有以平其心而闢其口而已。而中國之事。獨何如。竊嘗謂。使吾國終於苟且之治。則己。假不如是。則雖不能爲日本。亦尙有其次者之可圖也。竊國書於諸邦曰。各國民集吾土者。旣以吾律爲嚴而不就吾範矣。王者制爲刑典。世重世輕。各有所宜。而皆以救世。而數十法闕然行於一國之中者。固不可也。吾今將集各國治律之學者。雜議公允。造爲一律。以專治來寓中土之外國人。勒爲成憲。每若干歲。吾授遣一員。號總理各國訟

獄大臣而各國寓華之民亦公舉一員與雜治。繼自今凡中外交涉與夫各國交涉之詞訟皆治以此官。斷以此律。不得爲異。其前之領事官理刑之權悉去之。如此則各國未必有詞以距我也。而吾民將從此受其賜。舍此不爲。則豈徒法亂爲可惡哉。通商之租界益多。領事之設益衆。行將有權重者來而統治之。則所謂瓜分之勢成矣。

三國功公局之費

君主民主其三之不能無費者。則國中。之公局也。兼用之國功也。蓋其事雖一群之所不可無。而待之誠艱。然其事以一人獨爲之。抑數人共爲之。費有不任。而利無所復。則其莫有爲之者固然。而必其君上合通國之財力而從之。其事乃克舉。此第三之費所以不可無也。雖然。事立矣。而其費之大小。亦以其治之淺深異也。

國功公局之事。有以爲守禦者。有以爲理刑者。凡如是者。既及之矣。外是有以利其群之。商政。與以淪其民之德慧者。淪民德慧其事亦二。有以教民之醫術者。有教之

而不分老少之異者。凡是之費。於何而求之。如何而用之。宜分三支爲言。其義始晰也。

以下專論便商之國功公局。

一所以利其群之商政者。有通有專。自其通者而言之。則若道路橋梁。可漕之渠。棧船之泊。凡此之費。其廣狹必與群之盛衰相消長。有不待辨而可知者矣。蓋通衢大道。其治關脩葺之所需。自視國中地利人功所歲登之多寡。物產進其所載運而轉於道者重以數。則其費固比例而加多。一橋之成。必計過其上者其車輿之數與重。一渠之鑿。必與所通船筏之大小輕重。爲之廣狹。淺深焉。他若泊之大小。步之短長。皆與商務之微勳。有相因者。又可知已。

且如是之國功。雖有國者之要職。而治此之費。則不必盡出以太府度支也。蓋其功既因商而興。則卽功可以責賦。取之得其術。將人既樂出。而以用其事有餘。此所以要功繁興。而主藏不必告乏也。

若大道若橋梁若可漕之槩既成之餘則通而用之者有推銷機舟之泊則受載脫載於其內者得計噸數以爲征泉幣之爲物亦所以利交易者也各國爲之不獨造幣之費有所出也小小之賦且隱行於其中矣至若郵置之便民不僅自供其費而有餘化國之歲計且常有一大分焉出於此也

案世變日異而國家賦稅之所待亦以不同故今日之中國患不知理財而已貧非所患往者國之經費專仰於地丁降之而有關稅海稅之設曾幾何時年有所加至於今乃爲國用之楨幹矣邇者乃設郵政此亦久而彌大不可肌度者也鐵路既通陸權必鉅故曰患不知理財而已貧必非中國之患也國家常以至重之利權付之非我族類者初若不甚重情而棄之不及三十年將在在皆荆棘矣故今日之謀國者過在不知事理不在不識洋務時務也

又案國功爲一群之公利凡可以利民自爲者其道莫善於無擾此不獨中土先聖所雅言而亦近世計家所切誠願國家開物成務所以利民用者又有時而不

可誘誘之則其職滿矣。約而言之其事有三。一其事以民爲之而費以官爲之則廉。此如郵政電報是已。二所利於群者大而民以顧私而莫爲。此如學校之原田製造之獎勵是已。三民不知合群而群力猶弱。非在上者爲之先導則相顧趑趄。此則各國互異而亦隨時不同。爲政者必斟酌察度而後爲之得以利耳。譬如英國若墾田若通道至漕渠鐵軌大抵皆公司之所爲。而至各國則官辦若官爲先導矣。然此必至不得已而後爲之。揆諸奮肥常以官督商辦爲要國者。於此國財未有不病者也。

有道路橋梁而舟車之過者有權。權者以其載之輕重疏數爲差。蓋其物之磨損而待尊者與輕重疏數爲比例也。然則征取之廉平者莫是權若矣。蓋是權也雖出於轉運之家而其實則用貨之民之所出。無道路橋梁其轉運必甚費。有之所省必多。故雖有權而用者終以利所貴於權之徵者必不敵其所省於轉運之鉅者也。且權之重輕又與得益之淺深爲比例。然則稅之廉平而爲民之所利便者無有過此者。

矣。

若夫高軒華轡，貴富者之所馳驅，法宜不以重言，而使所出者較之庫車貨輻爲多，蓋推難稍重，而佚樂侈靡者舉之無難，重此而輕彼，無異使國中安富者薄有所歸，以濟小民之勞苦貧乏者，於轉運之便，賦取之均，皆無害也。

凡此之橋梁道路，皆以商務之殷而後有，故其擇地皆富，而其制之壯劣廣狹，亦視衆商所饒之何如，故其爲制自合用，絕漠邊鄙之地，無物可通，不能有九軌四通之大道也。鄉郊別墅，貴人所居，欲得通衢，其造成之費，別有所出，不能使商爲之，亦不能推過者之資，以爲繕葺之費也。

歐洲內地河渠多設閘，而私家主之，以收船權，彼以爲利也，則謹治葺之，俾勿壞，此若守之以官吏如監權之屬，彼將以無所利而聽其淤塞朽敗矣，烏得以長享利用也哉？法國之狼幾突塢，國家費十三兆利佛而後成之，此九十萬鎊英幣也，此工既成，而欲其無廢，則莫若使原製造師利格視之，而得收其權焉，故其家以之爲相傳。

之恆產分養宗族而謹守持之使常可用。向使主之以徵稅。彼將廣無益之費。而於
國之要害。轉不知繕完。則年月之後。不必利用矣。

雖然。大道廢。塗欲其常治。則其亂不然。蓋道塗與渠同。渠廢不治。不若渠同之於
塞也。渠兀不平而已。然而猶可用也。故斂道塗之權者。其弊每置險不脩。而斂行旅
之錢如故。如此則主以私家。不若畀之官。權也。

不列題境中。權注固未盡善。是以道非而民。以多。則一關之收。實倍其脩道之
費。而道每不治。而沮洳塗。確者有之。固無怪民之多日矣。雖然。國中道錢既闕。而得
權。一繕者。此爲近制。則其中部要措注之未必盡善。固。惟其如是。故主權者多不
得人。而督視之官。無有權之所收。與道之繕費。比例常過多。意者數年之後。議臣將
必有所以脩飾之矣。非難事也。

或云。不列題大道所征。過其度。繕所需者。追假使措注得宜。將爲國家歲入之大示
也。後以訓政府宜。廢民固主權之事。而自爲之。繕道之工費之兵卒之有暇日。有而

略加其月餉如此將較 民而存在須知專業工民爲者其費之差遠矣是一轉移之頃國之歲入可增半兆而於民無所加征是故有四之近以法爲之其兩國雖等於郵政可也（羅賓斯云當此書再印時英國道以統計不及半兆今英之大道有五使政府收之以自爲政吾恐是半兆者將不足以周此五者待給之費也）自我觀之以彼之術道權之必有大餘固矣而必若議者所指之多則不可必也且其法又不能盡無弊也

甲道路始之爲關也所以取脩完葺治之費而已乃今而國之度支仰藉夫既爲度支之所仰則其勢將易於益多且自吾英之政策言之其益多之勢必甚厲也蓋取之之勢既易將有所乏彼將於其易者而責之故雖今之權完而收之其數不及於五十萬然使倍其權率參其權率則百萬二百萬之總蓋無難也如增矣而監權之官吏當關之摩舍無事以增以其益多之易如此故其事幾至於必然然則昔之所以通途塗利商旅者浸假將以梗道塗塗商旅矣由是轉輸物產之費必增夫則而

物之登市者日以滋少而所謂境內交通國中商業之最要者斯以害矣

乙前謂征取廉平莫若道路之權者蓋轉輸者權數與物重爲比例而所征者止於繕道之費而止也乃今所征不止於繕道之費則一變之餘謂此權爲天下之至不廉平者可也蓋使止於繕道之費而以輕重爲差則過者所出之財實與其所磨礱損傷者有比例也今則不止於繕道之費又從而益多之是過者之所出而以其所磨礱損傷者爲比例而貨價之以有道征而貴者又視重而不視值如此則出權者乃用粗貨之民而不出於服食珍貴者之家則國之度支所出於小民者重而所出於富厚者轉輕征乎其難而免乎其易即謂之天下至不平之賦稅雖曰不宜

丙以其權寄之私家尙有取其財而溺其事者矣乃今寄之於當路爲政之人設令彼亦取其財而溺其事則責卽財以舉事不愈益難耶吾恐以繕道塗利行旅爲名而立是權浸假其所爲爲者漸忘民出重費而道塗之萌而不脩者自若則有國爲民上者之故智屢見於財賦之事者也設及此彼議者何以待之夫寄於私家而有

侵蝕其治之且難。今寄之於操勞者之家。則吾知其必無望矣。彼議者亦常兼及之歟。

其在法國。脩道爲行政者之職業。故其財費亦彼乎主之。顧其費非皆財也。有爲縣鄙之民徭。蓋洲中民常俗皆有道路之徭。歲定幾日也。有爲大府之歲支。則國王視國用之緩急。歲區定數以爲之。

歐洲諸國若法蘭西等。古法各部徭役。鄉官治之。鄉官之命。非由國主。今則民間徭役。與夫平治道塗之政。無慮皆主以王命之監司。則國功興罷。其權十八九歸政府矣。中古以降。各國專制之局日隆。國中行政諸官之權日益大。而餘權皆微。故理財鳩功。大抵皆行政者所管轄。法國道塗。凡驛路大支與都會互通之幹道。尙皆治關。間有愈於吾英之權路。一權路。謂造路既成。設關以收其費。一者。獨至如吾英所謂穿道。一穿道。謂兩道之間相通之道。道塗以幹道爲經。穿道爲緯。一而爲國中塗術之最衆者。則幾全廢。貨車輻重。舉不可行。行人乘馬。有傾跌之虞。必欲代步。獨有礙

耳。蓋凡專制之國，欲事之克舉，必王公貴顯者，耳目之所周，通都幹道治者，以其爲貴人之所必經，且昭然在人耳目，媚上之吏，則奮心力爲之，以要獎譽，增利祿，獨至緯路支塗，雖極民生之利用，順事微小，無所容誇張，又恆爲顯者所不至，則相率棄之，而以盡力治此者爲大愚。此專制之國，所以多蕪廢之穿道也。

其在亞洲大國，國中道里之治，蕪漕渠之溝通，職皆掌於行政者。皇帝大可汗，賜省部大吏勅書，時時以此爲誥，誡朝廷黜陟，以行令之勤惰爲差。故其國工政稱釐治，吾聞支那官道糧漕，過歐洲所有者甚遠也。獨恨記錄其地風土政俗之書，皆出於少見多怪之遊客，與夫穉騷喜誑之教士，使其能以慧眼觀物，抑述之以信，則可詫者將不必如彼其多也。白業爾之述印度也，其平實與前人夸誕之詞，相去遠矣。故知彼所見之道途，或卽如法國之事，凡上之經目注意者，皆善爲之，下此則不必治也。亞洲大國，王者財賦出於地租，地租以地產之貴賤多寡爲比例，故王者大利，與田野治關，五穀豐收而廣售，其相係爲至密，且欲廣其銷市，則必使轉輸便易而無

所不達。夫而後其利大也。此其於道路河渠必謹。無足怪也。歐洲王者之財賦。不必責於地產。雖土母群物而爲財利之源。然既重邑業矣。則不以登進地產之利爲重。而道路河渠有不徧及者矣。故即令所傳聞於亞國者而信。而欲望之於歐洲專制之國。終必不能。蓋彼以專制之治而能令道路繕河渠濬者。固自有其所以然之故也。

道路河渠之屬。國功之可以出賦自贍者也。其有一鄉一邑之所宜。則其物常不能出賦以自贍。如此則莫若以部邑之民權。自爲而自治之。於事最便。用國家大府之財。而屬之行政之權者。弊毛起矣。向使倫敦一城。其中街衢之燈火砌石。費由大府而職之以監司之官。其有萬一可望治舉周市而省費如今者乎。吾有以決其必不然矣。且使其費果出於大府。而職之以監司之官。則彼其術必不若今之計費程功而賦之於本市本部之民也。彼固將加通國之賦而爲之廣費。則是然東家之燭。以爲西家之明。滌甲氏之場。而資乙氏之費。於吾王則固一也。而於民情庸有當乎。

用部邑之民權而使之斂費以自爲其所便之功役其於理財課功固未必即無弊也。顧其弊雖極而以此治以王官而用國帑者則常微末而不足言。且事之以民自爲者萬目睽睽即有弊端固易革正而事之興作自上者雖甚恨深憤莫可誰何矣。英制鄉鄰民丁歲有六日之徭以之葺治道路其事則鄉舉長老號鄉官者自責而自爲之故其興役雖不必盡當而魚肉勞勦小民之政尙未之有聞也。至於法國督之以王命之監司則常不當故興徭一端遂爲縣鄙絕大之苛政法人謂興徭治道曰苦耐威官皆執苦耐威以爲威民之具假有康抄日氏（法語此言鄉集）不幸爲官長之所疾惡則徒用苦耐威以使其民諱莫有餘矣。

二以上所言皆國功公所以利便通國之商旅者然商旅有事業之不同則其所以利之事亦異凡此皆非無費之所能爲也且其待國財者往往甚鉅。

通商於無化之野番須甚嚴之守圉非洲西偏商其土者其財物非尋常之屯棧行店所能保存也欲免於蠻夷之劫奪非城堡其積聚之區不可印度之民非無化也。

當其內亂紛紜政教阻梗則商旅之須自衛者與非洲均此英法大東公司所以有堡壘之設則歐人規取印度之濫觴也（譯至此輒歎國之所以亡者未有不由於自伐也）餘國政府強立者輒不容外人砦壘設其國中而許互置使臣若領事各循其俗以斷同國居留之民與主客之有爭者以其爲國家所遺故尊權有護非私家之民自置者所可比肩且是官之設專爲通商非以議戰媾故於事爲幼制而爲古之所無如君士丹丁之英使綠土耳其公司而遣者也俄羅斯之有英使亦起於通商自懋邊交涉降而愈繁歐洲諸邦遂俄頃而皆有諸等使臣之設始也或定約盡諾以釋紛於一時而今則爲常員故事矣然考其實希臘羅馬之所無有而昉於十五稔十六稔之際當是時本洲商業方興而爲民上者亦始重其事而加宿留也。

夫謂以一商業之興國家因之而有保護之加費則是費宜卽於其業求之此甚公之說也而求之之道又莫若視其進出之貨之多寡而比例加征焉故各國海權之

商利設有繼至其人品色必合規約又必納費若干願受商約束者而後得以入伍經商其地如是之業號曰議業其一人各具費或成一業盈細利損視母業分有繼至者祇許合費不容特起如是之業號曰合股議業合股有請於國家而得獨享之權利者有不得獨享之權利者

所謂議業實與工聯無異工聯行諸城邑之中而議業用於洲國之際其勢局特爲大耳其事皆壟斷也邑有工聯而後得操業於其邑異國之貿易前有議業者非先與議亦不能任意經營也大抵專利之約愈密則後進之人業愈難約長權尊勢重黨同伐異篤舊疾新欲其來者不拒難矣議業舊者其中亦有徒限之制人爲舊商之綱紀火伴日久自欲爲商即不必納資或納少許輒可蓋其事全仿工聯之制使國家不加禁制聽其自爲彼方便操業之家數居至少而行規聯約又將爲其至苛以求永享權之利假使國家禁之使不爲其已甚者則議業雖設將幾同無

吾英議業之商其至今猶存者五罕布爾格公司也俄羅斯公司也東國公司也土

耳其公司也。阿非利加公司也。

前三公司。至於今議業之局漸廢。法雖存實等於無。然其始固不如是也。當前祺中葉罕布爾格公司入伍之費五十鎊。後增至百鎊。一切章約。至爲苛峻。一千六百四十三年。英國西部商民。聚懇議院。斥其壟斷市利。抑勒小民。大害商政。雖是時議院不爲卽禁。而罕布爾格公司之章約。因之而改。得至今相安。至威廉第三之十載。改俄羅斯公司入伍之費爲伍鎊。察理第二之二十五載。改東國公司入伍之費爲四十先令。又特區瑞典丹馬那威三者。爲自由通商國。不許更設議業。議院所以爲此者。亦以俄羅斯東國二議業。因利過深故也。先是蔡約西阿著論。極言罕布爾格諸議業之苛。意謂英之商務不張。由此。顧自今觀之。是三議業者。實皆寬易。雖議若不議者矣。

土耳其公司入伍之費二十五鎊。年在二十六以上者。所納倍之。其拜勞曰。一拜勞。此言邑律。凡工聯議業合股。若鈔業。鐵路所立之條例。皆曰拜勞。拜邑也。勞律也。言

拜勞者。所以別於國律也。一群之民。得私議公立之。然必爲國家之所察許。而後行也。一凡新進求操其業者。其人必真商籍。而後可言真商籍者。所以杜小僮坐列。僞行賈者也。又一拜勞曰。運英貨以往土耳其者。必用本議業之船舶。議業船舶。大抵由倫敦。如此。則操其業者。不期而皆都邑人矣。又一拜勞曰。居倫敦二十週之周。非自由齊民不得入。如此。則其商又必倫敦民。而後可議業船舶。受貨發船。常惟主者之令。彼則受所親知者。而拒他商之貨。恆以其來已後爲解。由此土耳其公司人。人以爲侵刻。泊若耳治第二之二十六載。思有以禁其前約。乃減入伍之費爲二十鎊。凡人得入。無年商操業品流之差。發船亦不必盡由倫敦。其至土耳其。其得以便地釋貨。其責於商者。特不得運禁物。必納國賦與公司之所例征者而已。且懲前事而慮其復爲苛約也。則令云。繼自今。凡公司所立諸拜勞。有爲諸商中七人之所不便者。得在商部及殖民司懇之。以求更約。其新立拜勞。限立約後一年內舉發。其舊立者。限下令後一年內舉發。過此不省。然而拜勞之爲害與否。非一年所能知。設逾時

而賄則晚弗及矣。且議業拜勞之所由立，非以苦同業之商，乃以拒後者之繼。至總其大旨，凡以使其業之贏率極高，新者裹足，競者日少已耳。其所減爲二十鎊之入，伍費揣國家之意，亦欲商者之目繁也。然商有母財，其用之以治永業者，視二十鎊誠少，而若母財數少，欲於此業一爲輟止者，則二十鎊之費又爲多也。夫商業之事，欲絕和斷之私，令贏率趨平，貨日廉賤者，莫若使此暫營者之目繁。今土耳其商業無此，故其商約雖經議院加意更張，國人終以爲不便。彼業衆商以謂吾暫釀費以贍駐土之公使領事矣，固不宜取其率較者悉去之。不知駐土之公使領事宜爲國賦之所公贍，而土之商利亦當爲國民之所共享者。公司爲得取而私贍私利之乎？雖今所釀之財，直不止贍公使領事者，然而非平政也。

蔡約西阿曰：議業釀財以爲國家命使遣官之費者有之，而築堡置戍則非合股之公司不能。是有二故。議業雖有約章，其勢則散，議長之所宿留者，非通業之公利也。假十家之商，其九皆破，彼一獨存，將辜權之權愈大，而得利獨多，非若合股之商，盈

則俱盈。細則皆細。故公利惟合股公司而後有之。此築城置戍所以不容已也。其故一合股公司之大業。常有公財餘費。爲其所掌。而議業之議長無之。雖有新商入伍之費。同業市貨之征。其數常微。築城置戍不足周事。其故二。且堡戍之設。不獨費大而已。又必有兵法之部勒。將卒之相屬。繕葺之以時。凡此皆非議業之故而不敢者。之所能爲也。

然而一千七百五十年。阿非利加議業公司。英政府乃責之以非洲沿海自博浪角至好望角戍堡之經費。蓋此公司之立。議院新令用意有二。抑其專利之深。一也。強之以繕防之費。二也。其抑專利何如。新商入伍之費。則減之爲四十先令矣。議業之局。禁不得轉之以爲合股。又禁不得以議長公印資母本矣。無論何地何人。但出入伍之費。皆可在非洲經營生業矣。置議長九人於倫敦。而其員則自倫敦布里斯托。理物浦三日富商各舉三人爲之。議長視事三年。輒易。不得請留。議長有罪。商部得察易之。禁不得販運黑人及運非洲貨產人英獨運英貨人非各聽之。以昭繕防之

費議長所受於公司者歲不得過八百鎊以爲記室與三口所分置理事人之俸銀
旅費猶有餘議者乃得分而有之其爲約之細瑣如此人以謂此約既行彼阿非利
加議業舉斷之私有必不得用者顧彼中專利如故吾聞若耳治第三之四載已將
沁尼葛諸堡舉界之阿非利加公司矣其次年乃併沙里魯芝之堡壘悉奪之以歸
於王家而罷議業爲大通商政蓋有或訟專利之私者矣當是時報紙所登院議多
不以實故其詳不可得聞吾意議長九人皆則商巨賈堡壘屯戍之官大抵仰其鼻
息以此而相朋黨爲姦利固非難也

其強之以繕防之費何如議院歲與費萬三千鎊其所用議長歲報主藏主藏則宣
之於院顧議院於國家歲用京核之費且不知檢矧此區區萬三千鎊者而主藏
大臣於所謂扼守之要堡壘之工未嘗學問亦未由核其用之當否也獨海軍將佐
如中必丹之屬與海部之所派者嘗親至其地問而中所見於其長然海部又無
察治議業之權且海軍之官亦非甚深於堡壘攻守之學者且其制甚輕即有侵蝕

謬誤奪其三年議長之席。至矣。議長利微人弗顧惜如此。欲其加意於緝防守境之事。豈不難哉。吾聞非洲自魯芝以北之盛堡。其戍築之費皆出諸公家。而爲政府之所巡訓。則此魯芝以南之盛堡。其戍築之費亦大半自公帑出。然必異人以制之者。誠不解其何理也。國家所以設芝伯羅塔與密諸加島之防者。號保地中海之商業。然其事不節制以土耳其公司也。蓋守封設險。實政府之專責。而國之榮辱強弱係焉。故其於此固不兢兢雖密諸加皆復而再失之。然非政府謬誤之所致也。地中海如此。則南非又何爲而獨不然。噫。吾英取芝伯羅塔於西班牙而據之。要惟廣費無利國之實。徒使同盟舊國染疾於吾英。而令兩布兒奔氏之國一法王路易與西王同爲布兒奔氏。一從此膠漆而不離已耳。不佞此言國人能喻之者。妙矣。

案羅哲斯曰。英之據芝伯羅塔也。政治之家與講外交之學者皆未嘗以爲得計也。其始之取之也。蓋一時用兵之宜。不得已耳。至於今未見其有所用也。且其事於英常有太費。徒爲西班牙之姦貨之關入者皆由之。是其始之奪其地也。已

為邦公法中最高非理之行而其終獲之也又永為化國之大辱人心所不平
雖有巧辯不能為吾英解也此愛斯密氏古洛圖晉帝國錄一書所已論者矣

合股公司之立必以國王之册書抑議院所公允其事不獨與議業異也亦與私家
連財共賣之爭不同何則凡與人連財共賣者非其友之所諾不得以其股分移人
使之入伍而共賣也脫不欲賣以時告其伴侶得取其財以歸而合股之公司不然
得以其券售之他人不待買者之公諾公司始立定約每股金若干後以入市其股
如貨然股價有且暮之騰跌不必符原入之數此其異一也連財共賣者其業有通
負雖初入財盡猶分任之盡連財者之力而後止合股公司折閱者止於其股而已
不更出財償負此其異二也

案此所謂私家連財與合股公司之異即今世所謂無限有限公司者也羅哲斯
曰英倫商業至今日無慮皆有限公司此貸母經商之一道也獨惜斥母購股者
常病於貧而集股營業之家又乾沒而無已吾英商業閉僥之律又以不詳此商

務之利所以薄而訟獄之所以煩也。今夫購股之家出財而不問出入使保險之費不錄其中則所得者當僅子錢而已。故贏率與息率實無所殊。殊者加保險之費與經營之庸也。

合股公司其經營措注之眉目號大董而斥本得股者名執券主人常法大董須承執券主人公定之指揮。然以人多勢散而於其業常不周悉也。則往往不可否事週周年或半歲按股受大董所畀之餘利而已。獨至執券者有所左右人持異同則聚訟之事亦時有之。舍此則出財之家未嘗以之自累而人亦樂其簡易故有財者常喜爲合股公司之執券而不願爲私家之連財。此有限公司商業之所以日多也。曩者南濱有限公司其母財衰者至於三十三兆八十萬鎊而今英倫版克亦十兆七十八萬鎊有奇。故大董者取人之財而爲之宰欲其惺惺閔閔若用己財以治其業者蓋亦難已。彼如富家之紀綱常以闊疏不競小節爲主氏之榮而已亦不屑於俯事群小。故失時不節者合股公司之大患也。以合股而與私商爲競則私商之濟

十八九而彼十二焉。且此十一二者必得公家專許之權利而後能之得專享之權利而後濟者。其公司之終爲無利明矣。

案羅哲斯曰。斯密氏此言。後日乃愈驗。如南溟公司。如英倫版克。其成本皆資於公帑爲之。其謂公司治業必劣私家。至今愈爲共見之事。如鐵軌諸公司。以邱山母財經紀之失時。出入之不節。坐以淪失者。不知凡幾矣。此其害國實大。使非執券之家。合群力而勤爲調察。而國家遇如此之獄。必謹治之以杜尤效。吾不知其害之伊於胡底也。

英之商於非洲者。其始爲賴耶非洲公司。賴耶非洲公司廢。乃爲今之非洲公司。賴耶公司爲國王所册立。而不爲議院所公許。故自察理民訛以來。民執舊法以爭。而非洲遂爲人人可商之地。外此則有合遜公司。其所山立。大抵與賴耶公司同。有王册而無民諾。南溟公司。則經議院公許者。而印度大東公司。其商業之立。同於南溟公司也。

非洲自專利之約弛而賴耶公司之利不敵私商則指爲奸私以互爭執至一千六百九十八年乃定私商加什一之權以助公司繕募戍堡之費猶不競母財耗虧資貸疑難至一千七百一十二年公司所負甚鉅議院乃下專令謀所以保持之者令曰公司脫有逋負凡議償之事其時與數皆以三分執券者人數之二所諾爲主餘人不得異同泊一千七百三十年其公司之事大亂所謂繕堡養戍者亦不克給於是議院歲濟以萬鎊之費先是公司販運非洲黑人入西印度然常折閱至一千七百三十二年乃以此轉售私商使運美而公司則專販金砂象齒染草等然其利終不敵費不得已以議院之令散之其繕堡養戍之事責之議業之在非洲者賴耶非洲公司之始末如是蓋先後而立者猶有三公司皆相繼僥而此其四也

合遜公司徹於近者之職事而其始之得利非南非諸公司所敢望矣蓋合遜公司歲費至儉所經營牢籠者盡美北荒寒之地碧壘彫疏所養戍卒不過百有二十人而已顧數雖少而足以收貨凡皮之屬常先船至結束待之冰海洄深船舶之至其

停泊以七日計。常不過七八。雖欲久不可也。假以私商爲之。無先事爲難致者。雖數年不滿一船可也。公司之母至微。閱僅十一萬鎊。而足周率權所承之地。地雖荒廢。私商不禁。自莫能來。且母財狹。出者不逾數家。雖名合股。實與私家連財無異。其相察周。其治業謹。能具此數者。無惑乎其爲得利之業也。往者計學家道曰。斯項得其利之厚。然其言亦少褒矣。

案合通公司雖以戰事中絕。然以冊地故。視爲永業。至同治八年。始以讓諸剛那達政府。價三十萬鎊。凡繞堡地。公司得自留五萬圓克。而約五十年後。更得自擇便地。請易二十分前舉之一。而此時公司。猶得出常稅爲散商云。嘗考公司前立。不經議院所公許。其常住母財。不過十一萬鎊。今乃得此於剛那達。則未爲失利也。

其南澳公司。一十八稔間。英王令其海軍周歷員與。窮覓新地。資以殖民。於是太平洋中如山威芝諸島。西則澳洲紐西蘭等皆出。乃立公司。號南澳公司。以通商其地。

一無堡壘置戍之費。他合股公司之所苦者。彼獨無之。顧母本甚鉅。執券主人多。其勢散而不聚。而主者開濶奢侈。莫與懲罰。故其業卒敗。方其募股集資。姦回詐僞。固矣。而交易部署。亦在在多欺。不恤公司之失利。先是波陀嗎爾法蘭西二國公司。方以販奴大困。則於定立商約時。詭詐咸得資遣一舟。運與西印諸島爲市。以示優待。乃後者公司之船十往。獨一船獲利。餘悉虧耗。公司人方謂業之所以不興者。坐西班牙政惡吏貪。不知公司營幹之徒。自爲施舞。他冒之事。有以致之。其公司甚病。其私家則肥。至一千七百三十四年。卒以無利故。告請於王。贖售其業於西班牙云。南澳公司。於一千七百二十四年。嘗以伐鯨爲業。雖無專利之約。而舍公司他英民莫爲之者。則猶宰權也。顧公司之船八往格林蘭一利。而七耗。故八往之後。盡售其舟。船屋廬與他積聚而息業焉。總其所失。蓋二十三萬七千鎊也。

總南澳公司國家所集之母財。蓋不下三十三兆八十萬鎊。至一千七百二十二年。執券諸家。群言於議院。請分其母爲二。以其一約十六兆九億者。國收之。以爲國債。

計母煩息與他貨於民者同科。雖公司破耗不得取此爲償。若其餘貨則爲公司有限之財。本債通彌虧不外於此。議院以其計爲然。遂允所請。至一千七百三十三年。更請以全母四分之三爲國債。則當是時所餘以爲公司母本者僅三百六十六萬鎊有奇而已。終之公司債通散本。所餘者亦轉爲國債。執券者坐支歲息。無所謂諸業者矣。

南澳公司每歲放船。商於歐美及諸島之間。其業所可望甚厚之利者。特有此耳。顧未嘗無與爭利者也。且爭者不獨他國。卽本英之私商亦有之。如在加達幾尼亞波士。伯洛與拉威拉古拉等步。則有西班牙與之爭市。其由克諸支所運出之歐貨。與公司之所運往者同物。其在本國。則又有內地之英商。其由克諸支所運入英倫之西印度諸貨。與公司所運來者同物。雖西英二商所出之賦稅。較之公司所出者爲加重。而公司所失於大董經營失理滋侈而虛糜者。實較二家所出之賦稅爲多。故吾謂公司與私商業等。使公司無專利之左袒。則公司盈而私家細者。未嘗有之事。

也。

吾英印度大東公司，舊立於一千六百年，乃君王后額里查白所冊設者。始十二年，不過議案之制，年一放船，約載貨不得用外人船舶而已。至一千六百一十二年，乃聯約爲合股公司，國主畀之以專利冊書，雖未爲議院所公許，而古與今異，當此時民以爲得王冊許，則已足矣。如是者歷年所，無私家特起與競市者。其母本以五十鎊爲一股，始終所集，不過七十四萬四千鎊之數。商業所通狹，事不繁雜，察調易周，故大董無所售其欺蔽。雖中間以荷蘭大東公司之忌害及他事之不及防者，稍稍折閱，而公司之得利自若。迨二百餘年以還，自由之理日明，民權日復，議者遂謂公司有王冊而無民諾，其專利爲非法。法家之說，人各殊致，故歷久無定議。而私家特起之商踵多，自察理第二之末載，度雅各第二而至威廉第三之初年，大東公司之勢蓋岌岌已。一千六百九十八年，民有願以二百萬鎊歲息百八貨國，請立出財之民爲新大東公司，以享專利之實者。其舊大東公司亦願出七十萬鎊歲息百四貨國。

其所求與新者正同。而是時政府募民出資正亟，不恤重息，則受二百萬息百八者，辭七十萬息百四者，而新大東公司興矣。顧舊公司猶約得以行商至一千七百一年而止。舊公司人又以術購得三十一萬五千鎊之股於新公司，以兼享新業之利。繼以議院要約之不明，民之人財新公司無別爭商利之明禁，其中數人購股七千二百鎊矣。猶以爲少，則爭欲特起以覲加多之利。而舊公司除舊約已得之權利而外，於一千七百一年之前後，亦得用三十一萬五千鎊之股本，以之特起新營焉。由此新舊二公司之外，私家多有蜂起相傾。印商熱數，輒謂循此必致兩敗也。洎一千七百三十年，民有復立印度議業之請，義主大通，無爲專利，而兩公司則於議院極陳危苦之詞。其大旨謂商競日深，求者過衆，印度土貨價高，幾於無物可購。又以供常逾求之故，印貨至英，英貨至印，其價皆劣，幾同無贏。顧吾嘗評量其說，竊以謂彼云印貨入英，以供者日衆，國人得廉價之利者，此誠無疑。至其謂英商在印以求者之日多，印貨之價日騰，則未必信也。蓋印度地廣物蕃，內外商局之宏，殆不可計。

英商雖衆於印度商業不啻大海涓滴而已。又烏能使其如是乎。且交易之事求者
智多。價常以貴。使其歷時久遠。則未有不轉使價廉者。求殷則生者勤。生者以勤而
日多。則其勢亦競於爲供。供競則制廉。價廉而利猶有餘者。此非分功益詳。與得
機器之用。爲之益疾。固不可也。凡此皆自求殷而後有者也。彼公司之所怨者。供
之者賤而求之者貴也。然供賤則民之享實優。求貴則民之勸功衆。彼公司之所悲
者。正爲國理財求民生樂利者之所禱祀。而當時主國計者未之知也。則以公司之
言爲可聽。一千七百二年。定爲三合之制。其一君王后守之。至一千七百八年。以議
院之令。大合新舊公私諸商。建東印合商公司。此則至於今日而猶用者也。當是時
公司母本總三兆二十萬鎊。蓋自一千七百十一年。東印合商公司專利之權益實
商業號進境。執券者歲有贏利也。

既而法國兵爭事起於一千七百四十一年。法人竺伯黎。一是時法之設步地名番
提車利。居南印度。其地鎮將也。一逞其雄心。欲席捲全印而有之。於是公司有噶

那底之戰。自茲以往。公司與印度酋王交涉之事。歲繁。且兵鋒既交。勝敗迭有。最後而失馬都拉斯。馬都拉斯者。是時英步最大者也。泊愛拉狹白條約立定。其地復歸英人。戰事暫息。然從此公司之傭僕。大抵以商而兵。人人陷屬矣。一千七百五十五年。英軍在歐。多擅勝場。其在印者。亦幸屢捷。保馬都拉斯。取番提車黎。復鞏羅厘。閩幅員闊遠。所收地賦。歲至三百萬鎊以上。其多如此。始則公司私之。越十二年。英國家賣地賦於公司。則歲獻四十萬鎊之數。而公司股分贏利。亦自百六歲進爲百十。蓋計成本同爲三百二十萬鎊。其加贏者。歲十二萬八千。前之股息十九萬二千。今進而爲歲三十二萬矣。貪而無已。欲更進其股息。爲百十二萬五。欲使所以酬股主者。與所獻於本國者。同爲四十萬之數。願是時公司前負六七兆。須還股息。不得卽進。越二年。乃與國家爲五年之約。歲進百一之率。期於百得十二五而止。當一千七百六十八年。其地賦蓋過於未拓境之先者。約六十萬八千鎊。課其總入之利。軍旅官司之費。取給之餘。猶存一兆四萬八千七百四十七鎊也。地賦而外。則有各新

步關隘之權其數亦四十三萬九千鎊。至於商業所贏其所核呈議院者亦不下四十萬鎊。或曰且五十萬。由此觀之固當饒溢有餘得別儲之以償所前負者矣。詎至一千七百七十三年公司之財不僅於前負者絕無所償且他債之數轉多負於應納地賦者乃四十萬。又負於應納關稅所資於英倫版克多未清通貿易吐勒由英至印已認受而力不能付者積一百二十萬鎊之多。通負山積如此不得已則減股息爲百六。而又哀懇國家。豁其歲納四十萬鎊之成約。且別借一百四十萬鎊以救急需。否且有閉僥之禍。蓋拓地愈廣公司之奢志愈恢。揮斥紛紜而未嘗量入以爲出。及敗象大露議院乃稍究詰之。而於大東合商公司在印在英之規模制度不得已而多所更張矣。

其在印居留之地若馬都拉斯若孟買若羯羅屈閣始皆不相統屬。至是乃以一都護統治之。而輔之以明律者四人。其第一次都護明律諸官則議院之所派其所駐之地則舍馬都拉斯而取羯羅屈閣。蓋至是英之商印者羯多於馬故也。羯有美阿

（美阿猶古令尹）以聽交易質劑之訟獄其治地始不過傳近者繼乃推而彌遠
訴愬質成幾幾徧一國焉至是乃感其治權使復舊制而以英王冊書特設印度之
大司理其官一正而三副掌通聽居留者之訟獄印度所更張者如此其在歐往者
出股五百鎊即得以投餉與推舉之議及可否事乃今則進五百而爲千股主人非
受業先世而身自購股者必歷一年而後可享股主之權利不若往者購股六月而
已可也又往者公司之大董二十有四人歲歲更舉今則以四年爲踐更之期惟每
歲周流其曹必出六舊者入六新者即出亦不得於次年即更舉於歐所更張者如
此凡此其意皆欲股主大董諸人差自重治事更詳審不若前者之輕悅也然而更
張矣而於印事終無益蓋司理美阿諸官降至股主大董諸人各有已利之瞻顧而
於印度國計民生之治亂盛耗胡越肥瘠欲責以興利除弊難矣每有中產之家出
千鎊之貲置一股券叩其故則所欲者祇推舉之權蓋公司之儲侯方恣其股奪於
宛伽須彌之間彼有推擇大董之權所得即已不鈔執股數歲身則坐享權利兼有

以位置親知。此不徒股息區區有不足較。卽千金股本棄之如遺。莫不可者。斯其情可想見已。從來主治之人。皆與所治者同其休戚。獨印度不幸。不治以本種之君上。而治以他種之商人。雖至政令放紛。田疇荒穢。訟獄枉濫。百姓困窮。若輩皆炎然毫不一概於中也。夫此不關痛癢之情。決非英議院之屢更其制。所能裁損也。豈惟是不能裁損而已。一經改移。變而加厲。如今議院宣言。公司須還所資於英國家者一百四十萬鎊。其民債不得過百五十萬。必能了此。而後許按母收百八之股息。其存英無論何等積蓄。須分四支。其三以獻大藏。助經費。其一或還民債。或儲以備公司不時之需。議院之所以令公司者如此。然當公司全有印度商利地賦之時。其衆已不能治國。不能理財。如彼獨今四分其利。以其三屬之他人。而其一雖留公司。究爲他人所程督。公司之儲。欲有興發。必仰他人鼻息。而後得行。乃謂經此更革。將轉不能而爲能。則是利在己則私。在人忽公。此理誠非吾愚所能識者矣。

案斯密氏不滿於當日之大東公司如此。雖其言或過。故招密谷勒之抨擊。然惻

其已甚之辭則當時英人之所以掩取全印者崖略具可知已夫以商得國其事爲中土所不經見今之學者於印史未嘗考問每談歐亞交涉之事動爲逞臆之言以中國舊理例西國時事無怪其爲外人齒冷也已夫欲爲今世通才於雙端之至而知所以控御之力非博觀四書又烏得乎

吾意公司既收按母百八股息之後有所盈餘轉任紀綱揮霍侵吞爲合於己意而不顧異己之執政得以越俎主持之故公司所用之人其權利常爲執股主人所深護即至舞弊作奸事驗明白而公司之人未嘗以爲忤若其顧恤公司之公利常淺而袒護紀綱之私利轉深者是不大可怪耶

故雖經一千七百七十三年之更定新章而印事之放紛如故不無日月之至措置稍佳如一時羯羅存款至於三百萬鎊之多且拓土開疆版圖日啓啓者常爲至富極腴之地而無如其終於暴殄毀亡已耳當海德亞理之入寇也藩籬蕩然無以自保陵夷至於今日公司之困苦乃爲前此所未嘗欲救旦夕之顛危固不得不迴向

哀籲於英之政府矣。議院黨人之說。謀所以裨救後此者。雖其言人殊。然於以肅治國。必無不害之理。則百喙一詞。莫操異議。蓋雖使公司自陳。彼亦知其不任主治也。夫入堡野危亂之國。以處而爲商。則非有堡壘戍兵。不足以資相保。既有堡壘戍兵矣。則不得不操戰構進止之全權。使得便宜行事。二者相待。不能偏廢。合股公司既有其一矣。故其二不請而自得之。其國家雖欲勿予。所不能也。然而既有是權。其用之曲直。與夫出之之慎否。行之之仁暴。國家種種不能盡制。而其事效何如。觀於當前而可見矣。

嘗一旅之師。以步而爲一方。商業之開山。所居爲遠。所與接者皆皆。野蠻此其勢非聯合爲公司。不成。非國家界之以專利之權。不濟。然而其事固有新底也。即彼首犯危難。開一利源。以使天下之人蒙其利。而自至公平易之理言之。視事難易爲差。界之以數十年十餘年之權。亦已可矣。獨奈何使之永爲壟斷耶。由來專利諸案。其可言者。無異新創之機器。新著之文書。不如是。則不足以鼓舞振興。使

民各奮其精。以日開宇內之秘。然至於數過時可之期。其辜權義無取矣。故如是之公司。年數既周之後。則宜罷其專利之權。脫有堡壘戍兵。宜悉歸國。國以公平之價收之。付其商業於一國之民使共享。假令聽其壟斷而無窮期。則其效無異於加。通國無名之賦。其無名之賦有二。通用貴貨。一也。使不辜權。則其物必廢故也。塞。求利之門。二也。廓然大通。則才者自奮故也。夫其事之病民如此。然使民病而壟斷者獨收其利。猶可言也。乃前事倏然。凡公司之專利過久者。莫不徒便其用事者之私。獨陷濫奢。背公營已。卒之股主人之所得。雖欲稍過他業。通行之贏率。有不能。且有時而不及。然則病通國之生。而於公司之人。究何利乎。則甚矣久專之無當也。雖然。自前事而觀之。又以非與以專利之無窮。則公司不特匪所得利。且其勢將不足自存於商業之間者。是何故耶。蓋經商之家。之治其業也。市於一處。售於他所。市則求其最廉。售則趨其最貴。而二者之爭熾然。求者之緩急。且夕有不同。供者之疾徐。月日有互異。一交易之成。其中貨品之精粗。物數之多寡。必察之至審。趨之至勤。而後其

利可操券也。而此惟私家之商能之。彼公司之紀綱不能辦也。故與者公司公歟。既
俄辜權道斷。議院雖許合力經營。以與通國之人平均爲說。然其治業勤善終不若
人。因以失利。此東印合商公司之所以終而諸業散。蕭之山始也。

法國計學家摩禮利於商業潛心最久。嘗著書以論公司利弊。歷舉歐洲專利公司
五十五家。起於一千六百年。然皆以治業不精中廢。國家雖予專利。終無益也。吾嘗
詳翻其書。覺所錄有本非合股公司。而其業猶在者三家。而實專利公司。不久傾閉
者。尙有數家。爲所脫漏。二者相抵。彼所稱五十五之數。誠非浮言溢辭也。

然則合股公司終無益於商局。而其事固不可爲歟。則又不通之論也。蓋商業之可
以合股公司治。而不至於失利困憊者。獨其事可勒爲定程。使用事者恪守成規。而
無隨時之操縱者。則其業雖不專利。猶可自存。此如鈔業一也。水火兵爭之保險。二
也。監脩河渠。使常可漕。三也。蓄積清水。以供城市。四也。

案羅哲斯曰。似斯密所舉之四事。則其他可爲公司之業。得以類推矣。則如鐵道。

電報郵政氣燈諸業是已。顧不專利者亦不常得利。其贏率不過通行所收者。往往有之。雖有時獲利甚多。以其利過於衆著。爭之者衆。瞬息利減。苟其專利。議院又以獨昇利權之故。責償甚深。終爲所困。此如今日鐵道公司之事是已。此指同光年間之事。一。是故近日計學家之說。皆謂其業惟以國家爲之爲最便。至平民公司所可爲者。獨鈔業一端而已。凡此種公司。其中大董股東相涉之款目。必使宣布無隱。而後弊可絕。而利以生也。

鈔商爲業。雖其理之消息甚微。而施諸實事。則可勅爲成規。而謹守之。鈔業所最忠者。皆於目前之厚利。而走險背定章也。以其爲合股公司。故走險逐利。不若私家連財者之輕易。此鈔業之所以宜於公司也。歐洲著名版克。大抵皆合股公司。雖無獨享專利之權。猶足以得利而久立。此其故可以思已。英倫版克所優於他人者。獨議院成約。不許國中他處版克。聚衆過六人以爲之耳。外是無獨享之權利。至於額丁白拉兩版克。皆合股之業。而並此無之。

案英倫版克所得議院成約。禁他版克不得集六家之財爲之。此權至今失之久矣。今英倫版克其大利在獨得視國中現財盈絀以出鈔。此一千八百四十四年約也。至他處舊立版克出鈔皆有定限不得過額。且市中交易吐勒息率之高下。英倫版克司其升降。緣此其所取於市者。又得酌所儲黃白之盈虛以爲操縱。故所儲最絀之時。其贏利轉以最厚。特儲絀則現財日短。息貸日難。貿易事寡。統而計之。其贏利終遜平日耳。

各項保險。若火險。若航海。若兵事。雖夷險之數。計數難精。而總稽大凡。勒成定法。固十可得其八九也。故保險一業。皆以公司爲之。雖無獨享之利權。猶可以濟。此如吾英倫救保險公司。賴耶保險公司。皆其證也。

案羅哲斯曰。民所最重者。性命而外。則產業也。以其最重。十八種以還文明之邦。皆有保險之設。此遠古至今保民政術一絕大進步也。水火刀兵。疾病機詐。凡可以致傾覆死亡者。則莫不有險。保者所出至微。而所全至鉅。此中相劑之數。計算

之事皆始粗而後精。至十九棋。其計析秋毫矣。造舟之術。良駕駛之技。日善測量圖繪。徧於員輿。此水險之所以日銷。而保者之所以日有利也。標載至明。周防至密。故火災之算。百失一二焉。他若微積分術之用。人事奇偶。皆有可推。則保命者亦常握其勝算。故今日保險之患。不在其業之難操。而在用人之難審也。大抵民智民德不進。則詐僞欺罔之事自多。不得已而必欲違之。則亦在明罰信令已耳。匪他術也。

至於河渠堰閘。其難在脩治。而不在濬放。渠成之後。其事可勒爲定程。即若脩治引溉。計若干里。凡若干閘。皆可以比例推也。故凡如此之事。若溉田之溝洫。若導水入城之管。雖業以公司而無弊。歐洲脩渠引水公司衆矣。皆無待專利而長存也。世常謂合股公司。業繁易聚。又或以合爲公司之故。冀獨優之利益。抑免於其地之專利。而以獲甚厚之福利。不知此未足。即爲公司之業也。宜於公司之業。必其事既可勒爲定程成法矣。而猶有二形焉。會之。夫而後宜爲公司之業也。其二形云何。一。

得公司而後其業之爲用滋大其貨之所銷彌廣私家連財者必不能也二其業所需之母財必其甚鉅須公司而後可集非數四私家連財之所能辦也設有其一而無其二則其業猶未足爲最宜如使其業無俟於鉅母則雖以公司而其用彌大其銷彌廣而其物貨尙爲私家連財者所可供則公司爲最大失居之事矣若吾所前指之四事者此二形皆會也

滋大彌廣之用莫顯於鈔業吾於部乙言之詳矣且既爲一國之鈔業一國實劑資貨之事彼實總其會歸如國稅未征而大藏適罄先兩三稔之經入舉數十兆之大積一旦有急能先期以濟邦用凡此皆非絕大之合股公司莫能爲也故曰前之二形會於此也

有保險而後私家之財產安蓋一禍患之來當之以一家則甚重受之以一群則甚輕此保險精義也然而保之之家必有甚鉅之費而後任如是則非衆擎之力莫能爲矣往者倫敦保險兩公司之未立也其地總律師之冊所載以私家之力爲保險

而敗者百五十餘人焉。則其事之宜於公司而不宜於私業有明證矣。故曰前之二形會於此也。

至於河渠堰閘。激水以濟城邑人居之事。則二形之會尤無待言。蓋河渠所以便商旅之往來。激水動以供萬家之飲。潄而需財之鉅。當非一二人之力所能周也。

由此觀之。則業之宜爲合股公司者。必有前二形之會爲之用。而先有其事之可勒爲定程爲之體。夫而後公司可立。而大利以收。下此則其業皆不宜。吾今試舉前四者。竊欲更求其五而不能也。往者吾英皆有煉銅公司。提鉛公司矣。玻璃公司矣。是三者而爲公司。不獨無滋大彌廣之用也。且私家連財之力常優爲之。則爲用二形之不會明矣。至其業之可勒爲定程與否。抑或其利甚大。必母鉅而後所收益多。此非吾所能知。存而不論可耳。前之所謂鐵業公司。其利之不復久矣。即額丁白拉芒業公司。其股價至今猶劣於原定者。特不若前數歲之已甚而已。至於身爲一國之民。閱其國工業之後人。發憤集資。以開物成務爲己任。此其爲公愛國之心。固亦

足尙。顧自吾計學之道言之。則如是之公司。其利一國也。常不敵其害一國。不審風氣之所由然。與其水土之所宜忌。徒曰吾之爲此。出夫至公。竊慮其未有當也。且民業強之偏趨。則自然之利以望。夫自然之利。鼓舞民生之最神者也。毀自然之利。以就偏趨之局。其不害於民生者寡矣。

案如斯密氏言。則業之可以合股公司濟者。舍四事莫由矣。顧入十九稔以來。都會商業。幾無往不爲合股之公司。而未聞其皆無利而敗。何歟。蓋治化降而彌開。交通日以趨廣。二形之會。幾於靡事不然。世變如是。則商業之變從之。古與今固不可同而論也。獨是合股公司。制皆有限。此所以救民力之所窮。而置商賈於安而無阻之地也。顧有時而弊從之以起。每有集貲甚儉。而發業無倫。以僥倖一時之大利。至於力窮勢屈。被其毒者。每繁有徒。此亦本稗習見之事也。是故國有商部。當一公司方起之時。誠宜付之警察之吏。必力副所圖。而後許之從事。否則禁之。此亦補偏救弊之不容已者也。

四幼民學校之費

教養之事民自出貲爲之必以是爲國家之費不必然也蓋鄉塾之束脩學堂之館穀凡稱壯願學者之所出以待其師固已綽有餘地矣

即令所以供養人師獻酬先覺者仰於此而不足然亦不必責課導之費於通國賦稅之中也蓋賦稅之所以收與其財之所由用皆行政官之所有事而學校則主於國民而非行政之官所宜越俎者也是以歐洲諸國學校經費不出於國賦之中抑出矣而所助蓋薄大抵由所在鄉邑集貲以各養其地之堂塾或立田產地業以歲資其賃租或畀專款鉅貲以月收其賃息而皆有人焉經紀之至其始捐助學費者則自國王以至富室私家皆有之矣

案泰西學校向分三等其高等曰優尼維實地次曰哥理支又次曰斯古勒高等所治大抵精深專門之業次者亦然其立也多私家捐集鉅貲請於國王御議院册立之其中歲時考試及格予以學憑號其人爲學士爲藝師爲文學大致若中

國之科目矣。特其事不由於君王而主於學校。至其額之衆寡則視其歲出之經費。蓋中式者歲有廩餼若二百鎊三百鎊故也。且此僅爲學業之事不必爲仕宦之所由。仕宦者多出於鄉舉或出於明律或出於軍功勞勳仕有專途不相雜廁。非若中國之必以是爲出身也。至於斯古勒則里儒出費自設若開肆然以待束修之童子三等之不齊如此。竊謂中國之制學校仕進合而爲一泰西制學校仕進分而爲二故二制必不可以強同而因之中國學校仕進二者之法益難假使治泰西學校之所治而以之爲仕進之梯將使精於化學之士聽民訟獄學爲製造之家司國掌故雖八股無用之學山之而棄而如此所學非所用何哉。吾未見一國之遂治也嗟乎中國科舉之難變久矣而今之世又屬於不可不變之時不知經世者果何以待之也。

夫所以優爲學術之費館穀束修而外猶有所大增者固以其費爲過薄必得此而後課迪之心專蒙養之道善也。乃今之國資而界諸學塾者果得其所所辦教者

之精神果由是而益奮能事果由是而益宏歟多費之染其所傳而習者果爲有用之學內之有益於學子之身心外之有裨國家之政治勝於無所費而自養於弟子者歟凡茲所叩試平心而思之固未必即難於置對也

夫好逸惡勞常流通病故無間所操之何業皆有所不容已而後爲勤勤之爲數與不容已之爲數有若相比例然者使其人富貴之梯衣食之門必由其業則不容已之情最摯故終歲盼盼無一日之暇出其心思之智手足之勞以與其群競若相傾相軋之爲者懼其業之荒以利讓入而糴於窮匱也亦有時以所圖之大所志之高其人之精力大奮然此可以觀豪傑而不可以例常流常流所爭不必其高且大也一里之譽千金之獲勝負之情熾於中往往以得爲榮以失爲辱而趨功無待督責焉即有崇優之事使得喪不係於心則未嘗緣是以自勵也吾英常重律學業而善者有高官顯爵之報顧富家子弟生而優裕者名爲業之而以是稱能者絕少轉不若孤累之寒賤常以此鳴則吾不容已之說可以觀矣

所病夫錫貨以歸學塾爲常餼者無他以其常使教者不容已之情減也使月廩之所入者常如是勤而善不爲之增怠而劣不爲之損則彼何所急而誨人不倦乎有學校焉其師之月入廩餼少而束脩多則其勤雖遜而不及於脩束脩之厚薄視就學之衆寡就學之衆寡視名聞之美惡名聞之美惡視課導之善否與怠勤夫如是則師不待勸而盡晉矣

其他則轉禁教者之收私贖自公俸而外不得受角尖之費於學者如此則教者之利否不係於訓迪之精荒矣夫中人以下之情不甚相遠大抵收利則惟恐不豐用力則惟恐不盡自公俸所得不以訓迪之善否爲差彼何所利而自苦於不酬之地乎勢將溺其教職使其徒舍業而教抑使監視有人亦徒塞責無俚安望其事之日益精密哉即其人好勞惡逸稟性特殊亦將致力他業以冀俸外之獲矣吾非謂自脩職業不待賞而勤者終無其人然此必賢者也世又安得皆賢者以爲教習乎故曰治道例中才

又使監視課業之人。卽爲師範教習之領袖。則彼將與他師相容受。而隱不相督過也。人恕其鄰。冀轉爲其鄰之所恕。卽如吾英鄂斯福國學。其中主講之人。近十數年來。幾不知課導爲其課職矣。

案羅哲斯曰。當斯密氏居業鄂斯福時。其時課務之怠弛。爲前後所未曾有。學者言教言政。其宗旨皆遵國令。而政府亦常責學者督以守之。然其中實爲群不逞之所聚。品流猥雜。文雅道廢。至十八稊末。始稍稍言興復。考校給憑之事。略有區分。不似向者之兒戲矣。然所謂主講之人。食焉息事之風。直至一千八百五十四年而始熄。雖變革未盡。而恥尙稍明。大弊多去。蓋國學所大患。在政教二者之無人。欲居其中。以操清議之枋。斯之不改。未見其有補於明民也。

又使督責課業之人。與教者異塗。位居其上。如其地。教寺長老。畢協。又若省郡將守。京國大官之屬。若重學校。固不任教者。嚮其職業若此也。特其所能爲者。將不過勸課導之時刻。與旬月講學發難之次數已耳。至於所講之何若。所課者之果有補於

學者否。則存乎師資之人。至誠發中。非督責者所可強而致也。猶有進者。彼督責之人。既與教者異業。將其指注。或患於不明。或鄰於任性。蓋徒有督責之權。而不知所課者爲何物。又未嘗親至講所。躋於執業間。難之班。斯其用權。能以有當者寡矣。意所不關。則置而不審。喜談惡直。則賞罰多乖。如是則師道不尊。欲弟子之隆教於師。難矣。至於附權勢。用卑諂。以求自全。則道術掃地。其學可廢。遑問傳經析理。明道解惑也哉。歐洲此風。法國爲甚。有身居其地。歷年所者。將自知吾言之不謬耳。

案羅哲斯曰。法國國學。至於今。此弊未全祛也。吾英之弊反此。管學之人。於學事多不過問。至於任情黜陟。凌駕師範之事。則未之有聞焉。雖今政教二者守舊黨人。於國學多所責言。爲時所惡。顧其事損益互有。而損少益多。何則。蓋彼所舉發者。大抵訟違法。而摘陰私。務使國學風氣日上者也。

總之國家立爲法制。務盡啟學子於一學之中。而不許其視師資賢否。自擇所就。此其效皆足。使其學之風氣日下。而教術日疎也。如舊例。凡業繪像。刑律。醫巫之風。皆

須於專門學校肄業若干年而後可以領業執事專利但今年格已及其所業之果精與否所不論也故其中學者之多寡不必繫乎教者之優劣蓋此例之於學業無異徒限之於工業爲損爲益固微俟深論者矣（此俗歐洲變之已久）

又若某學某塾有補助之學費抑官資膏火以贍學徒則往往來者獨多不問其章程之疎密教導之優劣也向使所就何學廓然一任父兄子弟之自擇而無所謂學費膏火者以爲之誘將見學與學競爽各求其聲之著而章程教導有不得不日臻美善者矣自有是二者與夫立之禁令使學者於肄業去就不得自由於是各學務爲相勝之情不生而學術之風遂陵遲不競爾

其中課授科學之師常不許學者自擇而必由管學者之所命即至惰劣無檢非諸於管學者猶不得去之而事他師如此則師道自以日卑其嚴於自束敏於授徒者不期自少矣就令師之月入悉出於其徒猶未足策其息也

師資中固常有自好之士設自知其課業之謬劣講授之不精列坐生徒蕭然思臥

甚且顯訕而明譏之。彼亦未嘗不以之慙然發愧也。愧則求善其課業精其講授之心生。雖然此亦學富才高而後能爾耳。假使才實不逮則所以避此者。又將出於他術也。每見院師不本心得授徒。只令學者自閱有疑而後問之。又使其書爲他國文字。則彼將爲之遙譯。甚且令學者自譯而已爲之省閱。則其用力猶寡而未嘗不可以塞責。如此者雖淺學寡聞之師能之。亦不至授徒以柄。使之顯訕而明譏。設其學規本嚴則雖庸淺之師力皆足以約束其徒。使之肅穆以聽講。而所講之杌然無實爲益於學者至微。則其師所不遑計及者矣。

大抵學塾之章程爲生徒計者常少。而爲師範計者常多。其所以爲師計者又大抵使師之用力不煩已耳。彼以訓爲師者無聞其克盡師道與否。必據尊嚴之位。而其弟之所以奉者必敬必謹。一若其人之皆名師也者。夫如是是勸爲學規者。視天下之徒皆賢而天下之師皆不肖。故其責備之不同如此也。不知使其師果賢而所授之課業果精。吾未見爲之徒者之皆憤懣也。戶外之屨不期自滿者有之矣。夫章程

之肅夏楚之威。所以待童稚之無識。舍是莫克革之。其說近信。顧奈何。至於笄冠之年。而猶用之乎。常法年自十二三以往。吾未聞教策善者。其弟子之猶待威扑抑勒也。少年世故甚淺。天機至真。使其師稍存輔翼不能之心。教人以善之意。則不僅敬師守訓。侮慢不存。且往往爲師諱惡。隱其短而標其長也。

故每有業不列諸學官國塾之中。而治之轉善。講之轉精者。蓋學官國塾之所無其人。欲學必受之私家。私家之教未嘗不善也。今如少年學擊劍蹈舞。國塾之所無也。其學雖不必皆精妙。然而學之而皆稱曰能。至於馳騁控御之術。國塾之所有也。業是者能與不能相半。文學之教民者三。曰誦讀。曰書寫。曰計算。民之能是。卽其所由。則私學衆而國塾希。是可以悟其故矣。

吾英之所以教幼民者。上有國學。下有里塾。里塾之敗壞。誠不若國學之已甚也。里塾之所教者。有希臘拉體諾之古文。國學所教。多專門之科學。里塾教者之歲入。專於學子之束脩。而又無專享之權利。至於考校之頃。試官祇以其人之能否優劣爲

甲乙去取。不問其人曾於某塾業幾年也。

至於國學所教之專門科學。得雋者非歷所定年數不可。而所學之能否優劣次之。此二者之所以異效也。雖然。國學之制。誠不足以言善。而平情論之。使非有國學之設。則科學之廢而勿講者必多。而一國之民智。將因是而不進矣。

案羅哲斯曰。斯密此言最允。獨資國學之中。所可言者獨此而已。科學中一新理之出。其有裨益於民生日用者無窮。講求之家。常有不營之費。及平理顯藝成。又難據之以爲獨得之秘。獨享之利也。則彼勤一世而致力於此。誠奚爲乎。此國學獨資。優養學人。使之專力於此者。所以不可廢。而亦此書所指分功之一義也。竊維十九稔以來。國之貧富強弱明昧。大抵視商政之盛衰。商政之盛衰。視製造之精粗。農桑之優劣。而農桑製造。舍化學格致之因講。新理之日出。則斷斷乎莫能爲也。中國商政衰替如此。製造固不暇論。卽至地產生貨。亦歲以愈下。稅司戴樂爾理財節略。著之最詳。執政者用其無所知之愚。欲以此強抗諸國。於是乎有今

日之禍變。彼以謂學問所爲止於馳騁文墨。因應制科而已。嗟乎。顧如是乎。今存歐洲之國學。原其本始。皆爲教宗而立。所培養者。神甫牧師而已。方其始立也。多用羅馬冊書。而卽爲教皇之所保護。其師其徒。皆坐享教宗之權利。脫有罪犯。國家官吏不能詰之。而刑憲亦不能及。卽欲治之。必由教皇而後可。故其中古所講求者。皆神道設教。天人交際之理。寡所謂科學者矣。

自景教盛行。布在國憲。而拉體諾文字。遂爲歐西通用之書與言矣。凡教寺之誦禱。與新舊約之翻譯。無一不用羅馬之舊文。繼而大秦解紐。北鄙代興。種雜言麗。舊文漸替。順神道之教。民所恪恭。創制遺文。守不願廢。甚至依聲傳誦。意義冥如。而服教之民。轉矜神秘。此所以拉體諾文。民間忘之已久。而一切教寺文辭。猶用之而不革也。於是歐洲文字。遂區二途。亦猶古者之埃及。一曰教門文字。一曰民氓文字。一聖一凡。此雅彼俗。而凡爲國學學子。所業既爲神甫牧師。則於聖雅文辭。不可不心知其意。傳習日久。降而所業卽有異同。功課尙從其朔。故拉體諾文字。至今猶爲國學

必肄之業也。

拉體諾而外。今學官所肄之古文。則有希臘文與猶太之希百來文。而其所以傳習之由。則與羅馬文迥異。蓋歐洲中葉。公教（西名加多力譯言公也）之權力最尊。文告詔書。有從無議。彼既以拉體諾所譯聖經爲定本。號拉體諾通行書。且謂是譯之行。原於帝謂。則其尊而不替。已與希臘希百來之原文等矣。故二希之文。神甫牧師。不習無害。由此其學。亦不列於學官。至今西班牙國學。猶無希臘文專師。是其證也。迨民智降。開教宗中變。俯教（西名波羅得斯坦特譯言詛斥義主駁舊）之士。輒斥拉體諾。譯爲多背本經。每濫就其詞。以爲羅馬公教之地。則謂新約必以希臘原文爲主。舊約必以希百來本文爲主。自脩教。而摘乖謬。不遺餘力。如此。則公教亦必指陳根據。而後有以厭服人心。故教宗無開新舊二家。於二希古文。均有不得不講之勢。新者習之。所以爲攻。舊者習之。所以爲守。此其學所由並列國學也。顧希臘古國。文物最隆。欲治古書。舍此無由而入。故當教宗改革文學中興之秋。不僅義大

里與公教學者習之。凡爲文人，皆所調習。後者國學定例，學子先習拉體諾，次希臘文字，而後乃治哲學。至於希百來文，其古書含猶太舊約而外，傳者甚寡，無關學問，非教宗中人，無取誦習，則治之於哲學已明之後，有欲講神道之學，與教宗派別異同者，而後從事之。

今之歐洲學，於希臘拉體諾二古文，莫不粗舉蠅絲，以授學徒。故學子肄業國學之時，須先於二者略知門徑，苟不能兼，亦須粗通其一，而後可以入學。蓋學中所教，高等專門學問，多涉二文，使非夙通，則無繇等而授也。

案希臘拉體諾二文，欲精通西學者，必以是爲始基，而後爲有本之學。蓋各國文字，多從二者而生，源流正變，瞭然可考。若未嘗從事而言西學，無異言中學者之不知小學六書，其不可一也。歐洲文物術藝，大抵祖希臘而禱羅馬詞章之事，推其原本有開必先，且希臘於名理尤深，羅馬則法制備具，不通二者，於二學必無本源，而況邵謨之詩章，德摩知尼，梭格祿之言語，皆爲千古絕作，徒從事於譯文。

猶不誠梵夾而言內典縱極精深終隔一塵其不可二也科學中所立名義大抵出於二文若動植之學化學生學人身體川與醫學等所用尤夥非知二文則不知命名本義動致枘鑿其不可三也十餘年來中土人士始談西學大抵求爲舌人抑便談對而已至於西學亦求用而不求體則於二古文無怪治者之少矣古希臘哲學共分三支一曰物性之學凡格物致知之事是二曰人道之學凡脩身治人經國善俗之事是三曰名理之學（亦譯名學）凡文字語言思慮倫有之事是蓋是三者之分亦循夫自然之理耳

所以先物理之學者人生世間自能用耳目以來天地萬物之變日交夫前始而不知其所以然之故若三辰之周流若二曜之盈虧若彗宇暈隕之間見若雷電風雨之時行此仰而見於天者也若動植之生長老化若萬類之牝牡生生此俯而察於地者也若此之倫始皆是怪怪則必求通其所以然之故而後釋於中其始常迂回而難通而心力之用又淺則一蔽之以鬼神之說此巫覡禱祈教宗之立所以最先

見也。設假民智漸開，其中先覺之傳，知如是爲未足也，則求其故於日用常行之間，鬼神無定，而彼以爲有定，鬼神難通，而彼以爲可通，蓋理至於有定可通，則格物致知之事起，而物性之學行矣。初民之智，必先觀物而後觀心，故哲學之興，必先物性，而世間史傳所得而考者，各種之民，皆發明物理之哲學家，起爲民智之先導也。無論所生之何如世，所居之何如國，人與人之交也，其思慮云爲，皆有相爲感通之理，則與人事之當然，著之以爲律令格言，期共守之。夫而後有以遂其相生相養之樂而不危亂也。自夫書契肇興，古之聖賢人與夫半解一知之士，莫不欲於古之所著之律令格言，有所附益而脩明之，各持是非，垂爲論說，其出於巧喻罕譬者，如伊衡之寓言，其言近旨遠者，若梭羅門之諺語，第阿尼思和什栗底之詩篇，伊息阿德之著錄，皆此類也。雖然，隆古道德之書，所患在散而無統，偏而不賅，求其言而有序，若網在綱，固已難矣。至於立一大例，由此而繙釋其餘，執因求果，若格物窮理之爲者，則尤不少概見。迨民智降開，通理之家漸出，於是類古今之見聞，一本衆枝，通爲

大法使言行之著心德之微皆可執一例以通其所以然之故此則哲學之權輿矣故中古之言德行也體大而用閎例簡而比衆蓋哲學之事非他凡以觀事理之會歸而審其道通爲一而已矣德行哲學者哲學之一科也

名學之興也由於形氣道德二科學者所持之宗旨相詭所由之途術迥殊方其馳騁論辨以求伸其說非明徵篤論以祛疑釋惑也往往取偶置奇避離趨合而爲未竟之說最下則沿濬遺通轉以文字之有隱晦意義之或駢枝以爲藏身之固故獨虛無據之說雖極慧巧常智亦知不由（此如明有毛鈞有巖賊三耳之類是）至其爲日用利實之所關尤不至爲其所變聽獨至窮理盡性之學索隱鉤湛之事往往忽而不察致被辭邪說伏於其中更數百千年莫發其覆此誠自有學問以來所屢見不一見者矣所幸者學無間形氣道德之殊彼尊所聞而守一師之說者莫不黨同論而攻異宗則常取異已之談以力求其罅隙互相砥礪而道賴以明然欲爲此而有功則必知立說有堅瑕之不同脩辭有疑似之爲梗由是而名學興焉蓋名

學者所以講思辨之術立爲律令以斷其言之是非與夫其理之信妄也故名學之興也後於形氣道德二科之學而始有而古者教人之序必使先治名學而後從事於形氣道德之科蓋以二學之理所關者鉅使其人不能辨是非分信妄則無以與於精深微眇而貿然躐等爲無益也

古之哲學區爲三科如此浸假而歐洲國學乃析是三者而五之蓋上古爲學不甚知形上形下之殊故心性鬼神之學皆統於物理而言之彼以謂心性鬼神二者之果爲何物不可知而其各爲宇宙全體之一官於以端倪夫變化無疑義也今夫物理之學既以窮事物之原察流行之變矣則心性鬼神之於物理也譬猶一部全經中之二品此二者之所以統於物理之學而未嘗歧而出也中古歐洲國學講求哲學以爲明神設教之始基於是二品意有所重則必久於居業焉者固其所也及夫源遠流分又以輪疏之多也向之僅爲二品者浸假而廣增爲衆品由是而神化元虛之學所窮治而莫窮其津涯徒聚訟而莫決其信妄者轉汜濫盈溢較之物理之

所知人事之可驗者。哀然而多。夫支大於幹。其勢必披。故神理一宗。自別於物理而析而爲二。此西學形上形下之所由分也。物理雖實。所謂形氣之學者也。神理蹈虛。所謂出形氣之學者也。二者相爲對待。而出於形氣者多高遠要妙之思。又其學爲神甫牧師之所必治。故常重此而忽彼。雖以形氣之學之切而易知。苟善於察觀。謹於試驗。新知之獲。其有裨於民生日用者。可以日出而無窮。然彼則厭其凡近。置而弗圖。及反觀其日所從事者。舍一二極顯至明可不學而知之公理。餘雖鏤而弗舍。邇以深湛之思。計其所得。終茫昧情悅而不足據。徒爲鉤錐析亂於民義。終何補乎。而一時風尚。轉以此爲不可不學者矣。

神理物理二學相對待。(物理之學。西名斐輯格斯。神理之學。西名密達斐輯格斯。密達漢言出也。)二者互觀。而其三以出。是曰元學。(西名安托洛芝)元學者。所以論萬變之原。究極性情。較量品物。而爲物神二學之所兼資者也。夫徒爲元虛之論。慣慧之辭。而無益事實者。神理之學。固已多矣。至於元學。則如是之說爲尤衆。故

世俗不復深辨。而謂元學爲神理之學之一支。

今夫古所謂德行之學（西名伊迪格思）之所欲明者。則以挺而爲人。獨尊庶物。其所以自脩者。自一己之獨。至其交於一家一國一天下之際。宜由何道。夫而後完。天賦備百福而無極也。故古之言德行者。以完天賦備百福爲指歸。而斯民職分之所當爲以起。自後教宗之說盛行。則德行之說。格致之言。皆爲弱教事天而發。蕪脩精進。原爲自度之梯。尙德行者。非以求福於今世也。凡以祇視其身。以邀無窮之福於未來世而已。古之言德行者。以專吉逆凶。爲此生必然之影響。而今之勵德行者。不僅以此說爲不必然也。甚且謂脩德無樂。而登天之福。惟悔厲刻苦。如頭陀苦行者。而後得之。和易康樂安富尊榮者。不能得也。故教宗德行之學。大抵以懲忿窒欲。刻苦矯拂之事教人。若終其身莫冀一朝之幸福者。於是哲學最要之一科。遂無所往而非荊棘矣。

歐洲諸國學。其中所教哲學分科之程如右。略言其次。則名學第一。爲入門之功課。

次曰元學。三曰神理之學。凡造物與宰之朕兆。人類靈性之長存。皆於此焉講之。四曰德行之學。後以此爲與神理之學相表裏。故類分善惡。而以天堂地獄之說終之。五曰物理之學。則亦言其大凡。以爲五科之終而已。不能細也。

案甚矣教宗之說之害學術也。觀其次第。惟以名學入門。爲有當。而莫認於先神理之學。而以物理之學爲終。異乎吾國大學之先格物致知。而終於平天下者矣。近世斯賓塞爾言學次第。亦以名數二學爲始基。而格物如力質諸科次之。再進而爲天文地質。所以明宇宙之廣大悠久也。再進而治生學。言動植之性情體幹之部置。於以知化工之蕃變。由此而後進。以心靈之學。言因習之不同。剛柔之異用。最後乃治群學。而以德行之學終焉。生今之日。爲學而自視其躬若此。庶幾可謂純備者矣。若斯密氏之所稱。則學爲神甫牧師者之課業。歐洲三百年以往。非神甫牧師。固未嘗有學也。然而烏足以爲二十稔之文明學程乎。

故歐洲國學所教哲學。乃所以培教宗之材。而以爲傳道宣福之地。其學多課虛索。

設
課程尚循此而不變。若夫師之勤怠。則視學嗣之何如。假使學產多。休慤厚。教者無待於受業者之束脩。則往往綴取舊業。授之以塞責。下者並此不爲。而其學幾於虛設。

晚近私家學者。於哲學諸科。多所脩明精進。而國學。采用蓋希。國學師範。樂守陳規。甚憚改貫。雖已破之舊說。共棄之古文。世之學者。擊排攻剽。幾無所容於兩間矣。而國學高增峻字之中。老師宿儒。每爲之護庇而循用。大抵學產彌多。師祿彌厚。則其學術之脩明精進也。亦彌遲。動以舊章爲解。有議廢者。強者怒言。弱者怒色。而其學術教道。不必循古。惟是之從者。轉在貧而寡助之鄉學。蓋彼惟日進於善。而後來游者繁。固不能專已。枯非。而自處於獨也。

總吾歐之學校。無慮皆爲教宗後進而設。其學程既古。而教者亦不必皆勤。然而富室世家子弟。多願進而遊於是學者。何也。吾思其故。蓋中壽七十。始爲童穉。終於耄。

業此二時之間欲無蹉跎最宜事學而學又必有群乃易成業則入國學非失計也
獨是學者所以爲人世親身地耳而無如國學所教者常無以副所望何也

輒近英國風氣子弟小學畢業其父母輒令遠遊不使更入國學嘗曰少年游學不
則自進彼離家於十七八之年而歸以既冠中間僅三四稔耳其所得於外者輒已
甚多雖然此非極學之論也蓋亦有利損焉所利者遠遊數年常不勞而通一二國
之語言文字然而僅足資淺語耳欲其言之有致書之有文不肯律令常足自達不
數遇也至於所損則方此爲多自謂壯遊詭然志滿睡棄故訓而浮蕩狎游心志騷
亂欲其俯就範圍以從事於學問事業之間皆所不屑如此則轉不若伏處里閭之
爲愈矣蓋使遠行於成童甚少之年徒棄擲甚珍難得之居諸復遠違父母親戚之
耳目凡前此所閱斯教誨之義方不僅無從漸摩深入使成性也搖而不固掃而無
留者有之矣彼爲人父母苟無所迫則亦何樂而出此下策乎詳其所由乃國學教
養之甚衰而後有以致此俗耳爲父兄者知子弟一入國學等於無業情遊則與其

親見其玩日愒時而不事事，轉不若賤之於不見不聞之遠方，以求強一時之資，猶且尙裏有時而得益，不若向者之明知其無成也。

近世歐洲學校之制，其如此。然庠序教民之事，隨世不同，而亦國以異制。如古者希臘民主之教其民也，以習武肄樂二者爲最重。凡在齊民，莫不學此。且常董之以國之官師。彼謂國中之民，莫不有扞衛侯導之義。習武者所以堅其筋骨，利其手足，靈其耳目，作其膽氣，俾輕艱危而任苦戰也。觀夫史傳所稱希臘之密里沙，乃真古今所僅有者。則當時日討教訓，而常得其所祈禱者，又可知已。至於音樂之業，所以調御血氣，涵養身心，俾性情樂易，而處已交人之際，一出於和。此當日理家之說。與史氏之紀錄，所同稱而無異辭者。其教民之道，則於一剛一柔，一張一弛如此。

至於羅馬代興，其習民之制，則有武備。一拉體諾語，屬髮合庚布，一與古希臘之習民以武，用意正同。其收效亦與之相等。特羅馬未聞設官師以教音樂之事耳。然而羅馬之民德，無間居家事國，未嘗坐是而遂枯也。其善於希臘者有之矣。觀於波里

彪斯與夫第恩匿蘇之所記則識其民內行之甚脩而考二者國史之異同則又知羅馬之民愛國急公有過於希臘而無不及夫觀自由之民欲驗其民德高下之殊莫明於民黨相爲齟齬之際希臘民黨大抵皆暴戾恣睢侈於殺戮而羅馬則爭而無虐厲而不殘直至骨刺喜之世而後有流血之事蓋至骨刺喜時羅馬民主之局幾乎散矣故教樂化民之說雖有柏拉圖亞理大德勒泊波里彪斯之傳說雖有法儒滿特斯鳩之表章吾終謂希臘教樂之政無益於風俗而羅馬雖舍此弗圖其民德未嘗因之而或濟也意者希臘聖哲之士以其爲祖宗所創垂故桑梓教恭稱之而過乃謂古之成憲必有精意存乎其間不知此猶高曾規矩用於藍縷啓關之時因而不改至於聲明文物之世而猶用之已耳夫歌舞相娛自嘲哂婆娑之陋之用於夷貊以致英韶干羽之盛之用於廟朝雖精粗不同要皆爲人類之所重以爲和衆享神莫隆夫此而學校所肆之美業亦在此矣故今日非洲黑蠻有此歐洲古之北狄若薩爾特若斯庚的等武恩有此更推而上之則希臘當夫杜累未戰之先亦

有此此考之郭謨詩什而可證者也。自夫草昧漸開，故爲民主之小部，則沿緣古俗踵而行之。此希臘中古學校所由有樂舞之業，未必於化民成俗之事，別有所作用，所嚮於其間也。

案移風易俗，莫善於樂。中西聖哲所論皆同，而斯密氏非之。其說據何理耶？則以爲羅馬不設官師教民以樂，其民德亦未比希臘漓耳。顧執此未可以非樂足化民之說也。夫使羅馬之民俗果善，則必有其所由善，雖不必盡由於樂，而必非以不教樂而善明矣。且民之肄樂，何必盡由官師？無官師，民亦何必不爲樂？則雖無官師，不得謂羅馬民俗之善，非緣樂也。故樂必有善俗之效，而風俗之美，不必皆由於樂，以此持論，庶幾近之。

其在羅馬，不僅肄樂之師，不由官置，即至武國之業，亦聽民之自爲。雅興之俗，雖云董以官師，而何師之從，則亦任民之自擇。蓋國之所懸以爲令者，民必習於武事，利禦外侮已耳。至於肄業之事，則不過區畫方所，畀之場圃，以利講習，過此而外，國未

嘗與其事也。

希臘羅馬二國民主之初其民之所以教幼者。尙有誦讀書寫計算三者。雖當時算學未即精深。而運籌之術。固不廢也。凡斯之學。富者延師於家。大抵皆庸奴或奴之釋負爲齊民者。貧民始出就外傳。外傳者。以課幼爲業。得糊自養者也。故課幼之事。聽爲人父母保傅者自爲之。官未嘗爲之監視指揮也。其傳於今者。獨梭倫之法。凡父母棄子不教以業者。其子長成。親雖老可以勿養。

世愈文明。民尙名理言語之學。有力。則使其子遠從二學之師。然事精微業者終寡。爲之師者。必周流邑部。日討其徒而教訓之。而後有以自給。此如依里雅芝諾。波羅達。歌拉。歌爾志亞。翁卑亞等。皆往教而不待來學者也。迨學之者衆。而後有專塾。始見於雅典。他部踵而興之。其他則官之所界。抑爲私家之所錫舍。其可考者。如柏拉圖之得阿喀德美。如亞理大德勒之得來司安。如什達芝諾之得波爾諦戈。皆此類。而伊畢鳩魯之學圃。則其自有者也。當是時成學之徒。無領膳之稟。而當藝售術之

子亦不必盡由專學。師之所以臨其弟子者，亦無資等之差。其爲弟子所嚴敬者，皆以才德過人，發於中心之誠服已耳。

羅馬有明律之學。世業之子弟習之，然無專塾。欲治者必其家學，抑其親串朋友教之。雖羅馬刑律淵源希臘，如十二刑書等，皆起於希臘民主時。然未嘗區爲專科之學也。獨至羅馬既有民主律學，卽爲專科。士習此者，爲時俗之所尊寵。當希臘之世，有訟獄，則會齊民長老於廷，雜論而衆鞠之。往往朋黨相阿，而獄不必平。特以五百人千人，甚至千五百人之雜治，而獄從其衆。故雖不必實，其勢不至於甚苛。而其斷獄便宜，無故事成例之誦比。至羅馬民主之制，則不然。重者常以一法官領之，輕者或會數法官共治之。故責望重而分謗人希。脫有疑獄難治，法官不願以身爲怨府，則輒引前事爲比，而示無私。由是奏當之成，卽爲律令。而治獄者莫不考成憲矣。此羅馬刑律之所以日詳，其條例之所以垂於後世也。且羅馬之民，視律獨重。尤歛訓盟守弗敢叛。此固由其民俗，然亦制官之善，有以使之。今使聽法者聰明多聞，其民

之詛於其廷者。自較詛於稠人雜處而無足忌憚者爲欽欽也。

若文藝若武事持古之師與今之師較未見今之能勝古所云也。然而古之國家未嘗總總焉慮師之不善而力致其善希臘教樂之效無論已舍是而外國家雖未嘗勵諸學官任指一學一藝民苟欲求良師恆朝暮而夕遇蓋師猶貨然患無其求者耳。主者既殷供者自奮奮則精力用而操業日良有志者任自爲之固無人沮其相勝也。故居今而觀古之師觀其弟子之悅服觀其講業之精審觀其受學而成者之言與行則古師之能事過於今日奚翅倍徙吾常陰求其故知今之所以不及乎古者在國家設爲之政使爲師者之得失榮辱係於已所業者不若古之深也。今國學之師之受俸養猶今商於外者之得獎輸也。私家之師商之未嘗得獎者也。一獎一否使不獎而與獎者競彼同夫獎者之價而售之則不可得利使昂其價而售之則莫有沽之者吾非不知鎮庠之供伙助之設有裨於從事深博之學業也。顧今之法曰學而欲得此鎮庠伙助者非從國學之師不可彼成學於私家之師雖明學雖

善莫之界也。夫如是，故私家之師常爲文士之最困，士誠有才，未有以此爲榮業者。然則置資國學鄉校之中，以爲其師之例，俸養者，其勢不獨使國學鄉校之師不勤，其教不善也。且以使一國之內無由有私家之良師。

今使學問藝術之事，其教與學也，一切聽民之自擇，而國不爲之制，曰某宜立，某宜廢，則凡民之所學，將一切必歸於有用。凡師之所教，必其民之所欲能而願知，無有疲精竭神於無用之學，亦無有索精求酬於不諳之術者也。夫明知其無用而猶學之，明知其謬誤而猶教之者，國家之功令爲之耳。苟功令之所存，則學之立廢，不必由於真僞，師之貧富，不必由於怠勤。學者之榮辱，亦不必由於其業之成否。使國家悉取功令而除之，則貴游子弟既奮其心思才力，以歷年治業於學校之中矣，決無有叩以日用之事而不知，與言業著之端而不辨，如今之號爲學人者也。悲夫。

案斯密氏爲乾嘉間英人，而其所言如此，此何異爲中國學校之政發耶？今夫學之無用，至於吾制科之所求，可謂極矣，而猶以爲必不可變。今年五六月間，北土

攘夷之舉雖有儀秦之舌無以自解於天下後世而推其禍之所由來舍八股詩賦吾不知其所屬何則民之聰明枯亡於功令雖至淺之理至明之事其智半足以與之也嗟夫持十年以前之中國以與今日者較將見往者雖不足云強而但安靜爲治猶可以自存無論改絃更張者矣至於今未然之事不可知就令幡然改之欲爲斯賓塞爾之所謂體合者豈有及耶學術之非至於滅種此吾所以不能不太息痛恨於宋人也

故天下之女子不學則己學則必其可以適用可以怡情可以理性者何則彼未嘗有國家之功令章程爲之抑束矯揉也十年而就傳其父母阿保必擇其有用者而後教之文質雖殊而未嘗有所謂謬誤桎梏者或澤躬於耐雅以增飾其天材之美或訓之以職分之所當然使之有婉孌柔嘉貞清恭儉之德總而言之凡以爲女道婦功母儀三者之宜家已耳是故女子之被教而爲學也將一生之中無往無時而收教學之大益至於男子則自出就外傳以還砭砭孜孜伏几披編所謂力學自

厲者亦云久且苦矣。而卒之業成之餘。出以閱世。不知其畢生之中。所蒙稽古之力者。果安在也。

然則有國家者之於其民。於所謂教訓問學之事。將漠然無所省歟。抑有所省矣。於一國。雖然異等之民。其業不同。所習亦別。將孰宜省。孰不宜省耶。且其所以省之之道。宜何如。而後事有功。而於民無擾耶。凡此又可以慎區而審論者矣。

蓋治化之行也。每世殊。而地異。故以遭值交際之不同。有國焉。任其民之自趨。其德忘術。習將自臻。其風俗民生。將自進。即有所新。嚮往往上不勞。而其治已成。有國焉。苟莫爲推挽。將陵遲頽墮。其群有渙散之憂。此非爲上者。道其嚮往。樹之風聲。必無以善其後矣。向者吾不云乎。民生日進。斯分功之局日詳。以其日詳。而習勞作苦之民。其能事亦日以儉簡。故察一國之民。其畢世操持。常不出一二事之微者。衆矣。常人之智慮精神。與其所服習而操持者。實相表裏。使其自少至老。所遇其手足。用其聰明。不出於至庸極淺。一二方術之間。因同果同。莫少差別。彼將何所誘。而竭其智。

思心思以出無益之奇制無所酬之勝乎。腦以不用而不靈思以不操而愈鈍。至心習既成之後將淪胥於至塞而極昏。雖視然人面猶禽獸耳。當此之時以其心之頑錮也不獨與之言理道有不知與之辨是非而欲臥也。抑且神識卑陋襟靈濁濁所謂道義之爲榮爲善之可樂彼皆惘然無足以與之。則至民生天職所當爲名教人倫所共守尤難與之分先後。議輕重矣。今夫民生必有國國之利與害至艱鉅之事也以彼心量之狹陋又烏足以容而計之乎。且使非爲上者日討而蒐治之則外侮忽乘如是之民必不能使保其疆土。蓋以其生所習之微陋內之則斲其心德之勇以即戎禦侮之事爲抵冒艱險而可憎外之則格其筋力之強以出作入息爲安無發強剛毅之有執雖彼所操之業常以分功之詳而習又以執事之專而工。願習矣工矣而心之聰明氣之果毅與夫人道能群相結之驩欣人倫首出庶物之可貴皆因之而漸喪矣。此使非先知先覺之儔爲之君師神鼓舞之術以謹持其敝則雖有文物之世富庶之民其經數傳而不至於渙敗者古及今未嘗有也可勿懼哉。可勿

懼說。

案是篇所言頗似爲我而發。斯密氏原民心智之狹陋。謂其弊起於分功之日。詳所操之日約。此孔子所爲。愚飽食終日無所用心也。雖然斯密氏知其一耳。使在上者不以民愚爲得計。分功雖詳而民智之開。猶自若也。歐洲今日其分功可謂至詳。一時表之製分其事者。至於數十百家。然未聞民之知識由此而日汙。民之心德由此而日墮也。英之諸部若藍克沙約克沙。至於西北諸部皆民業最簡之地。而其中學校如林。藏書侈富。於所謂擴充見聞。課導童幼之事。其民之自致。皆不遺餘力焉。可以見矣。其在斯密氏之世。考英民之所以蚩蚩者。實由若耳。治深惡民權之說。而禁工賈之民議。朝政與推舉。此其爲害於民德。過於分功之詳遠矣。中國自秦政以降。大抵以議法爲奸民。然宋元以前。朝政得失。士猶得張口而議也。至於明立臥碑。而士之性靈始錮。雖然猶有講學。而士尙可以自通。至於今世。始籍口結舌。以議論朝政爲妖妄不祥之人。而民之才德誠知。遂盡如斯密氏

之所指。夫甚敝之政。其害必有所終。故自與外國交通以來。無往而不居其負。至於事極而反。則橫議遽起。潰然如堤堰之決。而於此之時。居上者欲捧土而鄣之。而世風民氣。遂愈不可問矣。嗚呼。天道屈伸相推。吾正不知舟流之所屆也。

難者曰。如前之群。其民智民德。已甚下矣。所謂先知先覺之君師。又烏能有乎。曰。是不然。今夫一國治化之行也。若一人智慧之進也。其自少至老。皆有層累階級。不可躡而致也。故初民之群。爲射獵。爲游牧。浸假而有耕稼。有邑聚。有城郭。由是而有工商。蓋至工商二者。各臻其極。則其群之文明亦至。雖然。物之敝也。固即當其甚盛之時。故吾前所云云。皆在文明而分功甚詳之國。其草昧將闢。若射獵游牧耕稼者。則未嘗有是患也。當此之時。民生日用之間。往往以一身而兼數職。是以物繁而慮多。險阻備嘗。而更事日衆。其心以多用而靈。不若後世小民之心。坐無所用而頑。不仁也。且淺化之民。人人皆任戰事。與其國家必同休戚。雖在草野。皆能言國之利害。而常以乘成之寶。否爲憂。訟獄之起。孰與質成。戰鬪之興。孰堪將帥。皆人人之所

深計而熟籌者。然而如是之群。求其民之深造知微。若文明之代之一二民者。則又不可得也。大抵草昧之民。智散者見多。聚者見少。文明之民。智有其獨絕。而無其衆分。故草昧之民。無甚愚。亦無甚智。其識力所至。於一國之事。皆足以自將。文明之民。則差等懸殊。有其最優之英豪。亦有其甚劣之庸衆。奇偉之士。閱歷廣。見聞多。而其身又不必有專執成名之業。故學生皆在學問思索之中。至爲參伍錯綜之事。久之其思力遂銳。而能入其心量亦大。而能涵此聖賢之號所由興。而裒然爲其先知先覺者矣。世運之將進也。則是一二人者。幸而在上。爲之君師。世運之不進也。則是一二人者。不幸不爲時之所知。而隱於民庶。既同於民庶矣。彼雖有前識至慮。其可貴固自若也。而欲收之以爲國家之功業。與夫其群之福祉。難矣。庸庸者如大海。如太倉。而賢者如微塵。如半粟。雖有碩德偉才。又何由自見乎。

案近世國家。於教訓小民之政。最爲留意者。莫若德國。而其效遂大可見。時平。則見於工商耕作之業。世亂。則見於戰守攻伐之間。其以謀生而遠適異國者。如在

美洲與中國海諸島其守法勤苦往往徇法之民而上之此德所以能於五十年之中轉弱爲強由貧而富也然其效亦一二人在上者之所爲耳如佛勒德立如威廉第一其尤著者斯密氏所論固不誣也第必謂賢者隱於凡庶之中則無以自見而國民無由被其澤者其言有鑒義矣如德之路得汗德若法之特嘉爾魯梭英之洛克達爾文等皆非有位者也而以化民之功效廣遠言之雖華盛頓弼德何以加焉且其事何煩遠引即自斯密氏之一身言之當其居噶克洛諸也形貌不逾中人藐然若無能爲者而自其原富書出四國養民經國之術斐然大變至於今雖計家之學益深益宏而斯密氏之述作其星宿海也雖顯者如前數公方之蔑矣故斯賓塞爾謂世若以講學者書爲無用則請觀斯密氏之原富吾人今日一飯一衣皆其賜也而斯密氏特不自知耳

國家之教其民也於飽食煖衣之民易於胼手胝足之民難此凡在庶富而進化稍深之國其情莫不如此富貴子弟之出而謀生業也多在弱冠之年其由成童至於

此時爲學之時甚裕。但使中材皆能自植其身。以爲後此接物。人世之資。與夫館業進德之根柢。夫樂休名而願見說者。人情之所同也。但稍有知。不策自勵。若夫教子之重。雖不必盡人皆知。而有心破壞子弟之材者。則甚寡也。況其家亦富貴矣。則從師之費。遠遊之資。彼不甚惜也。故富家多賴之子弟。其學而無所成名者。非力不逮也。學焉教焉。而其所學所教非耳。非無師也。有之而忘而庸耳。蓋今之治化尙衰。所家焉遇之而莫由解免者。第其人既冠矣。其所執之業。又不若小民所操之陳陳淺淺也。如此之人。其勞心常過於勞力。則雖欲智慧之不加。而襟懷日淪於頑鋼。不可也。且常業之外。必有餘晷。則於適用娛心之學。凡蚤歲之學焉而未精密。好焉而未暇逮者。皆可以切磋而琢磨之。以自進於成學。故曰無所難也。至於貧賤之小民。則不然。方其髫年。固已無時爲學。爲之父母者。不獨教之有不暇也。即養之已闕斯而大難。故子弟一任負荷。即畀之賤業作苦。以資其生。而其業又至庸極易操之者。無所用其心思。且夕劬勞。鏗而不舍。脫有隙晷之逸。彼且遊以自弛。復何暇從事學問。

以板心繕性也哉。

雖然如是之民其所生者既號爲文明之國矣則其教之也雖不若富貴多賴者之易易至人生不可不知之學如誦讀書寫計算三者要可以數年習之而無損於生事國家費有限之財而於小民有無窮之益設爲義塾責令爲父母者於子女就傅之年送之人塾令而不從罰之可也

每有鄉邑則察其丁口之多寡而比例爲之塾童子就學爲之賞罰以獎進之師之餼膳出於公家父母者各十五蓋使悉出於公恐爲之師者必不勤也蘇格蘭鄉塾設之蓋久故其小民多解籍書其能書寫計算者亦多有之英倫有塾之鄉其收效與吾蘇同特未徧耳所課之書宜取其有用於常業者今之塾本既多無益又課以拉體諸文小民通拉體諸文無用以吾意言之不若教以淺明之幾何與論力理機器小書蓋斯民無論及長所操何業幾何與力理諸學皆可用且使其人嗜學則可以是以爲卑溷之基雖後此從事高遠而所學者猶無棄也

案中國鄉塾所課其無益而費時今人大抵知之而尙因循不變是可痛也竊謂中國處今而欲自存於列強之中當以教民知學爲第一義成童入學之頃不宜取高遠之書授之而以識字知書能算三者爲目的十二以上則課以地理諸書先中國而後外邦再進則課以粗淺最急之養生格物幾何化學之類如是而至十六即輟而就工商之業亦有畢生受用之樂其功效過於艱苦配紅者殆相萬也。

國家欲民向學宜制爲資格與成學異等之旌果其慎察名實法行數歲之後民將以此爲榮而人人以無所知爲恥爲民上者務知民必通理而後可望以知方則設爲考校凡民之操業者其業必經試入格而後可以問世又若恂恂闕茸不能誦讀書寫宜禁不能蒙選舉與議事止此已足蔽通國之民使人人勵學矣矧乎又有膏火束脩之扶助也。

希臘羅馬之民所不失其剛強果毅之風而國不遭侮伐者循此道耳民欲肆武事

習擊刺者。國家既輔相勞來之。無不至矣。又日討國人。告之以武業之不可曠。其所爲輔相勞來者。未必厚以畀民也。不過區廣墳之地。以爲武圃。置能者爲之師。師之俸養。又不出於國家。而出於來學之弟子。民欲習諸私家者聽。遇考試。以技擊之精疎第其等。不問習於何地。所從何師也。其有特能過人。則獎而旌之。抑廩以特餉。故其時民有得鄂林比亞及奕司美恩（皆希臘武圃）徽章標識者。不惟一身之榮也。其家之父母昆弟與有焉。凡國壯丁。必隸民主之軍籍。若十歲有戰事。則聽上之徵發。無雇代者。此所以使一國之民皆勝兵之道也。

夫一國剛強果毅之風。使非有國者豫慮而謹持之。則當進庶進富。山質趨文之秋。其度歟。爲至易。此觀之近世而較然可知者也。夫國之盛衰。群之安危。常與民之勇德相倚。樂從軍。重鬪死。則其國常強。憚烽燧。驚鼓譟。則其群必弱。雖當今之世。徒果政而不知新法之部勒號令之整齊者。不足與言保境衛民之事。然使閭閻之內。人人勝兵。則其國所養之額兵可以少。此其明之理也。額兵過盛之國。民權常不張。獨

其民強毅敢死而後操兵柄者有所嚴憚而不敢恣行暴虐外之四封有警則人執干戈以衛社稷內之暴君豪吏有作則合力並勢以守其國經故惟有勇之民而後有以保其身家而無懼於內外之寇讐也

案中國自光緒甲午以前民氣衰頹可謂極矣然西國將帥若戈登若烏爾斯利皆極稱華人之可用常謂支那有任戰之兵而無知兵之將庚子北方之亂雖所以戰者非而其臨陣向敵之氣發揚蹈厲之風較之甲午乙未之際誠有進焉然而未足以邀利何也當此之時自國人深憾西人之意而言之凡可以殺敵致果者固莫不爲非有所慮於公法尤非有所愛於西人也然我殺不執兵之教士教民既爲不武矣乃以直隸數萬之官軍不能勝數千人死守之租界以京城數萬之練營禁旅不能破數百人保護之使邸而北倉潞河之交綏遂潰者又不足論已夫戰之甚力如此器之甚利且衆如此敵之始本單弱又如此而卒至敗衄於連雞之軍者固於戰之術有未盡可知已是故整軍經武之道徒衆徒勇不足恃

也。必且知方焉。然則設學教民之道尙焉矣。聞之羅哲斯曰。有學之民。其易於訓練。較之日不知書之民。相去甚遠。德國賦兵法。行治其事者。皆言識字知書之民。其需時速於不識字知書者倍。故知方之民。不獨其義勇有足尙也。成軍速而需賦約。則國之大利也。英國今日凡練一任戰之兵。需費百鎊。若民皆識字。歲所省者。當不下金錢二百五十萬鎊。此猶是前三十年之言也。至於今日。一千九百年一則愈不訾矣。有募兵訓練之責者。尙其勉思鄙言。而勿謂武人之不必有學也。

用希臘羅馬之制。則所以持民武健之風。使不茶者。較之近世民兵之制。爲尤易。其法簡而易行。既立之後。民自守之。無待國家之督責。若夫後世民兵之制。必爲上者敝精疲神。日事訓練。否則文具空存。而講武之事廢矣。且古法之及於一國也。常普而公。無一彼一此之弊。今世之法。往往所成就甚隘。必若瑞士之小國。而後獨行焉。今夫人外侮至。而不能自保。有聲怨而不能報復者。天下之敵民。其幾之爲人。實

不可謂爲男子其心初之不備猶夫其軀體之被殘抑雖有之而不仁其用已廢心德不備者其無聊不幸勝於罷癯殘疾之在恒幹也蓋生人可貴可樂之端其待於心德之備者過於軀體之完怯而無勇之民則陰險欺僞之惡叢然並生處於其群往往如癘疾之相染互師成風而民德因以不進故國雖無外患而其民不可以怯此誠有國者之所必重必謹而不可或忽者也如防癘疾若救天昏雖其病未至死亡而善醫藥謹起居使道人時徇於路者固國家之天職也

夫民而無勇已足悲矣而尙不若童昏無智者之已甚也庶富之國民尤易愚而難智此又不可不察也襟靈涵濁冥頑闇悖之夫其可鄙可哀殆過於無勇而怯懦者其心德之不備亦若過之無勇而怯固不足以爲男子無智而愚其勢且不足以爲人故國家啓迪下民即其事無所利其天職猶不容已況乎其有大利存也蓋使小民之受教彌深則其爲邪說譎言之所蠱也彌不易愚民之國往往以妖妄鬼神誕詭無稽之謠馴致大亂而國或以亡者正坐逸居而無教耳被教有道之民常樂循

理而好絮清。人人自好。重其上而亦爲其上之所重。善政之行也。如流水。不崇朝而治已成。即有朋黨相阿。與上爲忤。彼民亦有以辨其是非之真。審其公私之實。而奸民無由煽。故自由之國如吾英者。政府之不傾視國民之共喻其法意。則求民智之日開。而毋以輕心靈言論政者。固吾國家最切之事也。可不勉哉。

案。斯密氏蘇格蘭人也。生於雍乾之際。而其言乃若爲今之中國發者。時之相去。百有餘年。地之相睽。十餘萬里。而燭照證稽。無以過其明如此。此吾所不得不低首而誠服也。悲夫。

五無分長少通教國民之費。

所謂無分長少通教國民者。如稱天國福音以神道設教者是已。前之教也。教其所以爲人。所以善其生。人世之事也。後之教也。教其所以自度。所以善其死。出世之事也。顧二者雖異。而爲師者之有待於祿養則同。而祿養之得失亦同。或由受教聽講者之供。或由公家之詔藉。詔藉或由山於永守之地業。或出於加徵之田賦。或受於官

府之匹類其受養之路既殊故其自將之情亦異人祇待於受教聽講之供者其用力常勤而待於公家之詔精者其奉職常逸舊教之教師多資於公家之詔精新教之教師其供養多出於眾民夫道宏在人往往新教肇興從者如市而舊教則剝落頽弛常受新者之擊排莫能自救何則身以得所常養而安心以無所常勞而意誨者既莫爲之諄諄聽者亦置之藐藐不旋踵而眾民敬慕崇信之意皆以微矣此教宗新舊互爭新者所以日勝而舊者所以日負也且夫舊教之行於人國也非一日地業堂產積而遂優故其中傳道之徒皆多聞方雅有士君子之風而爲貴人之所崇敬然亦以其與貴者日親遂與賤者日遠況教宗之旨必遇物平等而重苦行之重脩使教士而有游閒公子之名則欲於作苦小民有過化之神綏來之應如其教始立初行之盛者斯已難矣當此之時設其宗旨儀法爲外道人之所倚據往往有敗蓋外道之人其相鄰固也甚至愚妄不經者有之然使刻苦脩行而爲衆人所從服則其傾軋舊教也正若東亞蒙古韃靼諸胡侵其南服文明之國小人則小得志

大入則大得志。攻者如飢鷹貪狼。強梁趨捷而耐苦。守者如肥羊碩豕。脆弱侈靡而守雌。則其取而代之也。納無事耳。此時舊宗之所能爲。惟有呼籲其國家。極言異端邪說之爲害。靈魂天譴之可憂。務使悉數驅除而後已。此若羅馬加多力教宗（即公教）之請除波羅得斯坦特（即修教）。又若英倫國教之捕逐第生脫爾斯（第生脫爾斯言立異。可名國教分宗）是已。大抵一宗之立。布爲國教。民信守尊崇。至於一二百年之久。新宗特起。伺隙抵牾。謂其道爲不真。黜其說爲昨古。而舊宗枵然無實。教力衰微。至於遂墜者。皆此類也。儀文之繁密。見聞之淹雅。國教徒黨固優爲之。而法門之廣大。有以使崇信皈依者之日多。則轉在新起而反對者。觀於英倫國教厚祿之牧師。與夫第生脫爾斯及麥託直斯特二宗（麥託直斯特譯言法制）。故可名爲守法宗。一彼此相磨盛衰之間。可以見矣。輒近第生一宗。其膳養有日積彌多之勢。故其教士精力亦以漸衰。不若向者之沈摯。學問固日增長。容表固日開雅。而聽講皈依之衆。則日希。今之麥託宗以文學言。殆不及第生教士之半。而聽講皈

依之業則不啻倍蓰第生者也。

加多力教徒常比波羅得斯坦特教徒爲勤奮。此雖緣於行道亦私利所存。有以使其不倦也。加多力教徒常有二類。一居而脩業。一行而宣教。居者一鄉一集。主以一人。民有禱祠禳祭之事。輒以資付神甫。使爲之祝。加多力教又有密懷孤業之科。其事秘辭隱。雖至親不僂。是以神甫之得財彌易。行者乞食自養。其所行之事。與前之居者同。使無禱祠禳祭之事。則匪所得食。故長行教徒之業。如近世之輕騎快步諸軍。國無常糧。必攜糒於敵。而後有食。其居鄉神甫。則如鄉學之塾師。其歲月之精。十五詔於公家。而其餘則待於學者之供給。有待於學者。則必勤而有聲聞者。而後得之。長行教徒。則無詔稱。而惟恃業供。故其勤業尤摯。其勉人教天守誠。而崇信天堂地獄之說者。蓋亦有所不得已耳。何則。其生事與神道相倚故也。

故馬奚威爾言。十三十四兩棋間。加多力教式微已極。其猶舉而不墜者。則聖多明尼與聖法蘭碩二宗之長行教士爲之耳。其以加多力爲國教者。小民畏神服教之

念亦賴居鄉之神甫有以持之。之二類者。於教中至微且賤。而爲教之柱石如此。至彼中崇優之職。則席厚御豐。雍容都麗。居然世界之貴人。抑亦淹通之學士。職專約束其下。務使謹持前規。而諱民說教之事。彼固不以之自敝其神爾。

吾友某公。爲近世之哲學家。而兼治史學者。誠解論議。遠出同時之右。此指休蒙大闢斯密最契者。一其論教宗祿精也。嘗曰。凡一國之中。其操某術治某業之民。所以能自立長存於其群者。不獨所居之群賴其益也。又必有人焉。資其利用而好樂之。而後可。故爲民上者。於是術是業。方其始有未徧之時。則鼓舞而獎進之。過斯以往。彼資其利用而好樂之者。將自爲其稱事酬庸。不必爲上者時時爲之鼓舞而獎進也。且夫操術治業之家。知已利之優劣。視夫顧我者之多寡與欣厭也。將自勵其勤。而日爲其巧密矣。凡物皆有其自然。而非昧者所可強而致也。故百昌之生。其衰盛必與求者之多少爲比例也。雖然。有術業焉。其物爲一國之不可無。而於人無資生可娛之實。則爲上者之待此術業也。必異夫所以待前者。既詔其俸祿餼廩。以贖

其身家又恐其業之以無所利而廢也。則設爲甄敘以旌其能。第其中乙示有等衰以爲冠倫魁能者勸。此如仕宦之人理財治戎臨民爲吏其操業皆此類也。若夫教士之爲業也。自其淺而觀之。則有若律師有若醫士其稱事酬庸宜可聽諸資其利用者。律師能護人之產業。醫士能療人之疾苦。教士能懺人之罪孽。則得教益而蒙其慰薦者。既資其道宜養其身矣。而彼以業之有養也。其精勤亦由此而加勵。勵而來者彌多。多故習習故專。而其執業之能事與夫其所與人交際者。亦日以進焉。此其大較也。

夫教士以有所利而加精勤固也。然而此正聰明而爲民上者之所欲祛者也。何則。教宗之事其真者固無論已。舍此則常挾妖妄譸張詭僻之媒。終淪左道而害真教。彼戴冠盛服詭然自謂司鬼神之喉舌者。欲神其道而使尊趨者之目衆也。則莫不造作新炫以夸耀庸民之耳目。痛斥旁門以標本教之正。虛其術行否耳。即至頗謬穢虐所不恤也。民智未開之際其情恆有所偏。其誠恆有所蔽。而彼之操術緣而中

之乃大得志以民情爲田而以奇妄爲耒耜以民譏爲獸而以夸誕爲網罟則一寺之中販者如市凡此皆其所以致名高而享厚實者也及此之時彼處鈞軸而有坊民之責者始寤不爲教士詔摺而聽其自求其養於民之非矣蓋教士詔摺於國家其爲費微而閭閻風俗於國家其所關鉅由來教宗之事純真者少而雜僞者多扇之已昌鮮不爲害則何若制爲俸祿使之逸以奉職不爲已甚之爲得乎是故神甫有祿之國雖其始皆起於服教畏神之心而其卒也常於國家道民成俗之際有不期之益焉此爲政者所宜加察也

案右皆哲學家休蒙大闢之言休蒙談理精闢於舊學有摧陷廓清之功其學主於力黜怪神專事翔實自其言出而教焰遂衰窮理之途益正輒近赫胥黎氏亟表章之以比法之特嘉爾云

自我觀之教士有詔摺於國家於政治之事爲利爲弊姑勿具論特彼制爲此祿者初未嘗計及於後效則灼然可知者矣夫自古政教相表裏故教宗水火之時多在

政黨元黃之際。朋黨論興。人目爲排擊守圉之事。則常取教之相攻不相得者。主其一端以自固。且既主一教矣。則必尙其宗旨。用其儀法。而後有相得之效也。幸而此教之所附者。即爲戰勝之政黨。則政勝而教亦勝焉。將表章而寵護之。而向之與此教爲難者。亦退而默以息矣。以彼教所依之政黨。爲勝者之寇讐。故勝者亦轉以其仇政者仇教。蓋休戚相因之道如此。且此教既勝矣。其勢將不僅有以伏彼教而使之退且消也。亦將有以制此政之黨人。使之服且畏。不敢畔其宗旨。而以護法之事自居。故教會之人。一則使之制服其教之反對。再則使之優制本教之俸祿。向也既相與戮力而有功矣。則今也將同享其所獲。理有固然。無不可者。夫謂舍此不圖。而轉仰受教者不可常之供奉。此非人情。是故方其爲此也。所計者彼教一時之安樂崇優已耳。至於後驗之如何。所謂教士因以不動。而教宗因以頽墮者。彼固未暇長慮而却顧也。且既勝之政黨。雖前賴其力以濟。而此時之應其求也。固亦斷斷然出於不得已。躊躇審重新惜容忍而後爲之。何則。教者之厚。則政者之薄也。又烏能取

百年以往之效。而豫慮蚤計之乎。此稽之古史政教二者之間之得失所莫不然者也。

向使政黨戰勝之時。於國中一時所有諸教宗。一切不蒙其力。則成政道民之際。於此諸教必將一視而同仁。其勢無取於左袒。如此則教宗之事。將隳然一任其民之自擇。均勢齊力。樊然而生。且人人欲廣本宗之法門。而望來歸者之衆也。又必爲厲精勤奮。庶其道日盛。而不爲異己者之所排軋而浸滅也。然而教宗至衆。人各有心。故其勢無從以獨大。今夫教之至於累國。而爲政家之梗者。惟一國之大。舉羣獨存。一宗牧師神甫。紀律嚴備。儼若敵國。而後能耳。若夫數百千宗。勢同形同。彼將極力圖存之不暇。又何暇出合力鼓衆庶以制國家乎。且凡物之理。勢平則善者自留。劣者自去。唯其教門繁多。互相砥礪。故凡忤險詭誕之事。不得不去。而清其中正之道。可以日興。而人神相與之義。乃有所歸極。若夫今世之教。雖數百千年。猶如長夜可也。何則。人人自以爲通神。家家自以爲蒙福。幼眇紛綸。莫衷一是。故也。欲得清。

中正之道。民之從教。必使自由。故最善國教。莫若自由教宗。自由教宗者。有教宗而無教宗也。往者吾英民。訛厭舊之徒。欲成自由教宗。然多不行。後百餘年。乃見之於北美之彭斯耐花尼亞。其視諸宗。匪所左右。從教之子。各不相非。而歐洲千餘年之教禍。用絕。

大抵國家於其民所守之教宗。第令任民自爲。而無加以軒輊。又使諸教並立。無相侵欺。則年月之間。從尙互殊。其勢自雜而不純。散而不一。至於既雜而散。其力自無由與爲政者抗衡。而或害於國矣。於此之時。姑勿論教中人倡道行法之情。不能若向者之真摯也。就令能之。而其事將不爲損而爲益。何則。唯各持其教之堅。而互相排斥。夫而後僞者日亡。而眞者乃出也。

文明之國。民有貴賤之等者。則風尙德操。常分二塗。一尙矜刻而謹嚴。一務優游而寬博。前者作苦勞力之民以之。後者富厚游閒之民以之。逸樂侈靡之事。在此以爲當然。在彼以爲罪過。蓋作勞纖嗇之家。常以奢侈而敗。旬月之無度。將以毀畢生之

勤劬毀則失志猖狂而窮凶極惡之事以起是故其中憂深慮遠蚤見知微之民知其效之將至如此也則豫誠而深防之甯以錙刻自處而未流之禍以除若夫養尊處優之民則不然飲食饒衍衣裳麗都聲色耳目之縱侈雖行之經年不至遂乏故其民以豪宕爲當然以雍容爲稱己即或稍過而其徒未嘗以爲愆德也故曰地勢不同而風操亦由之而異

一宗教之興也其徒黨得之於勞力齊民者爲多故其教律亦多嚴刻而少寬假夫風俗之末流易奢難儉教者見其然也則曰吾將有以挽之而勞力之民斯群應之矣甚而矯枉過直爲人所不能爲而爲之徒黨者轉由此而深其教信

若夫富貴之民常爲一群之表率言行視聽實存具瞻惟其具瞻故於己亦不容以不愜且其人之勞力名譽與所以交於其群者視其群敬己之何若故其制行發言不可以苟勢必辭計而就隆趨榮而避辱雖所尚有異纖之不同所自見者必合於富貴之地勢而已矣至於貧賤之子地勢已卑爲一群耳目之所不屬方其在一鄉

一塵之中其言行或爲人所指目而彼亦緣是以加譴其勢辱效驗僅如此耳。一旦出而居大邑通都人海茫茫不可見矣。不可見斯莫爲指摘而彼亦緣是而自恣至於淫濫無等者有之如是之人苟欲去其昧昧而從其昭昭辭汙辱而就高明勢莫若自附於一小教宗之爲便也。自附夫此其勢力之長其名譽之光皆爲向所未有者。願長矣光矣而其言行亦遂爲觀聽之所深擬議之所集必悉如其教律而後可脫有不謹謗亦隨之而有見絕同人之慮是故徒黨之譏言憤動者每以小教宗之人爲尤著往往過於大者之國教而尙詭僻立崖岸好苟異而羞雷同者則是小宗之人之通蔽也。

雖然使當是時而有明者處於上位則所以祛此蔽者非無術也。蓋所以變之者有二術焉。一曰以格物之學教民務使中材以上之民莫不事此使鼓舞之者必皆以利則上之力有時而窮且師資之人皆祿於官則又有優遊自逸之弊故不若聽學者自行束脩求師而師非先試於官有學憑不可學憑設爲差等以旌殊能如此則

人爭自厲而爲上者但持空名已有以奔走振率之矣。今夫格物者治宗教妄誕尙鬼之蔽之聖藥也。假使通國之士夫於科學名理之類多所究心。吾未見宗教鬼神之說能爲厲也。士夫然斯小民亦可以免矣。

其次曰縱無傷之娛樂。凡國中樂而不淫之事。一聽其民且有以勸趨之。若圖繪若詩歌若音樂歌舞。至於侏儒俳優之倫皆恣爲而不禁。則旬月之際黯淡陰慘之氣自消。蓋惟是氣存而後事鬼好巫之念起也。小宗教士好爲險鑿不經之說而痛絕種種娛嬉之事以爲大害。蓋民雖好樂無荒而樂易之風既成則陰慘酷烈之說無由入。又況俳優滑稽之輩往往談言微中取教士方矩莊嚴之行刻深自律之意而嘲戲之抑寫其煩拂釣名之私以供衆人之唾罵。此所以娛樂之事尤爲彼法所深惡而痛絕者也。

使一國之中立法行權於諸教宗一視平稱。匪所左右則教宗諸事如廢置黜陟之屬雖悉置之不問可也。國家之所以待若人者祇令諸教並行聽民自擇其心之所

安而無相侵侮足矣。獨至國有盛行最隆之教。則行政之君若臣。所爲大異是。且其君必有制馭政黨之大權。而後可設其不然。則雖奉之以國。其勢將不可以一朝居也。

蓋教宗中人。恆聯合團結。自成風氣。有所欲爲。志均力一。手足雖衆。無異一夫。其利害常若與國家相左。甚而反對者有之。教之大利。在崇信者衆。因而奔走號召之。而其所以能爲此者。以其所持受宣傳之道。至確不刊。而爲斯人絕大之一事。一切戒律。不可稍畔。畔則天譴隨之。而有永世無窮之苦。使其國之君。不知其勢之可畏。輕舉其道而戲侮之。疑議之。抑親庇戲侮疑議之人。以與其教爲逆。此時教之黨人。既不爲君上之所制矣。則必憤然加其君以非聖無法。褻天無教之名。公煽其徒。使相率畔之。而更擇所謂敬天信道之君而事之矣。故與教爲逆之主。必蒙左道異端之惡名。雖自矢篤信正宗。納無益也。蓋世間馭物之權。以教爲最尊。稱天而行。無所於屈。而人心所畏之罰。亦以教爲獨重。靈魂之苦。匪所終極。使教士倡說於國民之中。

憫然以與國主爲難。彼若猶持其權而不墜者。獨兵力耳。下此皆不能也。且有時即具兵力。猶不足恃。何則。兵不能悉募於外邦。如用國中民。則民之服是教也。已久。往者羅馬分爲東西。其希臘宗教。行於東方。則君士丹丁之民。訛無已。羅馬公教。行於西方。歐洲教會相攻之禍。垂數百年。觀此。則知國有盛行最隆之教。而君若臣無制馭政黨之大權者。雖奉之以國。其勢不可以一朝居也。

教宗所信奉之條誡。至一切神道設教之事。本非行政治民者所得與其秘也。夫昏昏者不能使人昭昭。故官吏於傳道宣福之事。能保護之。而不能越尸視之。俎以代庖人。國教之神甫牧師。勢合權專。而不慮爲地方官吏之所奪。顧一國之治否。視爲民上者權力之行不行。又深視此傳道宣福者。其爲民之道爲何若。脫有不善。則一群之危亂生焉。夫彼於教會所行之事。所持之理。既不得取而操縱左右之矣。則降求其次。必於行教之徒。能有以進退激揚之而後可。而其所以進退激揚之者。要不外使順其旨者之有所希。逆其意者之有所懼。希者何。希於榮得也。懼者何。懼於失。

辱也。此誠不足以馭一宗之徒衆。第使十能得其六七。夫已有以奔走之使聽命矣。此政家馭教之微權也。

夫欲國之安。爲政者必有以馭教固矣。而欲治之進。則行教者。又不可悉折而入於政也。故景教之國。其中牧師神甫所享受之利實如寺田堂產之屬。苟非罪惡。皆終其天年。而不以上之喜怒爲予奪。向使彼之失得厚薄。一以行政者之意向爲差等。稍拂君若吏之情。則加以以屏逐。彼將惴惴然奉承君若吏之歡而不暇。而民之視彼也。將曰。若而人者。固吾君若吏之僕隸。其所傳之道。所宣之教。特吾君若吏應聲之蟲而已。彼所謂原本於天。尊無與並者。復誰信之。今惟其所承受供養者。一無所待。於秉權居上之人。故其行道也。不特無所仰於君若吏之鼻息。且使秉權居上之人。謂其所傳之道。所宣之教。爲逆於己。憎抑以爲謬民誹政之莠言。而奪其所承受供養者如是之爲。將不僅於教者爲無損也。且將使民之信向致嚴於其所傳之道。所宣之教也。十倍於前。而於秉權居上之人。尤可畏。尤難治。夫爲治而徒使民威之。

其爲秉權居上者之無聊下策久矣。而庸之力足以自立之民。則其效尤病。蓋彼之所以威民者。不足以懼之也。徒激昂其憤戾之情。而使之爲抗耳。向使用其柔道。將見愷悌之風成。而憤戾之情泯。何則。以肺合驩。彼有以消其厲氣。使弗用也。昔法國嘗用之矣。以難從之令。強其議院。強其理官。甚且取其逆令者而悉囚之。然而未嘗勝也。吾英士爵爾之代。一自雅各第一至察理第二。一亦嘗用之矣。王曰。與其議院爭。然其敗也甚於法。幸今悟前之非。王之所以待議院者大異昔。十二年以往。法國薛亞璽獨克亦以柔理御巴黎之議紳。其效亦大勝古。此可見民之易使。而失其道者。常在彼而不在此也。今夫上之所以常喜力征而不樂施柔道者。吾知其故矣。敖惰之私。著於心本。雖明知和易之術。民所樂從。而於事多便。剛強之暴。民之所惡。而於已多危。然終以用柔爲可鄙。用暴爲居尊。使其人非勢力陵夷。至於不敢用。不能用者。則無舍剛強而從和易者也。向者法國之君若吏。自謂具大勢力。既能用之。則敢用之。而無取於委曲喚咻之事。然不知自古洎今。民之不可以威力用。用之則必

危必敗者莫若民所崇信之教宗教中之人有應得之職業有應享之樂利有不可侵之自由雖在弱國之政府其嚴重實過於政家此在巴黎之政府然也而在君士丹丁至嚴極暴之政府亦然然而教宗之徒不可加之以勢力固矣而曰無術取之則又不然爲君若吏者誠欲其位之固欲其國之安也則亦自審其所出之術可已其術奈何曰制爲榮辱之名與器而慎守難用之而已矣

夫耶穌宗教所由來舊矣其初制每錫特祭師之長號曰畢協畢協之立也必其地之教會與奉教之齊民題名投歸共推之然而齊民之舉錯常視教黨之所向未嘗自爲擇也故不久而名存實亡又不久而其權遂廢於是畢協新故傳贈之間什八九皆教中人自爲之矣其教寺之長老號阿勃阿勃之立也亦多由通寺徒衆所公推其畢協阿勃以下諸教職則一由畢協阿勃分委之故國中君王之於教宗也當其舉立界予之際雖時亦請其所欲立者然權輕事紆不足以制其榮辱利害也是故教之徒黨知有畢協阿勃而不知有君王

往者歐洲教宗有共主焉曰樸伯（譯言教皇）居羅馬方其權之盛也諸國之舉協阿勃皆其隸也得廢置之廢而舉協以下之神甫諸職亦必命於樸伯而後可衆權悉收所遣以予舉協者僅足以資統攝而已然而諸國君王愈病蓋由此而景教各國聯爲一體其部勒如兵法統於一帥散之諸國權專而制一呼吸交通而有臂指之使故一國之教黨無異全軍之一支有所舉動四鄰皆響應則求而不得其所欲者寡矣國中教士若寄於其地於本國之王無所聽命而聽諸外國之共主稍拂其意則寇讐興於國中而鄰國之教士皆其羽翼也

且其勢所以益大權所以益重者因歐洲中古文物未興工商僅陋教會修富廡所與易其以財得民亦由前所論拂特之世之諸侯豪傑也庾有餘粟所養之小民甚多加以王侯君公隆重布施鉅萬之資皆入教寺教宗之勢足以自治其隸無待於君若吏之保持而君若吏歡其境內乂安則非諸教士佑助必不可故拂特之世王之權力不獨旁落於諸侯會長也舉協大師各自力政而王亦不得過而問焉寺田

畜佃手指萬千。動作云爲。仰其鼻息。有所爭鬭。則敲以鞭耳。且夫舉協歲入。不備其寺所名之田也。通國秋收。法得十以取一。號曰教租。教租任土納物。自精粱酒醴。至於牛羊豕雞。蔑不有者。而所收盈溢。用享有餘。上蘭草味。百貨未登。雖欲侈靡。其道無由。於是市物不能轉而市義。則斥之以供逆旅。養窮孤。惠僻所樹。徧於遐邇。此史傳所稱古之教宗中人。其所存濟。至周且廣。得是道也。計其所養。蓋不止所居一國之悍獨而已。有爵壯士。一西國武人有功。其王命之爲壯士。至今猶沿其制。所謂寶星是已。蓋猶越之君子三千人。近世之巴圖魯勇號也。一名家貴人。往往傳食諸寺。非此無以自存。其所贍養小民。數亦至衆。常較拂特小侯所飼爲多。蓋諸國之民。其仰食於教者。過於仰食於豪會者。殆倍蓰矣。且教宗制一風同。故其氣勢凝聚。不若豪會之各君其土。各子其民。常相狼顧而忌憚。若主也。況賜給之惠。小民所懷。與餌之仁。徧乎行路。其教足以有敬。其惠足以有親。如是之徒。其所傳之道。所立之業。與所居之名實。自斯民觀之。皆至嚴極隆。不可慢侮。脫有害者。罪業深重。不可復加。夫

當中古之世歐洲諸國君王求所以善馭其會豪侯伯固已甚難矣則求所以因此道尊徒衆氣固聲張之宗教其難又奚若乎世常怪史傳所稱國王與教爭衡其末路必折而入於教不知此何足怪怪者其尙能與教相抗耳

古宗教勢力之盛如此則彼中之人脫有罪犯國家刑律不得過問事有必然此在當時皆曰宗教應享之權利而自今觀昔天下情理之事常有過此者乎其時諸國之君若吏勢亦有不得不如是者假使一神甫犯法所犯者姑勿問其重輕第國家欲治之而宗教欲庇之彼方謂左證爲不足憑抑將謂其人近於聖神刑所不上設行政者孤行己意法在必伸則枯木朽株群爲難矣故遇此等之事君若吏擇禍務輕轉莫若一聽教宗中人自伸刑憲棄彼自爲教宗私計或不顧有人爲此破律犯科之事自亂成規貽外人之口實甚使腹誹心疑致所謂道尊事嚴者一日將墜於地也

歐洲十十一二十三諸棋間斯爲教宗極盛之世言夫羅馬一宗則古今斯人

所合群而能爲之事。堅固不傾。無論此者。教會之盛強。國會之衰弱也。且彼不僅與政治之家。恆爲反對而已。斯民自主之權。秉彜之理。與夫應享之樂利。皆緣彼而不興。何則。欲三者之克興。必政治之權大昌。而民得託庇於法始故也。自教會之盛強也。雖有左道不經之事。而有人爲其權利與之相守爲存亡。彼則出死力以保持之。則此左道不經之事。遂爲擬議是非所不敢及者。夫擬議是非之爲。欲刺舉揚榘。教之妄幻不倫易耳。而欲祛人心自爲之私難也。向使徒恃區區之人理。欲除矯解惑。以握朋黨相爲之教宗。則古之教宗。雖至於今存可耳。幸而天命靡諛。此絕大甚固之基。向者雖有至高之德行。甚深之智力。舉莫如何。握之且不能。傾之益無自。任世運之自然。卒之始而弱。繼而替。終且陵夷衰微。不數百年以往。將見掃地而盡也。豈非甚奇之事也哉。

中古以降。民智漸開。百工之技。商賈之通。寢以日盛。其毀教會之權力也。猶前者毀佛特群侯之權力也。工興而精巧日呈。商通而珍異隨至。於是教宗中人。見所可欲。

則出向所有餘者以爲易。易則自奉者滋多。而以及人者日少。故向之所以養窮孤待逆旅者。至是皆微。寄食之衆。由此日希。不幾何時。至於蕩盡。且世降侈靡。則富貴者之嗜欲日張。彼昔之所謂有餘者。浸假將形其不足。不足則增其地租。而地租不可以徒增也。勢必以田授佃。使自耕之。而爲之佃者。遂從此而有自主之柄。總之。其與小民相繫之形。自世通以來。教會與佛特諸豪。二者皆浸散浸離而已。且其散而漓也。教會若較諸豪爲更速。各寺田產。大抵狹於諸豪。歲入有限。而自奉無窮。此其所以更速也。故歐洲當十四五世紀間。封爵之家。大半尙爲極盛。而教會所以役使貧民之權。則已十九失矣。當是時。教會所得爲。而納其大勢力者。率皆神道禱祈之事。而亦已大通其前。則以賜給飲食之惠降衰故也。往者小民之視教宗也。饑待其食。寒待其衣。無異嬰兒之於慈母也。乃今不然。徒見畢協阿勃。富者虛糜暴殄。不恤民莫。且其所費。皆小民所勤動勞苦而僅得者。於是咸昭然怨矣。

案羅哲斯曰。羅馬教宗之失。英民也。始於一千三百四十八年。當是時。英國適有

大疫倫敦之民死者幾半英國之民大震恐以爲天罰之重由於政道之不衷於是有韋克烈者起而更譚二約傳布國中而排擊羅馬教會不遺餘力民翕然從之矣故公教之家皆謂歐羅變教之端實以韋克烈爲舉幡之首路得其後起也政教之勢力每相爲消長故教權中落則國家謀所以收之是時乃令國中舉協有缺其教會首領得自推擇立新不由羅馬教皇制勅其諸寺阿勃亦然吾英當十四稔間議院絜令十餘章凡以爲此者而法國於十五稔間亦踵而行之其最著稱者則如波拉格馬迪約條是已（波拉格馬迪譯言干預）遇立一舉協若一阿勃常先事請諸國王既允之乃推立立而更請專勅於王此雖自樸伯視之爲不足正位者而國中教會則謂王權已足樸伯無如何也常是時英法而外歐國用此者尙有數邦第刊落羅馬舊權終不若英法之周而溥耳泊入十六稔以還法王乃更與教皇定約作康歌達（譯言和合羅馬教皇專約之稱）而通國之神甫牧師悉山於法王廢置之矣

羅馬教力之未衰也。神甫嚴敬教皇。以法國之教徒爲最著。噶比地安朝第二世王名魯勃德者。失教皇驛。教皇下勅屏置教會之外。一此猶國法之有放流。在國家謂之放流。在教會謂之屏置。一由是餽糧飲食。賜自王朝者。其臣下皆捐之以與犬。蓋以王負莫大之咎。食其餒者必有殃禍故也。獨至波拉格馬迪與康歌達約立。而國人嚴重樸伯之意大衰。脫其王與樸伯爭則。樸伯右王而左樸伯。此又可以觀世變矣。故往者歐洲宗教要職。與夫諸寺田宅。凡所以優贖宗徒者。其廢置予奪。一切皆惟教皇之令。諸國君主欲侵其權。輕者危辱。重者失位。乃數百年之間。教皇之柄。加於諸國。強者謝絕弱者陰滅。蓋不必至宗教革命之秋。其情勢已大異矣。大抵教會奔走庶民之權日微。而國家制馭教會之權相因日進。而向所謂動搖國位。傾軋齊民者。其力既不能爲。其情亦不願出此也。

羅馬之教力大衰。而宗教革命之說。因之而起。夫宗教革命。歐洲世變中之最大一事也。其萌芽醞釀。在日耳曼。轉瞬遂浸淫於各國。新教之布。輿情嚮之。而傳教者又

殷勤真摯有舍身殉道之風。則倡新改舊之際。大抵然矣。夷攷此時。倡爲新教之家。雖博涉泛誦。不及舊教之徒。而獨於教宗掌故。泊乎景教因革數百千年之正變源委。討論精熟。過於舊者。此所以駁辨之際。率能矯首厲角。持其對者。且其人又皆刻苦寒儉。不事紛華。是故衆庶貧賤。見其如此。取彼卓岸嚴潔之行。以較羅馬教士之忤亂豪奢。慨慕欽歎。欲相從死。一遇殷殷勸誘。則棄故從新。有固然者。而舊教之徒。於時方養優處逸。復安肯以獎進小民。概其意乎。故民之辭故教而就其新也。約分數等。觀舊者禮道之不足。而以新爲勝而從之。此一類也。厭常好異。自謂識解超於等倫。此又一類也。惡舊徒之昏悖。指故說爲猖狂。此又一類也。見傳教者之勤奮。敬苦行爲難能。所言勳曰代天。選運。輒稱神助。虔祈冥祐。帝謂可通。則於諸類中爲尤夥者矣。

民情如是。歐洲北部諸君王。因之以削奪教會之權。而大得志。當是時。羅馬教皇。於北日耳曼諸小部王。以其微也。素不加禮。則相率令民從新教。瑞典王吉利士宣第

二又烏伯沙勒之舉協首領名脫羅爾者皆大橫恣以震民怨於是花薩古斯大伐起而逐之而瑞典遂有維新之事嗣吉利士宣復即王位於丹馬然暴戾如故其民復聚而廢之雖樸伯助之無益也故丹馬亦革其舊教此外小部如瑞士之蒲納丹列民亦痛恨舊宗悖亂相率叛樸伯也考新教初起諸國蓋如此

當是時微西班牙法蘭西二強國羅馬之教權幾廢西班牙王名察理第五實兼日耳曼帝號以其助樸伯也遂黜國中新教新教緣此稍稍不行然亦致兵爭多流血者此以見新機之難遏矣英王顯理第八與其時樸伯無怨恩向使樸伯與英主少講和親亦足以持將廢之教局獨是時西班牙與英大不咸使樸伯事英必大失察理驩由是不敢而顯理雖未盡主革命之說而以國民從新者衆則毀教寺撤羅馬之權於國中而民論右顯理及顯理薨其嗣王乃盡用新黨爲政而宗教革命之事終成於英焉

若蘇格蘭者其時國家新造雖脆未安力弱而民所不藏尤不敢與變教者近近則

政教將兩廢矣。

雖然舊教變矣。維新之徒。徧歐洲諸國。而散居尤處。無統治者。羅馬之制。定於一尊。脫有爭執。有所折中。取決其平時。絜令綱舉目張。無異一王之法制。故孰爲正宗。孰爲左道旁門。至明哲也。革命之說。初行其大旨。雖主於破除舊謬。而小小出入。家自爲書。國自成俗。持東國之禮儀條誡。以之西邦。則合者五六。而參差者三四。由是而辨論鋒起。無所質決。謾正而終於紛紜。且夫宗教既有徒衆。亦有主風。則其中大事。所以定爭端。平民氣者。莫若置立牧長。以主寺業。司禱祀矣。民有所左右。則異宗生焉。舉其榮榮大者。所謂異宗者有二。一曰路得宗。一曰葛羅雲宗。是二者。其章則宗旨。皆後經變教之國。布諸律令。垂爲常規。至其他攘攘。各有異同。或朝起夕滅。則莫能詳舉其目者矣。

路得宗與英倫今者之國教。雖微有異同。而其中宗徒。皆設爲上下之等。官司之聯。故其國君王。可持其綱領。司其地祿。而頒之。然則君王者。不徒政之皇極。而亦教之

元首矣。是故舉協以上立者，必由王命；而下此則舉協得以主之。舉協之權勢，自尊重，初不忘政家君吏之據其上也。以故路得宗教規，與政家最相得，不稱無援，而易爲約束。蓋自革教以來，國用此者，未嘗有內訌民訛，而英倫宗教家尤號尊君親上，惟其立法如是，故舉協至於牧師，欲求利祿，必仰縣官政府朝貴搢紳之徒，而後得之。雖其微也，不乏諂諛傾巧，色取容悅者流。然風俗世道，則悅之以道，而以正干祿者亦多。博涉於學問之途，而澤躬於爾雅，容止閑曠，談諧歡訢，深絕谿刻飾情之行。用此以使居上者之敬愛，其身亦日進於通顯焉。第常人用意，恆有所偏，彼既專其意於富貴高明之家，則於貧賤羸弱之民，必有所不暇及者。故如是之教士，其常爲貴人之所重，固也，而不能爲窮民之所依。一旦有反其道而用之者，雖其人愚鄙閭閻，而政勝指取，彼常茫然無以自解於小民也。

其爲羅雲宗與路得同爲新教，而與路得異制者，有二大事焉。而各有其利弊之可言。一曰教之官司，不由國家設立，而用其地齊民之公舉。一曰教之官司，其權利平

等而不相統屬。由前而言則方其法盛行時。每大亂舉者之民。與被舉之教士。其風氣胥以日下。由後而言則自此制立。其所結者皆善果。此誠可次而詳論者矣。譬如一鄉邑牧師。出缺需人。所立新牧。由民公推。此其意固至美。而亦宜若無弊也者。所惜者。小民愚闇者衆。而於教事常無所知。則其方有所舉也。必教士之風旨是承。又其所視以爲導師者。和平愷悌者少。而多好立異同。狂易自神之士。彼教士以此爲易於動衆要名也。則相煽成風。而其所舉之人。卒歸於最爲好立異同。狂易自神之一士。夫立一鄉邑牧師。其事亦至微小耳。然其勢常足使鄉邑之衆大莽。而四隣之民。因之皆驚。使其處通都大邑之間。則其方之民。常各有所左右。而分以爲二。又若其地爲一錫特。爲一小合衆之部。如瑞士荷蘭之都邑者。則每逢如是之爭端。事雖既往。其中宗教之家。秉政之門。輒留一新釁。起一新嫌。而以爲後事之梗。故小合衆之邦。其中長者豪民。知其害於治也。則置立牧師之權。必收之以歸於政府。蓋亦有所不得已者矣。葛羅雲宗之用於蘇格蘭者。其制小有損益。而爲伯理斯白特。

宗自威嚴第三廢朝廷置授教職之政。由是鄉邑有護之民。得出錢少許。以得推舉。牧師之權。是令行之二十有二年。至南北合邦。於后安十年廢。則亦以每致鬭爭故也。然蘇格蘭視瑞荷諸邦土地爲廣。故雖鄉邑鬭爭。而朝局不爲所動。前令既廢。則置授由國家。抑由紳爵貴人薦達。而教會則以是爲不足。謂政府雖經除授。必其人兼爲齊民所公推者。而後爲真牧師。然常故爲延宕。以期必得其所欲立之人而後已。

夫公舉牧師之弊。既如此矣。其權利平等之利。則奈何。考吾蘇伯理斯白特宗之制。其權之平等至矣。而利之平等則有不至者焉。雖然。諸所教寺之間。其寺業俸精之差蓋微。不足以啓伎求之私。致欲得者用其譴詔諛媚之術。以自結於有力者。假使其地牧師之置立。其權必出於高明閱閱之家。則此曹之所自結者。亦自有道。大抵以學問之優裕。行誼之端正。而致勤於教職。舍是而外。無他術也。故蘇之長者家兒。常以宗教中人爲辜恩而不附己。夷考其實。則彼之所指爲辜恩者。止於澹然相

遭不挾媚道而已耳。彼未嘗無所求。則亦不敢出以教信也。故統歐洲宗教之徒而論之。其多聞自重。立品嚴而與人敬者。莫若荷蘭幾尼哇瑞士與吾蘇伯理斯白特之教士。則權利平等之效也。

案羅哲斯曰。蘇格蘭政教兩家之爭。皆起於置立教牧。政者以爲宜出於上。教者以爲宜公於下。沿緣至於一千八百四十三年而後止。當是時政教方大爭。既定而自由宗教之說始立。願爭者皆大公明智。不雜以私。未嘗如斯密氏所言之端也。蓋斯密氏之世。民權之說鬱而不伸。而斯杜爾德諸王。方與新教爲難。橫加殺戮。其民愈疑。而宗教狂易自神之風亦益熾。國家名爲理之。適以勞之。嘗謂此事根於民心。其教奉必生於誠信。欲息爭端。誠不若一委斯民自擇之爲愈也。

教之產業俸糈。不大相逾。則爲牧師者無甚貧。亦無甚富。此雖有時爲之而過。而自教會言之。則有利無弊之事也。蓋人不富貴。而能爲世所欽仰者。必其德之獨尊。夫彼身爲牧師。而有侈靡輕佻之失。則將爲常衆之所譏。且以其薄於財也。犯此者常

至於困敗是故既爲教士勢有不得不爲恭儉者而恭儉之得民最易束身行己之間轉以僅足無餘不爲旁觀者之所指摘常人之情皆以牧師爲地位勝己之流今以勝己之流其居養自奉無異於己之同類者則欽歎向慕之心油然而起矣爲牧師者亦以衆人之愛己也而慈祥悌之念以生故嘉其善而矜其不能閔其貧而保其富誨之常勤拯之無厭雖人有愚昧冥惑之失彼未嘗鄙夷呵置之蓋與向者優厚尊崇之神甫遇待小民之意判然霄壤異矣故宗教之得心者又以伯理斯曰特之徒爲最國以此爲通行宗教者民之舍舊而從新也無待禁其一而開其一夫已斐然變矣

歐洲諸國其中教會宗徒與學校師範其人才有相爲消長之勢假使教會休稱囉囉學校束脩相形見厚文人學士之舍教會而就學校者多學校亦由此而得以累短量長取其拔萃魁倫之人而畀之以師席假使教之作精常優則其效反此學子求一善地於教會往往無難而不樂課徒之瘠薄山前之勢則學校多名師山後之

形則教中多良牧。此其相爲消長也。往者法哲學家倭樂提耳有云。法國學校人才消乏。至一國之中。其同時著書教人者。獨耶穌會塾師波黎一人所撰。爲可寓目。夫法國以文章見稱。乃學校之師。幾無一士。夫亦可謂異矣。倭所云云。不獨於法爲爾。凡用羅馬公教之國。莫不皆然。學校師資之中。絕無知名之士。有者或謀律令格物之家。蓋業律令格物者。無由舍學教而從校會也。且不僅公教之國爲然。即行脩教如英國。但以寺產優肥。教祿豐厚。則士之由學而趨教者。已若河流之趨下。其異此者。獨幾尼哇荷蘭瑞典丹馬蘇格蘭與日耳曼中用脩教諸部。其人才則學校實而教會虛。之數國所行之教。大抵皆葛羅雲宗。而牧師無甚厚之祿養故也。

吾嘗攷古希臘羅馬之鴻生碩儒。舍一二詩人史家。及以言語著稱而外。率皆身爲師範者也。而於哲學言語之二科爲尤多。自栗錫亞。愛素格刺諦。柏拉圖。亞理大德。勒泊於波魯達爾伊畢的達斯。蘇額圖尼阿。奎諦連等。不下數十百家。皆生爲名師。死爲鉅匠。而進於他途者絕少。聞嘗深思其故。竊以謂以學教人。其益不僅在弟子。

也。而師之所自裨者實多。今夫人無論何學。以其爲師也。必歲歲取而講明之。且以所教之人之不同。方屢變其術以爲授。其師第使爲中人以上之材。未有不於本學溫故知新。而浚澈表裏上下者矣。其始雖有所鑒鑒。其再及之必明。其初說雖有所參差。其重思之必合。凡是皆以學教人者之所獨有也。是故以學教人者。學者之不幸。而僅以學鳴者之所爲也。然亦爲以學教人而後其人有實學。有真慧也。是故教祿儉約之國。其勢有以使博學治聞之士背教會而就學官。如此則教學相裨。而人才輩興。蓋學士之有裨於國。莫大於爲師。而學問易成最實之道。亦莫切於教人者也。

更自財賦之事而言之。則教寺之歲入。實分國家爲治爲守之度支。而別之以爲教會之用也。如所收之什一稅。實無殊於國家之地征。設無教會。則國家治守之資可。以。今夫土者財之母。而則壞成賦者。邦用之大原也。一國之賦。有所底止。教會之厚。邦家之薄明矣。故使二國之間。土地民力物產皆同。其中宗教富者。其君若民

必損而治守之費將以愈微此誠建言可立以爲大例者矣。晉稽之於維新脩教之國若瑞士所分諸民社中凡前之所用以辦公教宗徒者革命之後以養脩教不僅有餘實足供邦用特少劣耳其補納縣官取前者奉養宗教之費而別儲之至數百萬鎊未已吾不知改用脩教之國其後來之經費所以待教者幾何第知一千七百五十五年蘇格蘭教會歲入爲六萬八千五百一十四鎊有奇而以養九百四十四牧師綽有餘地故模略言之合建置新寺諸費其大數歲不出八萬抑八萬五千鎊矣此以比諸國爲其約略之數然而教會之治禱祈之虔雖舊教中甚富之國有所不如瑞士所以養教者尤儉於蘇而其明效蘇且不若瑞士之民無不奉脩教者蓋社約如是非脩教者則屏逐之然此非脩教克己甚行於國則縣官不敢立爲是約惟其異者甚寡而後此約可立也故瑞士南境其瀕於義大理者公教與脩教並行其間治其國者且須兼容而俱存之矣

夫一國之人自王公泊乎士庶各有分職而國立事舉民生用康則每事之費以其

輕重緩急難易之不齊。宜若有自然之比例。使其費劣於功。而事者之食過儉。則有簡陋不舉之憂。又使費廣於功。而事者之食大浮。則有侈靡頹惰之弊。侈靡頹惰。其患過於簡陋不舉者矣。故民之歲入。饒衍。無論其所操爲何業也。輒謂居養宜稍發舒。而跡其所爲。則不過飲食宴飮。夸飾滋侈。適用自賊已耳。此在人其害或遠也。至於宗教之徒。若此。則不僅棄其勤職盡分之時日。以從於邪已也。且將使坊表不存。威儀不立。而無以爲勤職盡分之本。何則。宗教之徒。惟束已厲行者。而後言之。而其民信。動之而其民從耳。

案中國君師之權出於一。而西國君師之權出於二。中國教與學之事合而爲一。而西國教與學之事判而爲二。且彼所謂教者。非止於孟子所云脩其孝弟忠信。抑訓誨誘掖。使不知者知。不能者能而已也。今西國所謂教者。其文曰魯黎禮整。考其故訓。蓋猶釋氏皈依之義矣。故凡世間所立而稱教者。則必有鬼神之事。禱祠之文。又必有所持受約束。而聯之以爲宗門徒黨之衆。異夫此者。則非今西人

之所謂教也。故斯密氏此篇首云：教其所以自度，所以善其死，出世之事。又其所謂師者，非止於授業解惑與？夫以善教人，已也，必求其似，則猶古者之巫祝與？夫漢世西域之桑門，唐史波斯火教安息景教大食回教所有之諸氏，其所業皆介於天人之際，通夫幽明之郵。記曰：禮之近人情者，非其至也。故教之精義起於有所不可知，然而人處兩間，日與化接，雖不得其朕而知其必有宰制之者，於是教宗之事興焉。教宗者，所以合天人之交通，幽明之故，以達於死生之變者也。願終以其有所不可知也，則種自爲制，國自爲宗，各以其意求之，而以爲得其理。且諸宗之起，多在古初，民智方新，傳聞斯信，則一切感生神異之說，布於人間。宗自謂神授種，必言天眷。於是諸教始熒然並立，同己所以事天，異者論於永劫。所關者重，故不止於黨同伐異，入主出奴已也。歐洲諸教皆起安息大食之間，一曰猶太，二曰基督，三曰摩哈穆而基督摩哈穆流布最廣。基督者，耶穌也，本猶太人，故因猶太舊教起爲新宗。垂二千年，其支流最衆，曰希臘，曰羅馬，羅馬又號公教，指斥

公教者則脩教也。脩教有路得有葛羅雲而行於諸國者。又各少異。此非專攻討論。則無由知其正變沿革者矣。顧基督之流雖多。要皆以耶穌爲帝子。皆信其降生殺身。以贖人類。本生之罪孽者也。猶太基督摩哈穆三教雖異。要皆以崇信一神爲本旨。此其大較也。非美二洲之土番。與夫歐亞之北部南漠。或奉樹石。或祀龜蛇。至一切動植之屬。是曰多神之教。言教理者。以此爲最下。雪山恒河之間。是爲印度。印度有聖人曰佛。其立教以無神爲本旨。故其堅義能容諸有。而立最高之說。行於日本支那者。蓋二千載矣。西儒之言教也。以謂鬼神之神德至盛。郊祀之義至精。非其專治。必滋謬誤。故君師之權必分。而後民義克立。此亦本書分功之理也。若夫人心神智之用。有可以知通者。有不可以知通者。可以知通者爲學。不可以知通者爲教。不知區此。將不徒其學爲謬悠無實也。而其教亦將以人例天。敢爲妄誕之說。以自欺欺世。

六國君養尊之費。

國有君。不獨其奉職行權爲有費也。所以持其尊嚴。崇其禮制者。亦非無費所能辦也。是費多寡奢儉之數。以國之文物優劣爲比例。亦以政制之異而不齊。

當一國文物進盛百昌豐盈之秋。其國諸等之民。凡所以贈室家。繕器皿。几席之所羅。軀體之所被。與凡遊觀翫好之娛。皆山樸而華。由約而奢。當此之時。欲獨以儉約責夫國主。是必不可得矣。宮室臺榭。車服狗馬。飲食衣裳之御。日益靡靡者。亦其勢也。此不必其國之敝也。欲致嚴於其君。以隆其國體。民固有甚願其爲此者。

大抵朝廷之費。君主國制。常倍蓰於民主者。故伯理璽最廉。次王制。次帝制。蓋體統愈尊。其去齊民愈遠。則其養尊之費亦愈多。夫離宮別館。萬戶千門。所居則爲宸極。其止斯稱行在。出而稱蹕。入而言警。百官衛士之所從扈。朝覲燕享之所匪頒。秦東皇帝之費。山來舊矣。豈一總統之居。部省之署。所可同年而論其華陋也哉。

案斯密之論國費也。於一篇之中。分爲四目。守圉之費。一也。治獄之費。二也。便民之費。三也。奉君之費。四也。而於便民之費。一目更分三支。通商之費。一也。屬學之

費二也。設教之費三也。其於便民之政。言之而不憚其煩如此。獨至奉君之費。則以數行盡之。一若其事甚無足深論也者。今夫周禮一書。大抵言王用耳。西京以降。水衡少府所饒者。率皆天子之私財也。後宮戚畹之所糜。私燕享賞賜遊觀之所待給。其條目亦已繁重矣。而斯密氏原富之書。獨置之以爲不足深論如此。嗚呼。斯可異已。

結論

守圉之費。奉君之費。所用之而其益在通國者。則其財宜通國之民共出之。異者。特以民出財之量有等差。則比例其力而賦之。斯可已。

若夫治獄之費。亦用之而通國收其益者也。則雖使通國之民共出之。不爲虐。雖然國之所以有刑律。吏之所以有士師。而必出費以爲此者。徒以有強梗不順之民。豪凌弱而聚暴寡故也。且一獄之亭。一法之伸。將必有人焉。其已失之職。坐此而復收。抑其應享之利。由此而不失。如此則此政之立。其保於通國者紆。而其保於如是人。

者經其利於通國者隨而其利於如是人者明也是故治獄之費雖其經者宜賦於通國而兩造涉訟之家或一有所獨出或兩有所同出以養法官以資獄事夫亦揆諸理而得其平者矣若夫訊鞠論報之後讞成當奏矣而罪人赤貧無由資費斯非責之國賦必不行耳

案斯密氏之意以爲訟者既得士師之益則士師鞠獄之費固可責之於訟者以輕減國中之賦雖然後之律家賓德門曰民之出賦稅立君吏而戴之者其最重之義固曰性命財產有攸保也治國家者食民租稅既不能使四封之內無強梗之相欺致受欺之民不得已而赴愬於理則即此一獄言之爲之上者於此一民已爲負其成約而不能與之以應得之懷保矣民之出賦在先其受欺赴愬在後則何名乃更使之出訟費乎此其不協一也且法之取犯憲害群之民而治之也意之所重在意既往杜未然耳未必盡能如斯密氏所云使應得之職失而復收應享之利亡而復存也即使能之大都民亡八九而法復其二三至矣乃今更責

之使出費。是則民以受欺已失職亡利矣。自經士師而失者更失亡者再亡。又何說耶。此其不協二也。故吾以謂既有國家。則民之赴愬於理也。宜無所費。獨是國愈文明。則文法日繁。而獄理之費愈重。使其盡出於公。民將咸怨。又或澆俗之民。以無所費而健訟。是在治國家者斟酌其宜可耳。而賓氏前言之理。則無以易也。前所言者。以人而異者也。又有以地而民之出財宜異者。今如國立一政。其利或專在邑。或專在野。或一方之民獨承其休。譬如爲一郡邑都市。設置督郵捕邏之兵吏者。此其利獨固於一方。若令通國之民出之。斯亦倍矣。

案此爲賦民不易之定則。且其義可以類推。使其所立之政。利專在七則賦之於農爲已苛。使所治之工。惠止於舟。則責之於車爲無當。君主之國。每言一視同仁。雖有南北胡越之不相及。而自朝廷視之。均爲赤子。故往往民出甚重之賦。而不_一知已利之所在。則曰民之公職。在出租稅以供其上而已。至於用之如何。不當問也。於是國家加一賦稅。雖出於甚正之途。甚重之政。而民亦闇然以爲厲已。此

上下交相失之道也。

若夫通利江津，葦完道塗，亦一國之公利。雖以民力兼繕之，不爲虐也。顧最蒙其益者，用此道塗以驅車馬運貨物，收其贏利，與夫用享所通之貨之民，故設關梁以權之。如吾英則有卡稅，諸國則呼爲犖支稅，以飲商賈之征，而通國之公出者，坐以大減，此誠大中至正者矣。

至於風學設教之費，所以爲人才，所以爲風俗，又公利也。則支以公賦也。又宜然，亦有親受其益者焉。則雖賦之偏重，不爲苛，而且以有益。有時擅施之事，本於民之發心，則國家宜聽民之自爲，而僅誣其無援可耳。

最後則國工立政之費，凡此所緣，衛民利民，而後有事，往往其費甚鉅，欲責之於一偏之民，而勢有不能。此宜設爲輕重之差，使受利切而徑者出其重，受利遠而紆者出其輕，則事茂不舉者矣。大抵國之公賦，其最重莫若用之以衛民身家，守國境土，而國君會長養尊之費，亦出其中，用而有餘，則以補凡偏賦之所不能舉者。今夫國

之公賦其所由之道不一端也。吾將於本部第二篇詳論之。

案斯密氏所分國費之目。守圉治獄便民奉君。至詳盡矣。而後之言治與理財者。則云官治之事。往往較之民辦。費多而事簡。故凡事之可以公司民辦者。宜一切誘之於民。而爲上者特謹其無擾足矣。如此篇所論之道。造河海之大工。厲學設教之要政。皆民之所能自爲。而不必爲上者代。大匠斲也。是故推極言之。斯賓塞附諸儒。輒謂國家所宜斤斤致謹。而民之所出租供稅以力求者。不外保其身家而已。然則舍兵刑二政。而外國幾無事矣。兵者所以禦外侮。刑者所以詰內姦。使斯二者而治。吾未見其餘之不日起而有功也。